

桃園市市立桃園國中
107 年度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2 日

目錄

第 1 篇	學校概況資料.....	1
1.1	基本資料.....	1
1.2	人員狀況.....	2
1.3	建築物資料.....	3
1.4	周圍環境.....	22
第 2 篇	共通性事項.....	23
2.1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與任務.....	23
2.1.1	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	23
2.1.2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	25
2.1.3	災害防救作業流程.....	28
2.1.4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啟動時機.....	30
2.1.5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30
2.2	災害通報.....	31
2.2.1	通報原則及流程.....	31
2.2.2	建立校外支援單位電話清冊.....	31
2.2.3	通報內容.....	33
2.3	災害防救資料蒐集.....	34
2.3.1	歷年校園事故統計.....	34
2.3.2	災害潛勢調查.....	34
2.4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與分配.....	38
2.5	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40
2.6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	42
2.7	家庭防災卡與 1991 報平安專線	44
2.8	避難疏散之規劃.....	46
2.8.1	原則與流程.....	46
2.8.2	避難疏散動線規劃.....	47
2.8.3	避難疏散集合場所之配置.....	48
2.8.4	避難疏散情形之調查.....	48
2.9	危險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49
2.10	校園災害防救經費編列.....	50
第 3 篇	地震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51
3.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51
3.1.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51
3.1.2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52
3.1.3	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52
3.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53
3.2.1	避難疏散之執行.....	55
3.2.2	緊急救護與救助.....	66
3.2.3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66
3.2.4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67

3.2.5	放學及停課措施.....	67
3.2.6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68
第 4 篇	淹水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69
4.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69
4.1.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70
4.1.2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70
4.1.3	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71
4.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71
4.2.1	臨災戒備.....	72
4.2.2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72
4.2.3	淹水時之避難疏散.....	73
4.2.4	緊急救護與救助.....	75
4.2.5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75
第 5 篇	人為災害預防及應變事項	76
5.1	火災預防及應變事項.....	76
5.1.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76
5.1.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78
5.2	實驗室災害預防及應變事項.....	79
5.2.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80
5.2.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83
5.3	交通事故預防及應變事項.....	86
5.3.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86
5.3.2	事故應變工作事項.....	87
5.4	有毒氣體、煙塵或其他之處理.....	88
5.4.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88
5.4.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89
5.5	校園內外無人看守水域溺水事故.....	92
5.5.1	校內溺水事故.....	92
5.5.2	校外溺水事故.....	92
5.6	變電箱及高壓電塔漏電事故.....	92
5.6.1	校內變電箱.....	92
5.6.2	校外高壓電塔.....	92
第 6 篇	災害復原工作事項.....	93
6.1	受災學生心靈輔導.....	93
6.2	學校環境衛生之維護.....	93
6.3	學生復課計畫、補課計畫.....	94
6.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	94
第 7 篇	計畫實施與自評	96
7.1	計畫實施.....	96
7.1.1	評估之時機與範圍.....	96
7.1.2	評估之方式.....	96

7.2	自我評估.....	96
附錄 1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之掃描檔.....	105
附錄 2	演練腳本.....	190
附錄 3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簽核之掃描檔	195

圖目錄

圖 2-1 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組織架構圖.....	23
圖 2-2 教職員工數 50 人(含)以上組織架構圖	26
圖 2-3 災害防救作業流程圖.....	29
圖 2-4 災害通報流程圖.....	31
圖 2-5 地震災害潛勢圖資.....	35
圖 2-6 淹水災害潛勢圖資.....	36
圖 2-7 坡地災害潛勢圖資.....	36
圖 2-8 人為災害潛勢圖資.....	37
圖 2-9 校園災害潛勢申復作業流程圖.....	38
圖 2-10 家庭防災卡	45
圖 3-1 地震災害平時預防工作事項流程圖.....	51
圖 3-2 地震災害應變流程圖.....	54
圖 3-3 校園防災地圖(火災及地震災害).....	55
圖 3-4 校園消防安全設施配置圖.....	57
圖 3-5 校園安全死角分布圖.....	66
圖 4-1 淹水災害平時預防工作事項流程圖.....	70
圖 4-2 淹水災害緊急避難流程圖.....	72
圖 4-3 淹水災害垂直避難路線圖.....	74
圖 5-1 火災災害校園應變工作流程圖.....	79
圖 5-2 實驗室災害避難疏散路線圖.....	84
圖 5-3 毒化災學校應變工作流程圖.....	91

表目錄

表 1-1 學校基本資料.....	1
表 1-2 107 年度學生人數	2
表 1-3 建築物基本與現況調查資料.....	3
表 1-4 學校周圍環境.....	22
表 2-1 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名冊.....	24
表 2-2 教職員工數 50 人(含)以上組織分工表	26
表 2-3 外部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32
表 2-4 災害通報事項與內容.....	33
表 2-5 歷年校園事故統計表.....	34
表 2-6 市立桃園國中災害潛勢評估結果.....	34
表 2-7 搶救器材及緊急救護用品清單.....	39
表 2-8 學校辦理全校性防災教育教學與宣導活動情形.....	41
表 2-9 學校辦理防災避難演練情形.....	43
表 2-10 各棟建築各棟建築物避難引導人員表	48
表 2-11 學生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	49
表 2-12 教職員工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	49
表 2-13 歷年災害防救計畫經費編列統計表	50
表 3-1 潛在地震災害分析表.....	52
表 3-2 建築物危險判定表.....	67
表 3-3 校園災後緊急判斷之時機與行動.....	68
表 3-4 自行接送同意書.....	69
表 4-1 潛在淹水災害分析表.....	71
表 5-1 製造業與瓦斯(校園周邊 500 公尺範圍內).....	77
表 5-2 實驗室基本資料調查表.....	80
表 5-3 實驗室危害辨識項目表.....	82
表 6-1 自評表.....	97

第1篇 學校概況資料

學校概況資料包含基本資料、人員狀況、建築物資料及周圍環境，內容分述如下：

1.1 基本資料

本校位於桃園市中心，距桃園火車站約 1.2 公里，桃園市政府約 500 公尺，民國 57 年春奉令籌設，惟因校地整理工程進行舍籌建不及，57 學年度新生便由縣政府分發借讀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

民國 58 年 4 月校舍新建工程開工，同年 8 月本校正式成立。而於 9 月日正式上課，當時總班級僅 18 班，人數為 1015 人。因學校日漸興隆，班級曾經到達 100 多班，成為台灣省北區最大的國民中學之一。本校創校至今，已歷 48 個年頭，學校頗具規模，但在於少子化的衝擊下，本年度本校總班級數 68 班，學生人數 1667 人，另附設國民中學補習學校，學生 3 班 40 人。未來，將秉持桃園國中優良的傳統，接受大環境的競爭與挑戰，努力於自我創新，營造一個友善、和諧人人嚮往的學園。學校基本資料詳細情形如表 1-1 所示。

表 1-1 學校基本資料

學校名稱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			
學校地址	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 2 號			
學校為避難(收容)場所	☐ 是 ☒ 否			
校長	姓名	陳寶慧	電話	0954167981
總務主任	姓名	黃麗蓉	電話	0918443988
防災業務窗口	姓名	余春玉	職稱	事務組長
	電話	0913696650	電子信箱	rachel60@ms.tyc.edu.tw

學校正面照



1.2 人員狀況

107 年度全校班級總數為 68 班(含補校 3 班)，全校師生總人數為 1854 人，其中職員工為 29 人、教師為 158 人，學生為 1667 人，其餘詳細資料如表 1- 2 所示。

表 1- 2 107 年度學生人數

年級 班級	七	八	九	其他
普通班(含體育班)	17 班	17 班	20 班	
特教班	1 班	1 班	1 班	
美術藝才班	1 班	1 班	1 班	
特教資源班				2 班(抽離式)
英語資優資源班				2 班(抽離式)
數理資優資源班				1 班(抽離式)
補校				3 班(40 人)
	506 人	510 人	611 人	40 人
總計	1667 人			

註：請依實際狀況自行調整。

1.3 建築物資料

本校校區主要建築物共有 9 棟，分別為忠孝樓、仁愛樓、信義樓、和平樓、四維樓、科學館、中正堂、音樂大樓、綜合大樓等，各棟建築物基本與現況調查等詳細資料如表 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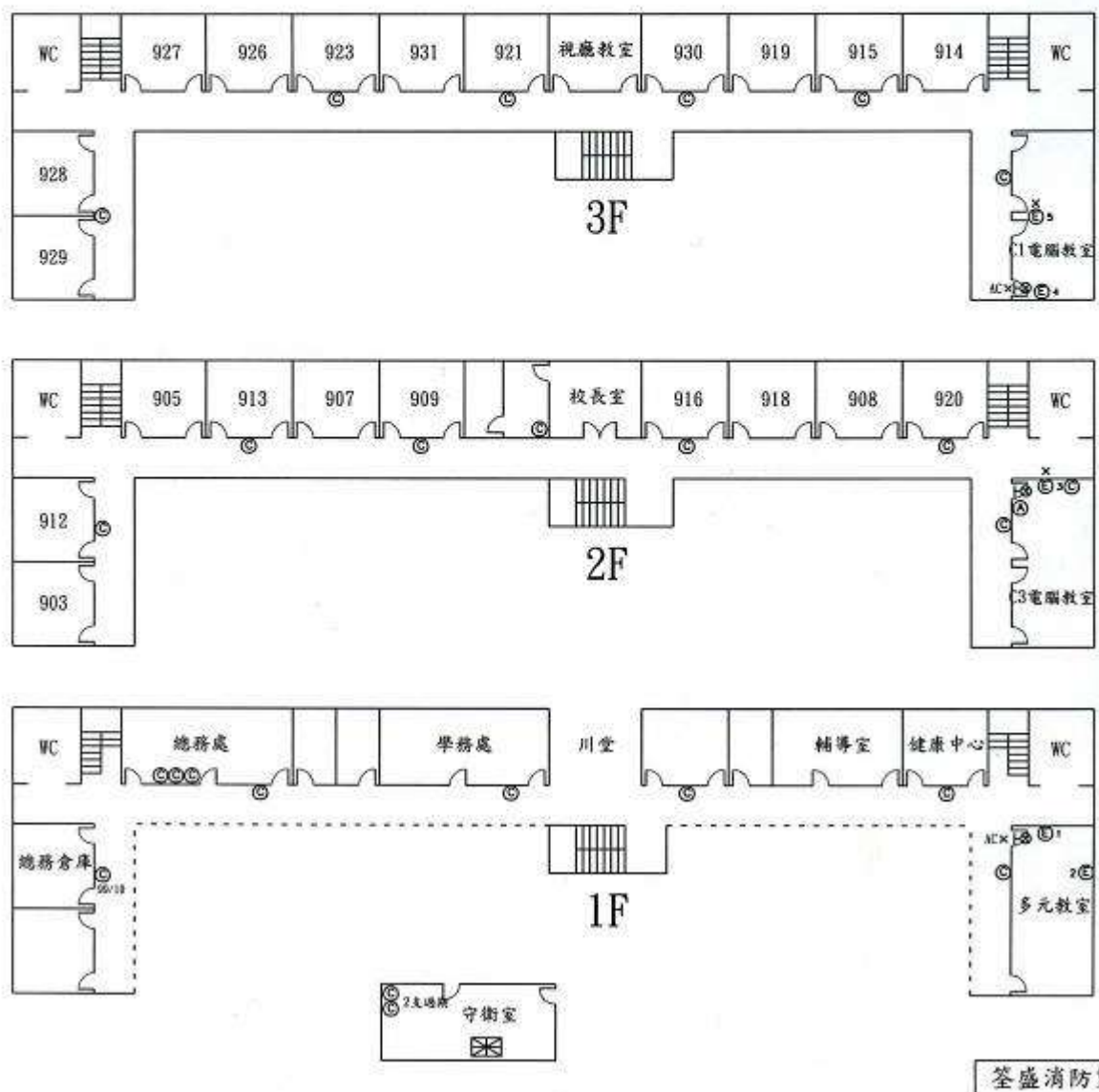
表 1-3 建築物基本與現況調查資料

忠孝樓基本資料

建築物基本資料					
建築物名稱	忠孝樓	地面樓層數	3	地下樓層數	0
建造年代	民國 58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 <u>文書檔案室</u>		
增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 _____				
構造形式	☐ 木造 ☐ 磚造 ☒ 鋼筋混凝土(RC) ☐ 鋼構 ☐ 鋼骨鋼筋混凝土(SRC) ☐ 其他 _____				
平日用途	行政辦公室及普通教室	教室總數(間)	39		
使用人數(人)	800	樓梯總數(座)	3		
是否為避難場所	☒ 否 ☐ 是	廁所總數(間)	7		
現況調查					
梁柱鋼筋鏽蝕	☒ 無 ☐ 有				
梁柱有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建築物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走廊柱位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柱				
與鄰棟間距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備註	預計 107 年 7 月進行耐震結構補強施工。				
建築物照片					
建築物正面			建築物側面		
填表人員資料					
填表人員	黃 00	職稱	總務主任		
電話	0	電子郵件信箱	0		
填表日期： <u>107</u> 年 <u>04</u> 月 <u>22</u> 日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忠孝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圖例	說明	數量
	受信總機	1台
	ABC乾粉滅火器	25支
	二氧化碳滅火器	1支
	出口標示燈	3具
	緊急照明燈	5具



忠孝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仁愛樓基本資料

建築物基本資料					
建築物名稱	仁愛樓	地面樓層數	3	地下樓層數	0
建造年代	民國 63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 <u>文書檔案室</u>		
增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 _____				
構造形式	☐ 木造 ☐ 磚造 ☒ 鋼筋混凝土(RC) ☐ 鋼構 ☐ 鋼骨鋼筋混凝土(SRC) ☐ 其他 _____				
平日用途	教師辦公室、圖書館及電腦教室		教室總數(間)		8
使用人數(人)	500		樓梯總數(座)		1
是否為避難場所	☒ 否 ☐ 是		廁所總數(間)		5
現況調查					
梁柱鋼筋鏽蝕	☒ 無 ☐ 有				
梁柱有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建築物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走廊柱位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柱				
與鄰棟間距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備註	耐震評估 IS: 124.18				
建築物照片					
建築物正面			建築物側面		
填表人員資料					
填表人員	黃 00		職稱	總務主任	
電話	0		電子郵件信箱	0	
填表日期： <u>107</u> 年 <u>04</u> 月 <u>22</u> 日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仁愛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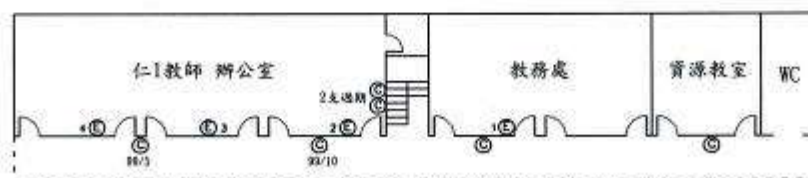
圖例	說明	數量
	受信總機	1台
	ABC乾粉滅火器	14支
	差動式感知器	3只
	二氧化碳滅火器	1支
	出口標示燈	4具
	緊急照明燈	17具
	火警綜合盤	1組



3F



2F



1F

荃盛消防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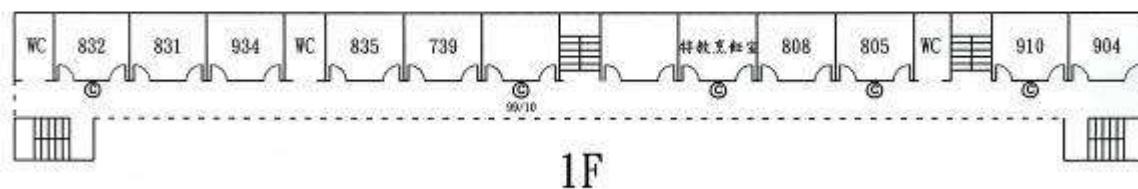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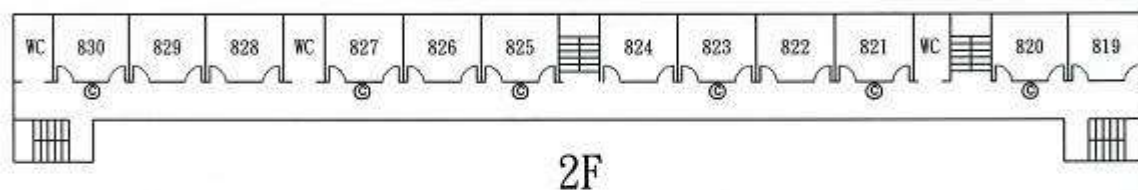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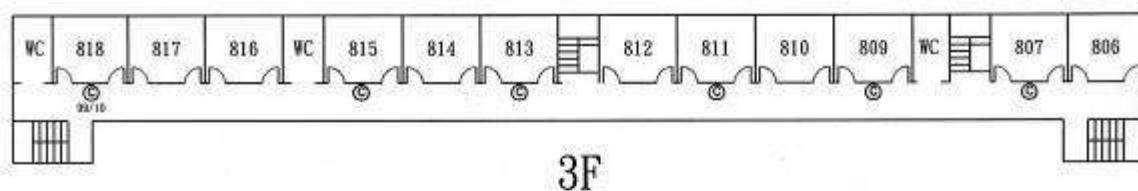
仁愛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信義樓基本資料

建築物基本資料					
建築物名稱	信義樓	地面樓層數	4	地下樓層數	1
建造年代	民國 60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 <u>文書檔案室</u>		
增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 _____				
構造形式	☐ 木造 ☐ 磚造 ☒ 鋼筋混凝土(RC) ☐ 鋼構 ☐ 鋼骨鋼筋混凝土(SRC) ☐ 其他 _____				
平日用途	輔導室及普通教室		教室總數(間)		41
使用人數(人)	1000 人		樓梯總數(座)		4
是否為避難場所	☒ 否 ☐ 是		廁所總數(間)		10
現況調查					
梁柱鋼筋鏽蝕	☒ 無 ☐ 有				
梁柱有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建築物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走廊柱位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柱				
與鄰棟間距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備註	101 年 8 月 31 日耐震結構補強完成				
建築物照片					
建築物正面			建築物側面		
填表人員資料					
填表人員	黃 00		職稱	總務主任	
電話	00		電子郵件信箱	0	
填表日期： <u>107</u> 年 <u>04</u> 月 <u>22</u> 日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信義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圖例	說明	數量
◎	ABC乾粉滅火器	19支



釜盛消防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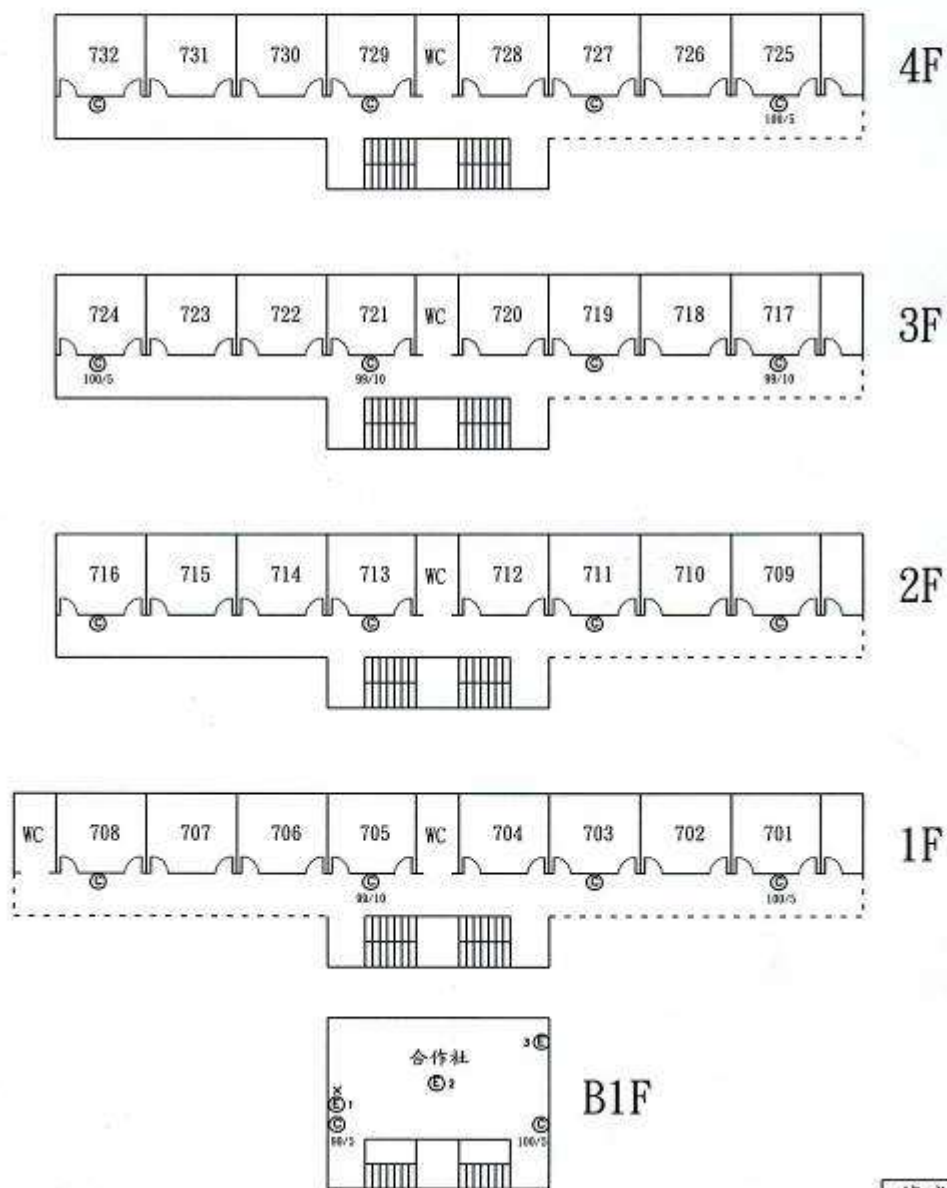
信義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和平樓基本資料

建築物基本資料					
建築物名稱	和平樓	地面樓層數	4	地下樓層數	1
建造年代	民 68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 <u>文書檔案室</u>		
增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_____				
構造形式	☐ 木造 ☐ 磚造 ☒ 鋼筋混凝土(RC) ☐ 鋼構 ☐ 鋼骨鋼筋混凝土(SRC) ☐ 其他_____				
平日用途	合作社及普通教室		教室總數(間)	37	
使用人數(人)	1200		樓梯總數(座)	1	
是否為避難場所	☒ 否 ☐ 是		廁所總數(間)	5	
現況調查					
梁柱鋼筋鏽蝕	☒ 無 ☐ 有				
梁柱有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建築物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走廊柱位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柱				
與鄰棟間距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備註	104 年 11 月 12 日完成耐震結構補強工程				
建築物正面			建築物側面		
填表人員資料					
填表人員	黃 00		職稱	總務主任	
電話	0		電子郵件信箱	0	
填表日期：107 年 04 月 22 日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和平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圖例	說明	數量
⊙	ABC乾粉滅火器	18支
Ⓔ	緊急照明燈	3具



釜盛消防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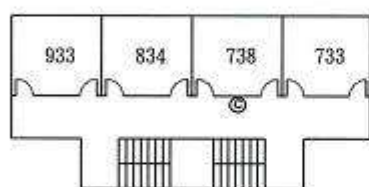
和平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四維樓基本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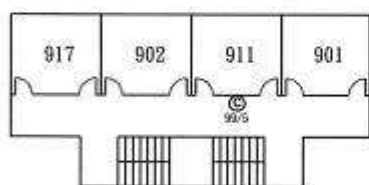
建築物基本資料					
建築物名稱	四維樓	地面樓層數	5	地下樓層數	0
建造年代	民國 73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 文書檔案室		
增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_____				
構造形式	☐ 木造 ☐ 磚造 ☒ 鋼筋混凝土(RC) ☐ 鋼構 ☐ 鋼骨鋼筋混凝土(SRC) ☐ 其他_____				
平日用途	專科教室及普通教室		教室總數(間)	16	
使用人數 (人)	500		樓梯總數(座)	1	
是否為避難 場所	☒ 否 ☐ 是		廁所總數(間)	0	
現況調查					
梁柱鋼筋鏽蝕	☒ 無 ☐ 有				
梁柱有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建築物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走廊柱位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柱				
與鄰棟間距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備註	103 年 10 月 8 日完成耐震結構補強工程				
建築物照片					
建築物正面			建築物側面		
填表人員資料					
填表人員	黃 00	職稱	總務主任		
電話	0	電子郵件信箱	0		
填表日期：107 年 04 月 22 日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四維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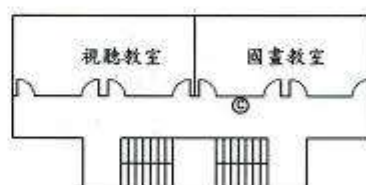
圖例	說 明	數量
◎	ABC乾粉滅火器	6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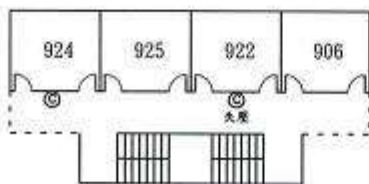
3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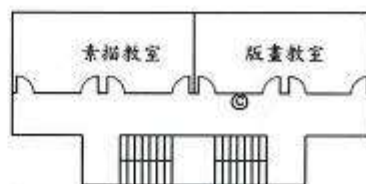
2F



5F



1F



4F

釜盛消防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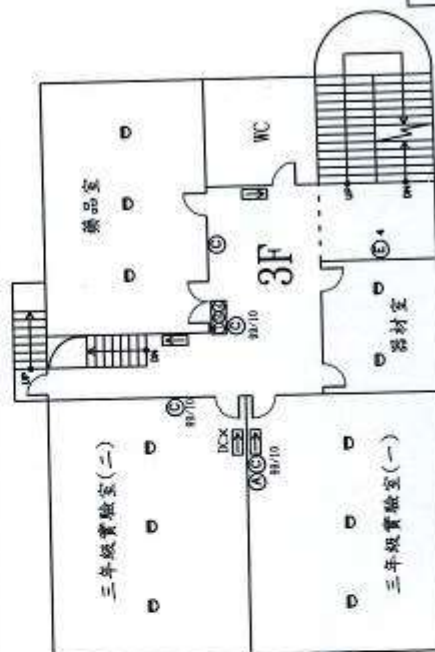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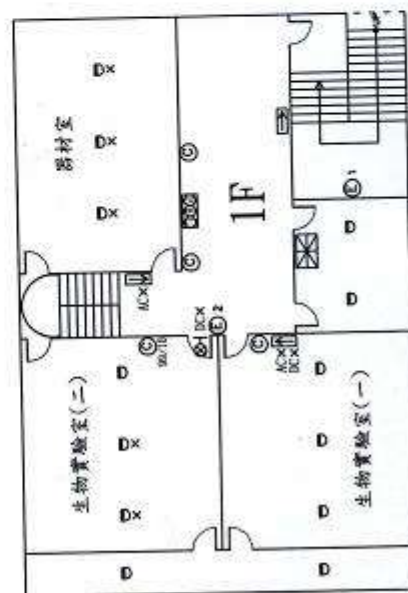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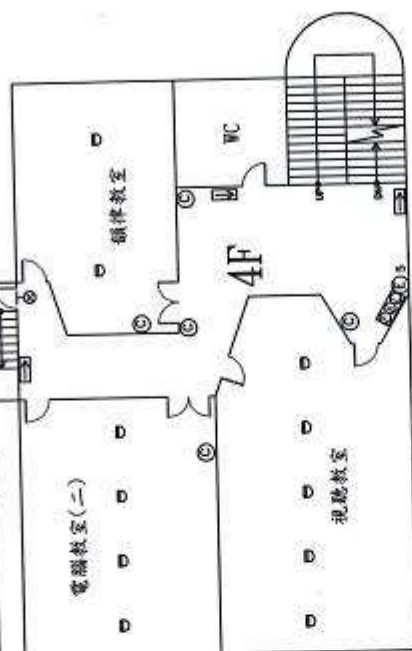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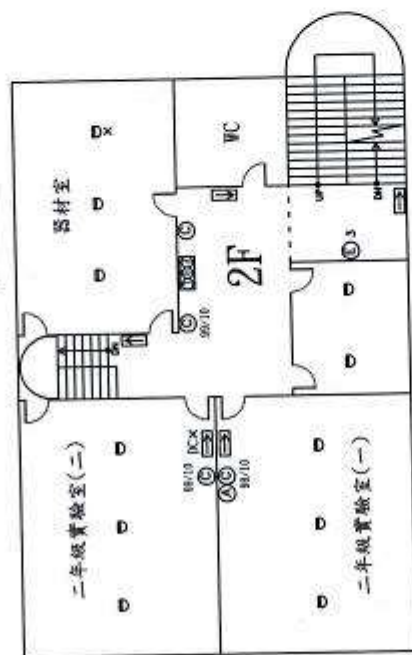
四維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科學館基本資料

建築物基本資料					
建築物名稱	科學館	地面樓層數	4	地下樓層數	1
建造年代	民國 75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 <u>文書檔案室</u>		
增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_____				
構造形式	☐ 木造 ☐ 磚造 ☒ 鋼筋混凝土(RC) ☐ 鋼構 ☐ 鋼骨鋼筋混凝土(SRC) ☐ 其他_____				
平日用途	專科教室	教室總數(間)	16		
使用人數(人)	300	樓梯總數(座)	2		
是否為避難場所	☒ 否 ☐ 是	廁所總數(間)	3		
現況調查					
梁柱鋼筋鏽蝕	☒ 無 ☐ 有				
梁柱有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建築物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走廊柱位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柱				
與鄰棟間距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備註	耐震評估 IS 指數 90.54				
建築物照片					
建築物正面			建築物側面		
填表人員資料					
填表人員	黃 00	職稱	總務主任		
電話	0	電子郵件信箱	0		
填表日期： <u>107</u> 年 <u>04</u> 月 <u>22</u> 日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科學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圖例	說明	數量	圖例	說明	數量
	受信總機	1台		出口標示燈	2具
	ABC乾粉滅火器	17支		避難方向指示燈	15具
	二氧化碳滅火器	2具		緊急照明燈	5具
	差動式感測器	46只		火警綜合盤	4組



登盛消防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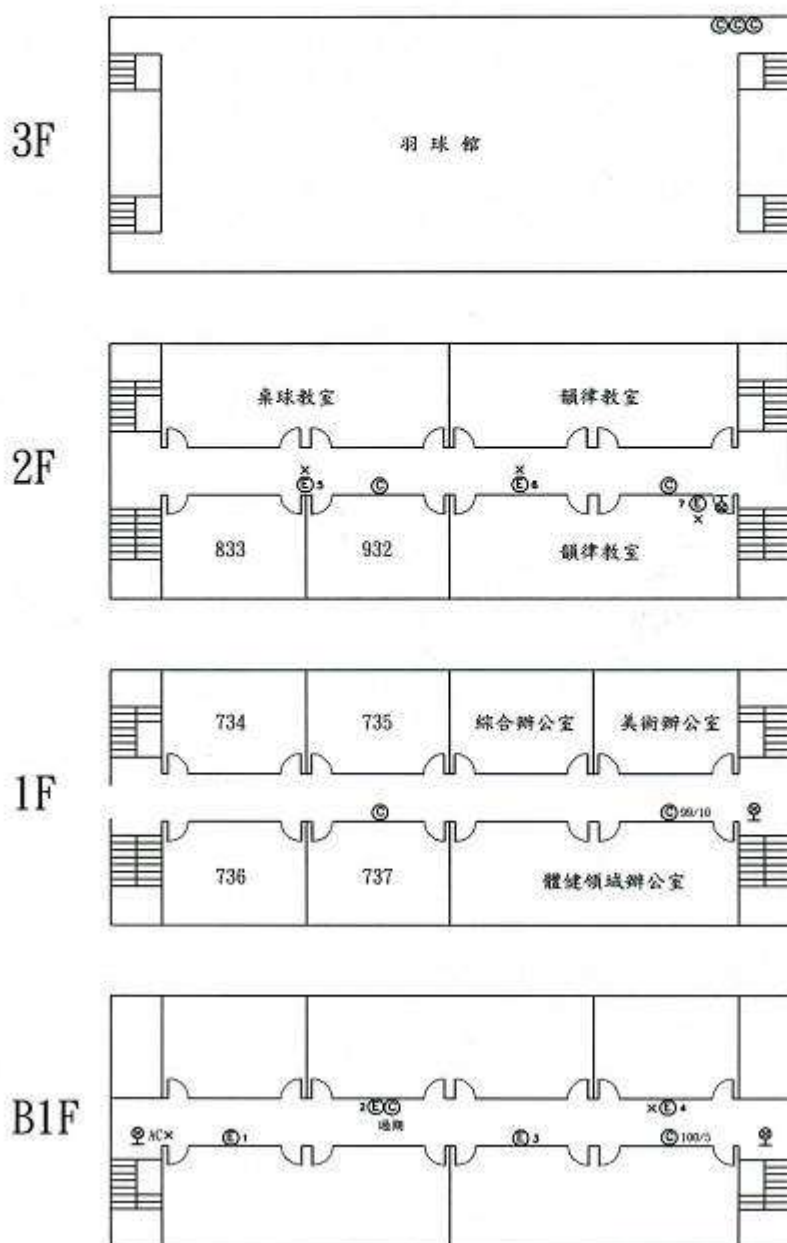
科學館消防設備平面圖

中正堂基本資料

建築物基本資料					
建築物名稱	中正堂	地面樓層數	3	地下樓層數	1
建造年代	民國 74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 <u>文書檔案室</u>		
增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 _____				
構造形式	☐ 木造 ☐ 磚造 ☒ 鋼筋混凝土(RC) ☐ 鋼構 ☐ 鋼骨鋼筋混凝土(SRC) ☐ 其他 _____				
平日用途	辦公室及專科教室	教室總數(間)	20		
使用人數(人)	900	樓梯總數(座)	2		
是否為避難場所	☐ 否 ☒ 是	廁所總數(間)	2		
現況調查					
梁柱鋼筋鏽蝕	☒ 無 ☐ 有				
梁柱有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建築物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走廊柱位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柱				
與鄰棟間距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備註	耐震評估 IS 指數 120.32				
建築物照片					
建築物正面			建築物側面		
填表人員資料					
填表人員	黃 00	職稱	總務主任		
電話	00	電子郵件信箱	0		
填表日期： <u>107</u> 年 <u>04</u> 月 <u>22</u> 日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中正堂消防設備平面圖

圖例	說明	數量
㊟	ABC乾粉滅火器	9支
⊕	出口標示燈	4具
㊟	緊急照明燈	7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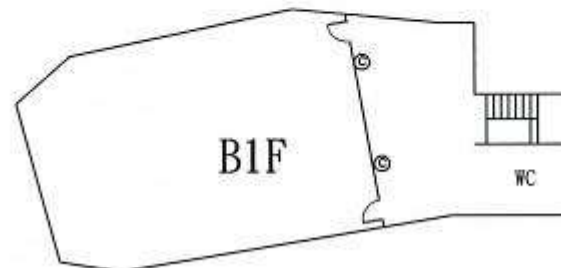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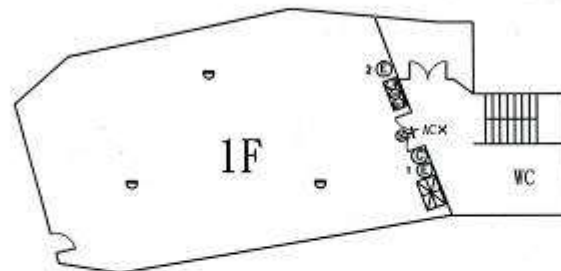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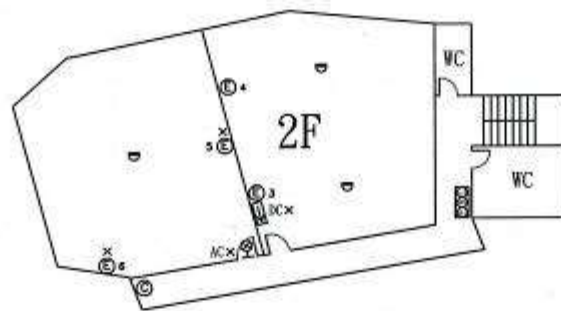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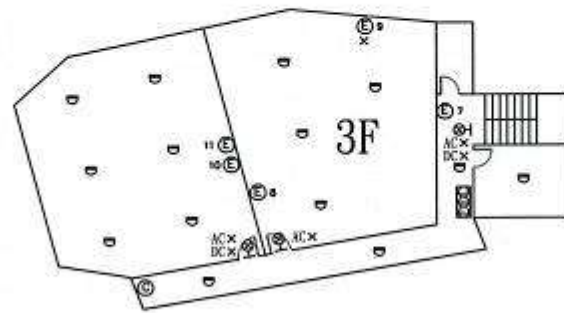
荃盛消防製

中正堂消防設備平面圖

音樂大樓基本資料

建築物基本資料					
建築物名稱	音樂大樓	地面樓層數	3	地下樓層數	1
建造年代	民國 73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 <u>文書檔案室</u>		
增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_____				
構造形式	☐ 木造 ☐ 磚造 ☒ 鋼筋混凝土(RC) ☐ 鋼構 ☐ 鋼骨鋼筋混凝土(SRC) ☐ 其他_____				
平日用途	專科教室	教室總數(間)	6		
使用人數(人)	220	樓梯總數(座)	1		
是否為避難場所	☒ 否 ☐ 是	廁所總數(間)	3		
現況調查					
梁柱鋼筋鏽蝕	☒ 無 ☐ 有				
梁柱有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建築物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走廊柱位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柱				
與鄰棟間距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備註	耐震評估 IS 指數 110.23				
建築物照片					
建築物正面			建築物側面		
填表人員資料					
填表人員	黃 00	職稱	總務主任		
電話	00	電子郵件信箱	00		
填表日期：107 年 04 月 22 日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音樂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圖例	說明	數量
	受信總機	1台
	ABC乾粉滅火器	5支
	差動式感知器	20只
	出口標示燈	5具
	避難方向指示燈	1具
	緊急照明燈	11具
	火警綜合盤	3組

釜盛消防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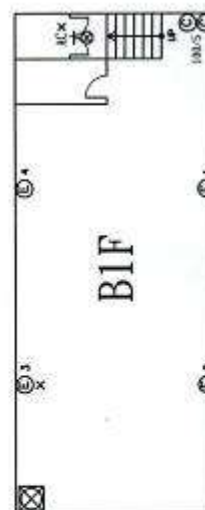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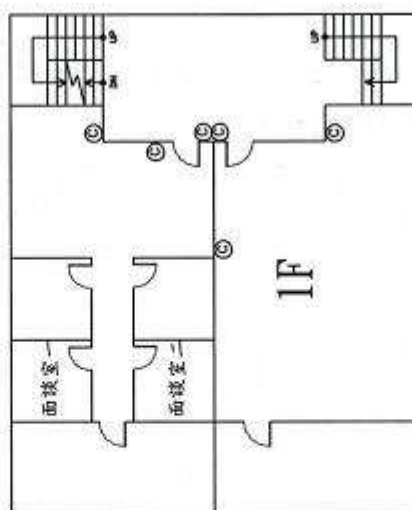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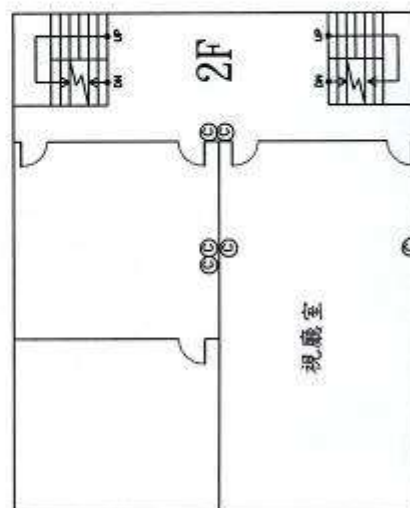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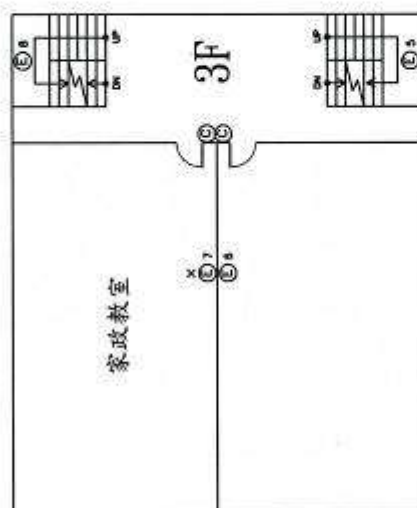
音樂大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綜合大樓基本資料

建築物基本資料					
建築物名稱	綜合大樓	地面樓層數	3	地下樓層數	1
建造年代	民國 66 年	建築設計圖	☐ 無 ☒ 有，放置地點 文書檔案室		
增建	☒ 無 ☐ 有，增建項目_____				
構造形式	☐ 木造 ☐ 磚造 ☒ 鋼筋混凝土(RC) ☐ 鋼構 ☐ 鋼骨鋼筋混凝土(SRC) ☐ 其他_____				
平日用途	市府家庭教育中心及本校專科教室		教室總數(間)		7
			(不含家庭教育中心)		
使用人數(人)	250 (家庭教育中心 200 人)		樓梯總數(座)		2
是否為避難場所	☒ 否 ☐ 是		廁所總數(間)		6
現況調查					
梁柱鋼筋鏽蝕	☒ 無 ☐ 有				
梁柱有裂縫或滲水	☒ 無 ☐ 有				
建築物沉陷或傾斜	☒ 無 ☐ 有				
走廊柱位	☐ 走廊外側有柱 ☒ 走廊外側無柱				
與鄰棟間距	☐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樓層數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				
備註	耐震評估 IS 指數 99.14				
建築物照片					
建築物正面			建築物側面		
填表人員資料					
填表人員	黃 00	職稱	總務主任		
電話	0	電子郵件信箱	0		
填表日期： 107 年 04 月 22 日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綜合大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圖例	說明	數量
◎	ABC乾粉滅火器	16支
⊙	出口標示燈	1具
⊕	緊急照明燈	8具
⊗	避難梯	1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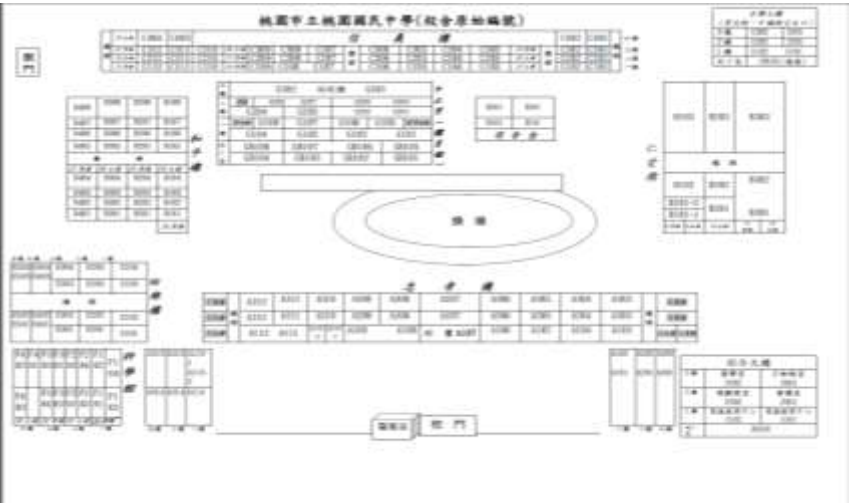
釜盛消防製

綜合大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1.4 周圍環境

學校周圍環境主要內容包含校區平面配置圖及校區周邊道路圖如表 1- 4 所示。

表 1- 4 學校周圍環境

校區 平面配置圖	
校區 周邊道路圖	

第2篇 共通性事項

2.1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與任務

為妥善組織校內人力共同推動災害防救相關作業，學校應設置「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規劃執行校園平日之災害預防工作，包含定期召開校內災害防救會報、編修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推動防災教育課程與宣導活動、校園環境安全維護措施等工作。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與任務內容說明如下：

2.1.1 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

為妥善組織校內人力共同推動災害防救相關作業，於減災、整備、復原時期，由校長擔任召集人，成立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負責學校災害防救相關事宜規劃。依校內人事架構自行調整分配，委任執行秘書一名，進行管考各組作業與協調工作執行事宜，另依據防災任務內容分配人力成立「減災規劃組」、「推動執行組」及「財務行政組」三組，落實平時減災、災前整備及災後復原等災害防救工作。未來可視需求，尋求專業團隊支援、協助及提供建議與諮詢。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組織架構圖如圖 2- 1 所示；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名冊如表 2- 1 所示。**各組負責工作請參考教育部出版「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國民中學適用)」P19 內容所述填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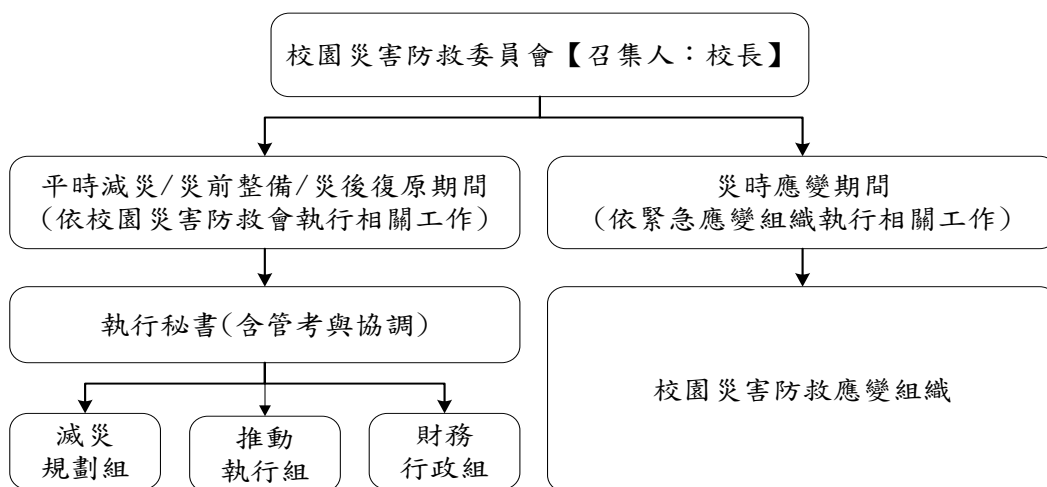


圖 2- 1 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組織架構圖

表 2-1 校園災害防救委員會名冊

編組	姓名	代理人	聯絡電話(或手機)	負責工作
召集人	陳 00	羅 00	3358282#110	召集會議，掌管校內災害防救工作事項
執行秘書	黃 00	鍾 00	3358282#510	協助掌管校內災害防救工作事項
減災規劃組	王 00	柯 00	3358282#310	組長
	柯 00	黃 00	3358282#310	1.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災害特性，進行學校災害潛勢評估，編製修訂校園因應地震、颱洪、坡地及人為災害之災害防救計畫，並明訂各災害管理週期工作事項、執行人力。 2.規劃防災演練、防災週系列宣導活動等年度重大工作事項之期程。
	黃 00	張 00	3358282#310	3.規劃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師研習。
	沈 00	游 00	3358282#310	4.訂定自評機制，為各項災害防救業務執行管考，以瞭解執行成效。
推動執行組	羅 00	孫 00	3358282#210	組長
	孫 00	謝 00	3358282#210	1.依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內容權責分工，交付各處室負責執行。 2.每學期召開 1 次防災工作會報，並於汛期或業務執行需求時視需要另行召開。邀集相關處室人員參與，進行工作規劃與協調分工、掌握各項工作執行情況與進度、工作成果綜整及檢討。如有災害發生之虞或遇災害發生，則需於災害前後召開緊急會議，確保各項應變作為

	謝 00	吳 00	3358282#210	佈署得宜，並於災後進行檢討改善。 3.依據學校災害防救計畫內容，製作校園災害防救圖資，如校園避難疏散路線圖、週遭淹水潛勢圖或活動斷層圖等，並進行防災演練、建築物改善補強、防災週系列宣導活動等重大工作事項。
	吳 00	曾 00	3358282#210	4.依據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規劃狀況，推動相關課務實施。
財務行政組	陳 00	黃 00	3358282#810	組長
	余 00	石 00	3358282#510	1.學校災害防救計畫內各項相關活動經費之審核、整理，納入學校年度預算編列。 2.其餘各項計畫執行及小組運作所需之會計、事務及採購等行政事務之處理。
	鍾 00	余 00	3358282#510	
	石 00	鍾 00	3358282#510	

註：請依實際狀況自行調整。

2.1.2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需界定清楚各分組之工作，避免於救災時人力分配不均之情形延誤搶救時機。若學校附設有幼兒園、員生消費合作社、社區大學等機構，緊急應變組織應將其納入編組。

教職員工數在 50 人(含)以上之學校，因人力較充足，故將緊急應變組織規劃為五組，分別是搶救組、通報組、避難引導組、安全防護組及緊急救護組。相關組織架構圖如圖 2-2 所示；校園編制成員與緊急應變組織分工表如表 2-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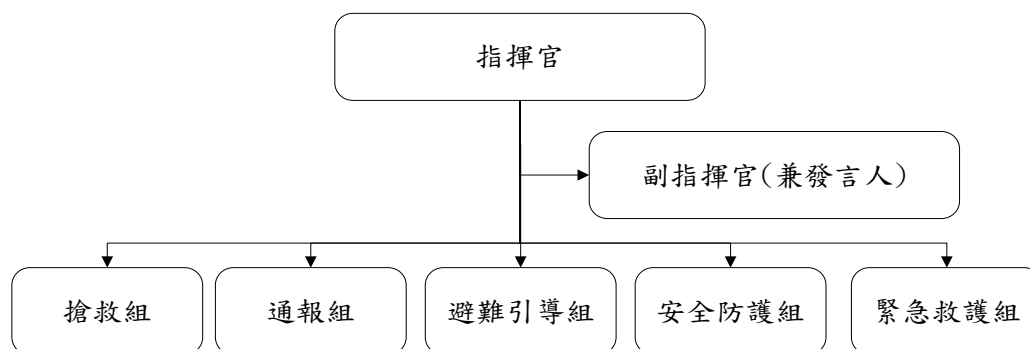


圖 2-2 教職員工數 50 人(含)以上組織架構圖

由於輻射災害所負擔之作業與上述其他災害類型有所不同，為使學校能於輻射災害發生後快速執行負責疏散、避難及搶救等應變工作，宜將應變啟動時機以及各應變小組所擔負之作業明確定義，亦須排定人員進行輪值，確實於災害初期即能快速啟動應變計畫，方能於適當時機召集應變小組成員，並於適當地點集結，進行災情分析及避難救助之行動，以避免因人力分配不均而延誤災害搶救時機。**錯誤！找不到參照來源。**針對各應變小組於輻射災害時之工作項目分配進行說明。

表 2-2 教職員工數 50 人(含)以上組織分工表

編組及負責人員	代理人員	負責工作
指揮官 校長 陳 00 09	教務處主任 羅 00 09	1. 負責指揮、督導、協調。 2. 負責協調及主導各組中所有運作。
副指揮官 人事主任 楊 00 09	總務處主任 黃 00 09	1. 輔助指揮官，當指揮官不在時，代理指揮官。 2. 通報中心受災情形、目前處置狀況等。
通報組(兼發言人) 教務處主任 羅 00 09	學務處 主任 王 00 09	1. 以電話通報應變中心已疏散人數、收容地點、災情及學校教職員、學生疏散情況。 2. 負責蒐集、評估、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與資源狀況發展的資訊。 3.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
避難引導組 學務處 主任	學務處組長	1. 分配責任區，協助疏散學校教職員、學生至避難所。

王琬菁 090	黃 00 090	2. 選定一適當地點作為臨時避難地點。 3. 協助登記至避難所人員之身份、人數。 4. 設置服務站，提供協助與諮詢。 5. 協助疏散學區周遭受災民眾至避難所。 6. 協助學區周遭受災民眾至避難所，協助登記身分、人數。
搶救組 總務處主任 黃 00 09	總務處組長 余 00 00	1. 受災學校教職員生之搶救及搜救。 2.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3. 強制疏散不願避難之學校教職員生。 4. 依情況支援安全防護組、緊急救護組。
安全防護組 總務處組長 余 00 0 警衛 劉 00	總務處組長 鍾 00 0 警衛 蔣 00	1. 協助發放生活物資、糧食及飲水。 2. 各項救災物資之登記、造冊、保管及分配。 3. 協助設置警戒標誌及交通 管制。 4. 維護學校災區及避難場所治安。 5. 防救災設施操作。
緊急救護組 輔導室主任 馬 00 健康中心 林 00	輔導室組長 吳 00 健康中心 曾 00	1. 檢傷分類，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2. 心理諮商。 3. 急救常識宣導。 4. 提供紓解壓力方法。

2.1.3 災害防救作業流程

學校平時審酌災害防救作業管理工作，依「平時預防」(含平時減災及災前整備)、「災時應變」及「災後復原」管理機制進行，於受災前將校園可能導致災源、預設災害狀況，模擬實境動員演練，提升各校災害防救警覺與安全意識，強化臨災時災害防救應變處置，與災後收容復原能力，達到減少災害之效果，其災害防救作業流程如圖 2-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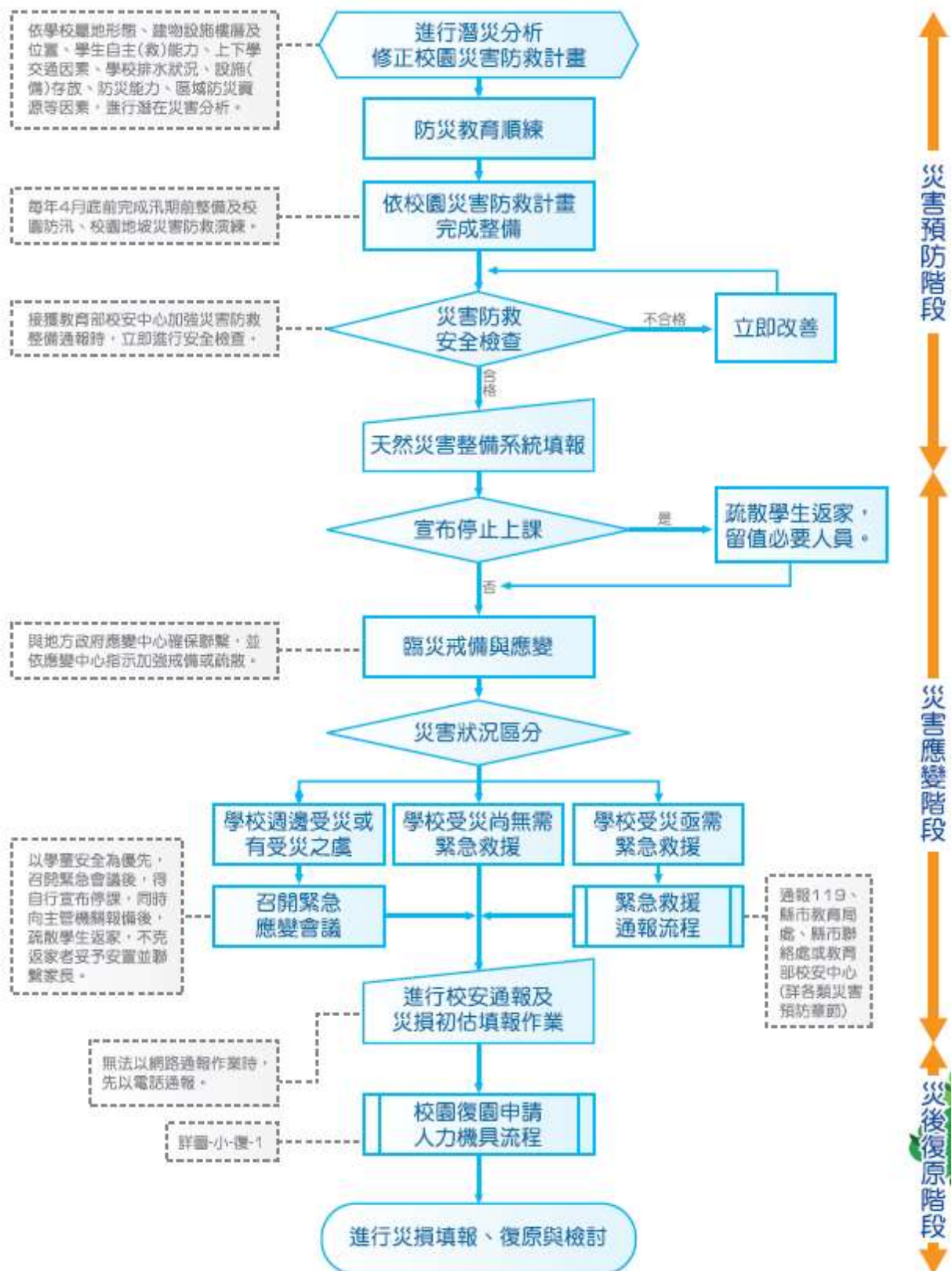


圖 2-3 災害防救作業流程圖

2.1.4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啟動時機

校內之應變組織，應於災害發生視災害情況啟動，啟動時機包含：

- 一、 地方政府成立應變中心時。
- 二、 上級指示成立。
- 三、 學校位於災區且受到災損時。
- 四、 校長視災情程度啟動應變組織。
- 五、 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發布颱風警報或豪大雨特報時。
- 六、 感受地震震度大於四級時。

2.1.5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為使學校能於災害發生後快速執行負責疏散、避難及搶救等應變工作，宜將應變啟動時機以及各應變小組所擔負之作業明確定義，亦須排定人員進行輪值，確實於災害初期即能快速啟動應變計畫，方能於適當時機召集應變小組成員，並於適當地點集結，進行災情分析及避難救助之行動，以避免因人力分配不均而延誤災害搶救時機。

2.2 災害通報

災情通報主要目的為爭取時效、掌握先機，快速將災害情報傳達，進行快速之搶救作業；藉由廿四小時的值勤機制，即時協助處理校園緊急危安事件，以有效維護校園整體之安全、安寧。

2.2.1 通報原則及流程

為有效協助本校處理校園安全事件，減少事件之損害程度，依照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之規定將進行通報。通報流程如圖 2-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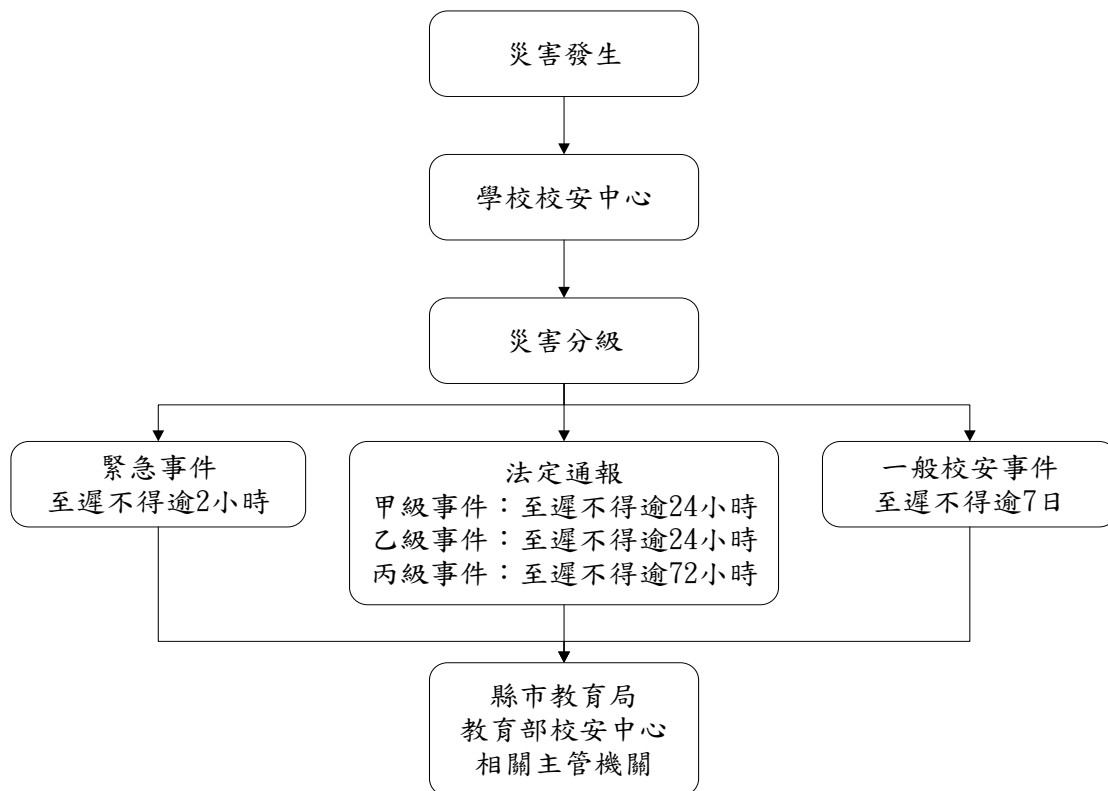


圖 2-4 災害通報流程圖

2.2.2 建立校外支援單位電話清冊

為使災害發生快速尋求支援協助，通報組應建立之校外應變支援單位之聯絡資訊如表 2-3 所示，表中詳細記載支援之單位及支援單位所能提供之器材。

表 2-3 外部支援單位聯絡清冊

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可支援工具或技術 (服務項目及內容)	備註
消防單位			
桃園市消防局	3379119	消防車、救護車、雲梯車	
第一大隊	3379119	消防車、救護車、雲梯車	
警政單位			
桃園市警察局	3334400		
桃園分局	3323811		
公共設施公司			
電力公司桃園市營業處	3392121		
欣桃瓦斯公司	3352191		
自來水桃園服務所	3346127-9		
桃園市政府工務局	3322101#8750		
縣市主管機構			
桃園市政府防災應變中心	3379119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3361388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3340935		
桃園市政府環保局	03-3386021		
桃園市政府社會局	03-3322101#6410		
桃園西門里辦公室	3330132		里長陳美卿
其他支援單位			
桃園國中家長會長	09-----		會長陳素貞
桃園國中家長會	09-----		總幹事黃士宇

註：依實際狀況調整。

2.2.3 通報內容

通報時主要迅速完成通報作業，在通報上應有制式之說詞，先告知通報人姓名、單位、職稱，接著告知事故發生時間、地點，再來說明事故狀況、傷亡情況、已實施或將實施之處置以及所需之協助等，災害通報之格式如表 2- 所示。

表 2- 4 災害通報事項與內容

通報單位	通報事項	通報內容
消防隊/警察局(派出所)	發生災害類型 通報人員資料 災害發生時間與地點 人員受傷與死亡數量 人員失蹤統計 財物損失資料	「○○○嗎？這裡是桃園市立桃園國中，我是○○主任○○○，大約○○點校內有○○棟建築，發生○○災害，目前○○人員傷亡，有○○名學生下落不明，已進行○○，請求救援。」
縣市教育局(處) 縣市應變中心 教育部校安中心	事件等級與發生災害類型 通報人員資料 災害發生時間與地點 人員受傷與死亡數量 人員失蹤統計 目前處理及救援情形 財物損失資料	「○○○教育局(處)嗎？這裡是桃園市立桃園國中，地址是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 2 號，我是○○主任○○○，大約○○點校內有○○棟建築，發生○○災害，目前○○人員傷亡，有○○名學生下落不明，已進行○○，請求救援。」

2.3 災害防救資料蒐集

學校之災害防救資料主要交由總務處負責調查蒐集，其餘處室提供資料，並請校內具有相關專業知識之老師進行協助，調查之項目包含歷年校園事故統計及災害潛勢調查。

2.3.1 歷年校園事故統計

本校蒙受之災害類型主要包含地震、淹水、坡地、火災、傳染病及交通事故等災害，歷年災害之情形統計如表 2- 5 所示，確實紀錄歷年受災之發生時間、災害類型、發生地點、災害簡述、災害損失及災情處理情形等。

表 2- 5 歷年校園事故統計表

年度	災害名稱	災害情形	損失/修復金額
101.06.11	豪雨	本校科學館、和平樓、中正堂及信義樓等 4 棟樓地下室積水約 60 公分	791600 元

註：請依實際狀況自行調整。

2.3.2 災害潛勢調查

依據「全國各級學校災害潛勢資訊管理系統」(<http://safecampus.edu.tw/ms/>)市立桃園國中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如表 2- 所示。本系統利用災害潛勢圖資套疊學校校廓，其地震、淹水、坡地、人為、輻射及海嘯等災害潛勢圖資判勢結果如圖 2- 5 至錯誤! 找不到參照來源。所示。

表 2- 6 市立桃園國中災害潛勢評估結果

災害類型	判定年度	潛勢結果	詳細說明
地震	106	高	校舍耐震補強評估結果 Ei 值 < 60 或 DI 值 ≥ 0.2；各類活動斷層兩側超過 200 公尺範圍

淹水	106	高	累積雨量達 450 毫米，學校可能發生淹水深度達 0.5 公尺以上
坡地	106	低	校園周邊 200 公尺範圍以下無土石流潛勢溪流或影響範圍或順向坡
人為	106	低	校園周邊 500 公尺範圍以下有製造業與瓦斯過去五年內校園曾發生人為災害事件二次以上
輻射	106	無潛勢	無輻射災害潛勢
海嘯	106	無潛勢	無海嘯災害潛勢



資料來源：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

圖 2-5 地震災害潛勢圖資



資料來源：經濟部水利署

圖 2-6 淹水災害潛勢圖資



資料來源：行政院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圖 2-7 坡地災害潛勢圖資



圖 2-8 人為災害潛勢圖資

若全國各級學校對於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存有疑慮者，則可依據《各級學校災害潛勢評估作業規定》第八條提出申復，其作業流程圖如圖 2-9 所示，而申復程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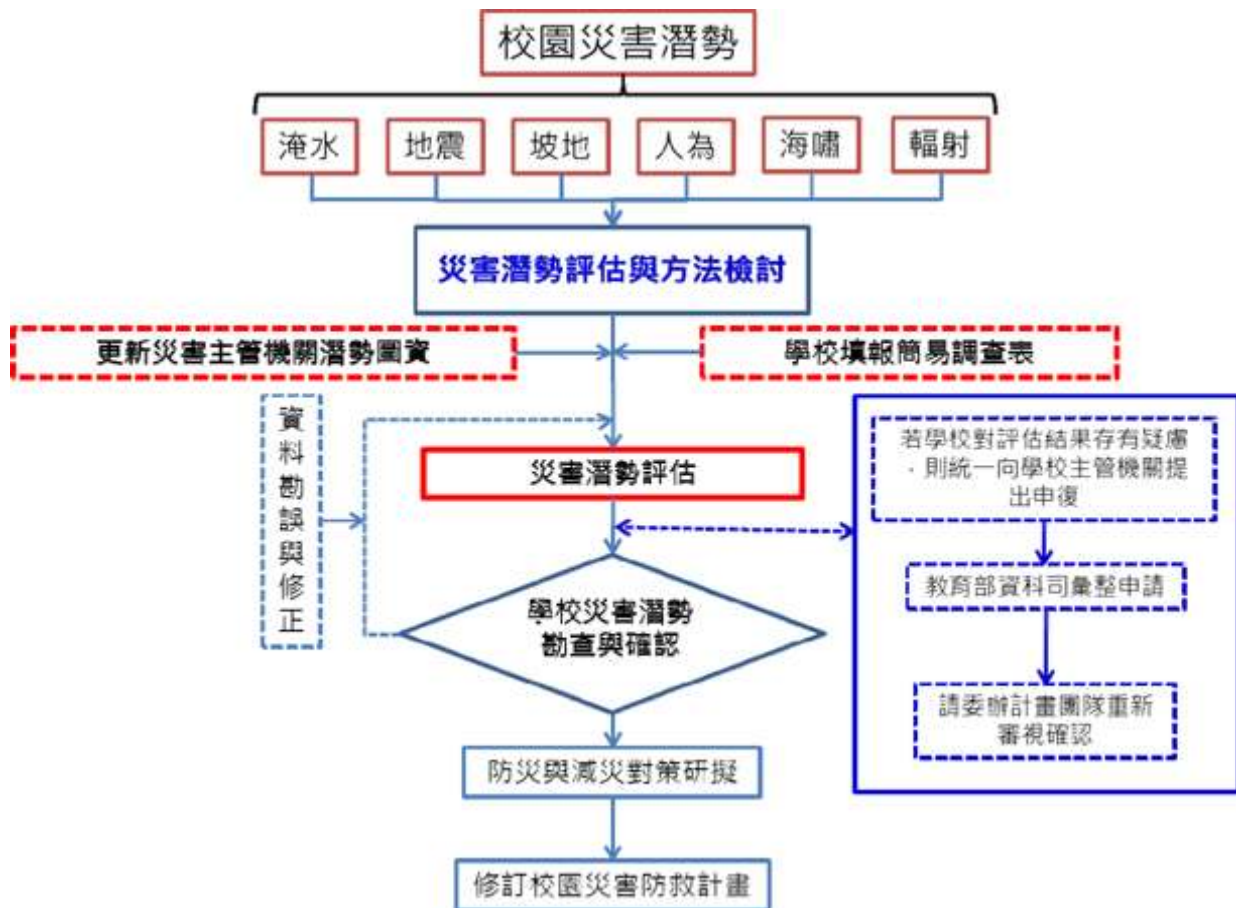


圖 2-9 校園災害潛勢申復作業流程圖

一、申請期限

於教育部公告全國各級學校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後一個月內，填寫全國各級學校災害潛勢評估結果申復申請表（請至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下載，網址如下：<http://edu.law.moe.gov.tw/inc/GetFile.ashx?FileId=8264>），向學校主管機關提出申復。

二、審查方式

全國各學校主管機關彙整完成申復學校名單後，以函文（教育部單位以會簽方式）提報至教育部；後續依申復學校提出之災害類別，由教育部籌組檢核小組確認申復結果，並將該結果函送學校主管機關；前述作業時間仍以教育部實際公告者為準。

三、同一年度全國各級學校申請校園災害潛勢申復以一次為限。

2.4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與分配

在災害來臨時，因救災資源之送達往往時程較長，因此學校在災時自救顯得相當重

要，在外部救災資源送達前先進行救援之工作，搜尋因受災而造成受困之學生，並針對受傷之教職員工生進行緊急處置，以期能於災害時第一時間協助學校內之教職員生進行避難。

為增加災害應變之搶救時效，總務處必須視學校實際情形來整備災害應變器材，如表 2- 所示，並每月一次定期進行檢查，若器材損壞或超過使用期限須進行替換，而整備之器材需放置於固定地點進行管理，主要整備之器材項目包含有個人防護具、檢修搶救工具、急救器材、安全管制工具、通訊聯絡器材等。個人防護具為保護搶救人員之裝備，防止救災人員轉變為受災之人員；檢修搶救工具為搶救時可能用到之器材；急救器材為防止受傷人員因受傷流血過度以致不及送醫之緊急包紮止血處理，待道路聯通情形再行將受傷之人員外送；安全管制工具為將受損之建物劃定危險區域警戒及交通指揮之工具；通訊聯絡器材為搜救人員間之相互連絡或通報校外單位協助救援。

表 2-7 搶救器材及緊急救護用品清單

類別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位置	備註
個人防護具	簡易式口罩	500	個	健康中心	
	工作手套	100	雙	總務處	
	安全鞋	0	雙		具護趾鋼頭，可視需要購買適當之數量，並置於應變小組器材室中集中管理或校內應變器材儲放區存放。
搶救工具	備用接頭、管線等	0	個		針對可能產生洩漏之管線或接頭，應有備材以供緊急更換。
	破壞工具組	1	組		針對人員搶救時可能所需之破壞工具，如電鋸、撬桿、斧頭等，可於非防爆區使用。
	移動式發電機	1	組		110/220V—3000W，緊急供電用
	移動式抽水機	1	組		
	推水器	0	支		
	沙包	30	個	中正堂 仁愛樓	
	擋水板	2	個		
急救器材	擔架	4	組	健康中心	
	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 AED	1	組		係指小型簡易式電擊設備，建議應在有醫生或護士在旁協助時使用。

	急救箱	2	組	健康中心	為一般急救所需之材料及藥品，應定期檢查與更新。
	氧氣筒	2	組	健康中心	供急救供氧用
通 訊	大哥大電話手機	7	支	校長室	
聯絡	無線電對講機	6	支	總*6	

註：請依實際狀況自行調整。

2.5 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災害防救教育為提升學校師生災害防救認知與技能之方法之一，由訓導處(學務處)邀請學者或消防局人員舉辦防災教育相關之講座或各項逃生器材使用方法及逃生方式，並在校內舉辦活動、宣導等方式(如校內公布欄張貼各項災害相關宣傳海報，定期舉辦校內防災相關比賽，如防災書法或防災警語比賽等)，針對各項有關天然與人為災害生成原因、危險性說明，加強本校師生對於各項災害之瞭解。

為確實提升本校教職員工生於災害時之應變能力，於寒暑假過程中邀請學者、曾任救災工作之人員至本校演講並要求校內所有導師、教職員工參加。開學後，於每學期之期初、期中以及期末班會，由各班導師向學生宣導災時之避難需知，必要時可聯合隔壁班級於戶外實地操演。每學期安排二次週會之時間，針對較可能發生之災害，諸如地震、風災、火災及交通事故安排講座，每種災害之講座以 20-30 分鐘為主，說明災害成因及如何逃生避難、宣導自助互助之精神。辦理防災活動情形如表 2- 。

表 2-8 學校辦理全校性防災教育教學與宣導活動情形

辦理時間	106 年 8 月 23 日、107 年 2 月 21 日		
辦理地點	桃園國中		
辦理對象	全校		
教學及宣導活動照片			
			
會議演講與綜合檢討照片---防災教育注意事項與提問分享		學生防災教育宣導照片---學生避難疏散教育	
			
緊急救護組照片---師生練習 CPR、ADE、包紮等緊急救護		防災宣導照片---防火滅火講解	

註：請依實際狀況自行調整。

2.6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

為使災害發生時各教職員工生能快速避難並啟動應變分組執行救災，由訓導處(學務處)規劃演練內容，各處室人員協助辦理，務求使校園災害演練能順利執行。

演練目的在於使人員熟悉不同災害情境之應變作為，並提升應變技能，短期在學校人力、資源有限之情況下可以每年逐棟或逐區來進行應變演練，逐年完成全校應變演練之規劃，或配合多次各樓層或各棟小規模演練後，每年有一次中大規模或全校災害之演練。針對每年或每次演練之缺失應於下年或下次演練規劃前即加以改進，提昇整體災害應變能力。

學校每年至少應舉辦一次應變計畫演練(除消防防護計畫外亦宜考量其他災害類型之演練)，演練情境可依該年度規劃重點進行腳本研擬，如所示。演練可依各年級施行或以樓層(棟別)為劃分，依據可能發生之災害類型、規模，依實際需求來設計實務演練，如通訊對講機練習、避難疏散演練、警報測試與廣播等。演練計畫之擬定必須基於以下基本觀念：

- 研擬演練計畫之前，必須先有充分的「情境假設」，並以學校所面臨的實際問題為主。
- 至少應包含緊急避難、救護、收容、安撫之細節操作。
- 必須明定各執执行程序之權責編組及銜接介面。
- 必須確保所需的應變時所需的資源與人力。
- 在演練的過程中，所有作業均隨著時序有詳細的紀錄，以利事中查證及事後重構與檢討。

表 2-9 學校辦理防災避難演練情形

演練時間		107 年 2 月 21 日	
演練人數		1197 人	
結合外部單位支援		☐ 有 ☒ 無	
納入學校行事曆		☒ 有 ☐ 無	
演練腳本		(附錄)	
教學及宣導活動照片			
			
安全防護及全校性宣導---路口安全防護管制人員與宣教活動		滅火班照片---滅火班老師練習使用滅火器	
			
會議演講與綜合檢討照片---避難引導班注意事項與提問分享		緊急救護組照片---練習 CPR、ADE 緊急救護	
演練後檢討改善紀錄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自衛消防編組演練暨驗證檢討會議紀錄 一、辦理日期:107 年 2 月 21 日下午 16 時 二、場所地址: 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 2 號 三、場所類別: 學校 四、員工人數:187 人 五、演練概況: 1.全校教職員工進行消防任務編組演練以了解防火防災理念與實務經驗，並藉由訓練教官的演練示範等增進大家的救災觀念。		

	2.全校師生進行疏散避難演練。 六、檢討與改進: 1.今年編組已經完成，希望藉由訓練更熟悉任務的執行。 2.七年級班級疏散時，學生較不積極，嘻笑比較多，希望引導組及導師協助積極加強學生防災觀念並積極的加強疏散引導。 3.各消防任務編組要更清楚自己的任務編組，防災效能希望更精進。 七、員工答詢情形: (一)通報班成員: 問:請說出通報班任務？請列舉。 答:負責所有聯絡事項，通報 119 消防機關等。 (二)滅火班成員: 問:請說出滅火班任務？請列舉。 答:利用滅火器等設備從事滅火任務。 (三)避難引導班: 問:請說出避難引導班任務？請列舉。 答:協助人員的疏散，引導到指定集合點及安全的集合點。 (四)安全防護班: 問:請說出安全防護班任務？請列舉。 答:移除障礙物或維護人員、物品安全，巡查建築物損害情形及後續修繕聯絡等事宜。 (五)救護班: 問:請說出救護班的主要任務？請列舉。 答:傷患急救及初級救護等。 (六)其他員工 2 名: 1.問:遇到傷患腳受傷不能移動應該如何處理？ 答:直接通知通報組，由通報組後續聯絡救護班、避難引導班前往處理。 2.問:到集合場第一時間要做什麼動作？答:清點人數。
--	--

2.7 家庭防災卡與 1991 報平安專線

大規模災害發生時，交通、通訊往往相當混亂且可能中斷，家庭成員的團聚，變得急迫卻又困難，故內政部消防署設置 1991 報平安平臺，藉由此平臺留言訊息，以達災時聯繫家人或朋友之效用。另教育部建立「家庭防災卡」機制，卡片內容結合內政部消防署 1991 報平安平臺資訊，於災變時家庭團聚及聯絡。學校應於每學期開學之初，將「家庭防災卡」由學生攜帶回家，與家長共同填寫，讓全家能藉此熟悉避難場所與緊急聯絡方式。每個家庭皆有個別的「家庭防災卡內容」，平常攜帶於書包、鉛筆盒、身上等，並考量實用性，卡片材質以耐磨者為佳。家庭防災卡範例如圖 2- 10 所示。

家庭防災卡		班 級：_____
		學(座)號：_____
★緊急集合點 (地震與火災)住家外：_____ 社區外：_____		
(颱風/坡地)社區內：_____ 社區外：_____		
★緊急聯絡人(本地) 稱謂：_____ 手機號碼：_____ 電話(日)：_____ 電話(夜)：_____	★緊急聯絡人(外縣市) 稱謂：_____ 手機號碼：_____ 電話(日)：_____ 電話(夜)：_____	
★災民收容所(緊急安置所) 地址：_____ 電話：_____		
註：可洽詢住家所在地鄉鎮市公所人員或網站、「內政部社會司」網站、各縣市政府、社會局(處)或消防局網站中取得，若所在地公所已經就災害類別區分不同避難處所，則應分災害類別填寫不同資料。		
★1991留言平台約定電話： _____		
註：約定電話為方便親友記憶使用，事先約定好的電話號碼，以家戶電話(含區域號碼)或手機號碼為佳。如為市話02-2344-XXXX，請按022344XXXX，如為行動電話0912-345-XXX，請按0912345XXX。		

圖 2- 10 家庭防災卡

2.8 避難疏散之規劃

2.8.1 原則與流程

校園疏散主要以人員疏散為主，因此在規劃疏散計畫時，對疏散時機之認定非常重要，而疏散時機為意外狀況有擴大之虞或對人員可能造成生命威脅時，須即刻通知人員進行疏散。若本校有特殊師生時需考量專人協助避難。

對於校內教職員生平時應加強防災演練知識宣導，並藉由每學期之定期演練，演練各種校內可能發生之災害應變演習，加強人員對於疏散動線的熟悉程度，避難引導組每學期規劃每棟建築物舉辦一次避難疏散演練，使得在實際災害發生時，能有效增加緊急疏散的效率。避難引導組每學期末前，應擬定緊急疏散地圖(疏散路線和疏散地點)，避難疏散路線可結合早上升旗路線、班級集合地點進行規劃，調查避難路線是否暢通，如有障礙物時應立即清除，並於新學年度公告周知教職員工、避難引導人員及相關人員。

考量到本校附屬幼兒園、低年級及特教班之學生，是屬避難時較為弱勢之一環，因此於安排教室時，盡量將附屬幼兒園、低年級及特教班之教室安排於一樓或是較方便逃生之區位，使其得以於災難發生時迅速避難。

另外，由於特殊障礙學生對於突發事故頗為敏感，情緒易受驚嚇而較難以控制，而更害怕有其他宿疾之學生突然併發急性症狀；且學生本身又因不同身體障礙別考量，而更加劇其逃生「特殊」性。因此，於災害應變分組上，實務之作法即以各班為單位，藉由同儕之間之互相協助(如可以行走之同學搭配無法站立行走、坐輪椅的同學二人一組，互相扶持)，並在班級導師、教師助理員、避難引導組及搶救組之引導下順利逃生，以下針對各障礙類別學生之避難疏散方式分別敘述說明：

一、視覺障礙類學生

以盲生辨識設備、音源導引設備等來指引疏散與訊息告知，視障類學生對於聲音之方向尤為敏感；此外，更需搭配設立無障礙空間，以利逃生；並於災害緊急應變期間善加利用梯機、緊急逃生椅及斜坡道等避難器具有助於避難疏散。

二、聽覺障礙類學生

需要低音大鼓、閃光指揮棒、螢光指揮箭頭標示等救難物資設備，以提醒危害之發生，並引導至安全疏散方向，並於災害緊急應變期間善加利用梯機、緊急逃生椅及斜坡道等避難器具有助於避難疏散。

三、智能障礙類學生

於災害緊急應變期間善加利用梯機、緊急逃生椅及斜坡道等避難器具有助於避難疏散。

四、肢體障礙類學生

肢體障礙類學生由於身體部份之障礙而導致逃生速度較慢，此時無障礙之緊急疏散設備空間設計將非常重要，並於災害緊急應變期間善加利用梯機、緊急逃生椅、斜坡道、易拉式鐵捲門及防鎖死保護裝置等之啟用有助於避難疏散。

2.8.2 避難疏散動線規劃

疏散路線的規劃不應只有一條(尚需規劃替代路線)，以因應災害情境變化，校園疏散路線應盡量避開有潛在地震危險的地方，並於規劃後標示於逃生路線圖上。集結地點的選擇宜考慮適當之安全距離，選擇附近沒有潛在危險地區及可容納部分或全部師生疏散人員之場所，於事故發生時能依疏散路線，各棟建築物應規劃避難引導人員作適當管制進行人員疏散引導。各棟建築物應規劃避難引導人員如表 2- 10 所示。

表 2-10 各棟建築各棟建築物避難引導人員表

棟別	樓層別	班級或辦公處所	避難引導人員	救護人員	備註
忠孝樓	1 樓	普通教室、辦公室	張能翔	林淑娟	
仁愛樓	1 樓	辦公室、專科教室	柯幸旻	曾奇鈴	
信義樓	1 樓	普通教室、辦公室	簡慧貞	馬美華	
和平樓	1 樓	普通教室	黃智章	吳毓芬	
四維樓	1 樓	普通教室、專科教室	沈文月	莊小麗	
科學館	1 樓	辦公室、專科教室	吳俊儀	林淑娟	
中正堂	1 樓	辦公室、專科教室	施秀賢	何穎涵	
音樂大樓	1 樓	專科教室	簡書勤	張馨心	
綜合大樓	1 樓	縣府家庭教育中心、專科教室	主任	科員	

註：請依實際狀況自行調整。

2.8.3 避難疏散集合場所之配置

避難疏散集合場所應選擇無災害威脅之場所，之後由指揮官(校長)視災情決定於原地避難或移往校外之避難場所。

2.8.4 避難疏散情形之調查

避難疏散完畢後應針對全校之學生及教職員工進行疏散情形之調查，如表 2-11 及表 2-所示。表 2-11 與表 2-為到達避難場所後，確實掌握學生與教師人數調查進行填寫，若在平时演練或災害發生時需快速掌握學校人員時，可自行採用學校常用表格。

表 2-11 學生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

班級			班級導師		
應到人數			實到人數		
學生安全情形報告					
學生姓名	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	安全情況		備註
			☐ 受傷 ☐ 死亡 ☐ 失蹤 ☐ 請假未到校		
			☐ 受傷 ☐ 死亡 ☐ 失蹤 ☐ 請假未到校		
			☐ 受傷 ☐ 死亡 ☐ 失蹤 ☐ 請假未到校		
			☐ 受傷 ☐ 死亡 ☐ 失蹤 ☐ 請假未到校		
受傷人數					
死亡人數					
失蹤人數					
請假未到校人數					
共計人數					
填表人			填表時間		

表 2-12 教職員工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

應到人數			實到人數		
教職員工姓名	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	安全情況		備註
			☐ 受傷 ☐ 死亡 ☐ 失蹤 ☐ 請假未到校		
			☐ 受傷 ☐ 死亡 ☐ 失蹤 ☐ 請假未到校		
			☐ 受傷 ☐ 死亡 ☐ 失蹤 ☐ 請假未到校		
			☐ 受傷 ☐ 死亡 ☐ 失蹤 ☐ 請假未到校		
受傷人數					
死亡人數					
失蹤人數					
請假未到校人數					
共計人數					
填表人			填表時間		

2.9 危險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總務處偕同訓導處(學務處)之人員，於每學期開學前巡視校內之建物及設施，巡視之重點對象為校內老舊之建物及電器設備，發現可能致災之建物與設施應立即張貼臨時警告標示，並自行改善或尋求校外專業人員協助，若於開學時仍無法獲得改善，須劃定警戒區，張貼明顯標示，並於開學時周知所有學童，並要求各班導師於上課前再次告知，訓導處(學務處)人員於危險設施、建物未獲得改善前須不定時巡視，待獲改善後始能拆

除警告標示。

2.10 校園災害防救經費編列

總務處每年應針對提升校內防災能力編列經費，此經費之用途為維護校內硬體減少致災因素、整備校內之防災器具以及提升教職員工生之防災素養等，此經費不得挪為其他用途使用。編列之項目含防災宣導手冊及教材、儲備物資、防災教育講座、防災/救災訓練、災害應變演練、救災設備及其他等。歷年災害防救計畫經費編列統計表如表 2- 13 所示。

表 2- 13 歷年災害防救計畫經費編列統計表

年度	編列經費 (萬元)	執行重點	工作項目內容 (條例舉出)	經費來源
107		☐ 防災宣導手冊及教材 ☐ 儲備物資 ☐ 防災教育講座 ☐ 防災/救災訓練 ☐ 災害應變演練 ☐ 救災設備 ☐ 其他		☐ 自籌(%) ☐ 教育部補助(%) ☐ 縣市政府補助(%) ☐ 其他(%)
		☐ 防災宣導手冊及教材 ☐ 儲備物資 ☐ 防災教育講座 ☐ 防災/救災訓練 ☐ 災害應變演練 ☐ 救災設備 ☐ 其他		☐ 自籌(%) ☐ 教育部補助(%) ☐ 縣市政府補助(%) ☐ 其他(%)

第3篇 地震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3.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總務處應針對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內之地震災害進行調查，內容包含校園災害潛勢區、校園設施等資料，並對校園儀器、設備與建築物進行危險評估並將所調查出危險之項目進行改善，降低災害來臨時可能帶來之危害，關於災害潛勢調查，可邀請校外專業技師公會團體協助，災前工作事項流程如圖 3-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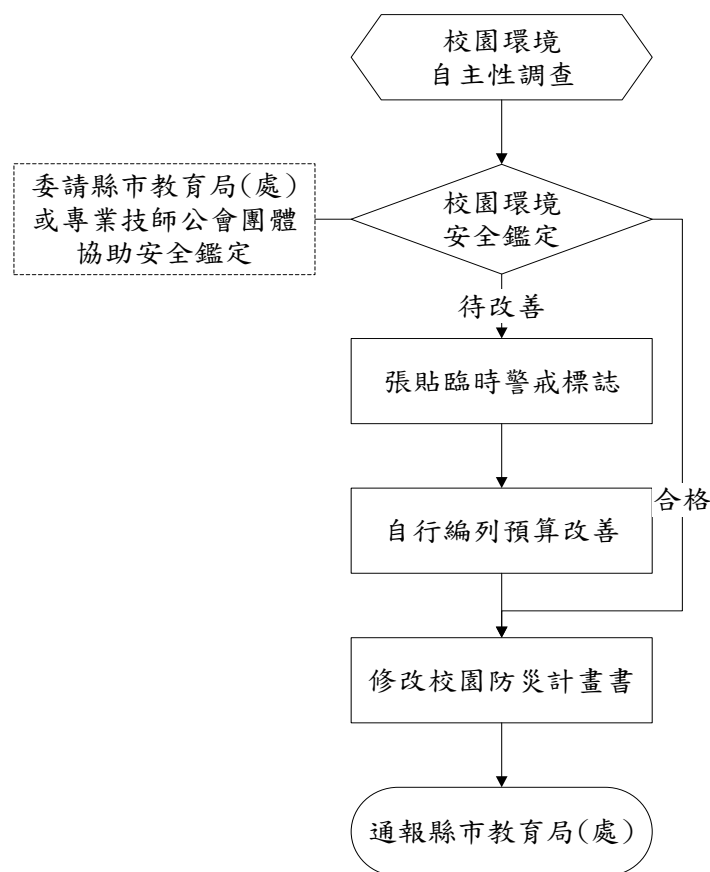


圖 3-1 地震災害平時預防工作事項流程圖

3.1.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每學期開學前進行一次校園環境安全維護與評估，利用教育部出版「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國民中學適用)」P40~P42 之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印出紙本，經業務檢查人及

覆核人核章後，掃描置於計畫附錄供參閱)，以目視方式調查校園內建築物中之主要結構、設施進行檢視，並判定是否符合安全，若不符合安全則簡述須改善內容，聘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進行改善協助，以確保教職員工生之安全。若當校園遇震度 4 級(含)以上之大規模地震過後，學校須立即進行校園環境安全狀況檢查與評估，並採取適度措施。

每學年都應進行全校校舍建築物自主性簡易調查工作，應聘請具有土木、建築、營繕等相關背景或經驗之教職員工或家長，針對全校建築物進行全校性檢查。如建築物有耐震疑慮，應予列管並委請專業團隊辦理評估、補強等工作。

3.1.2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總務處依建築設施耐震檢查表之不合格項目進行改善並填具建築設施耐震改善檢查表之改善內容，若有無法改善且該項目有危及安全之顧慮時，應在此區域張貼臨時警告之標識，並儘速聘請專業技術人員協助改善。當地震發生時，常因教室中設施物品翻倒、移位或掉落造成傷害，並阻隔避難逃生的通道，故學校教室須有固定防止翻落、移位的措施，確保臨災時人員的安全。

3.1.3 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依據歷年校園災害事故統計及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填寫學校潛在災害類型自我評估表如表 3-1 所示，以利後續防災專家學者提出建議。

表 3-1 潛在地震災害分析表

致災源	地震
致災區	忠孝樓 911 教室
潛在災害	1.混凝土掉落、鋼筋裸露。 2.學校建築物牆柱損壞。
災損評估	強烈地的災損所造成的損失將甚為慘重，除了建築物與財物的損失外，因為有學生集中在教室上課，如在上課時間發生強烈地震，將可能產生人員的重大傷亡情事。

3.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當地震發生時，學校所在地點震度達四級以上，或當學生感覺到有相當程度的恐懼感時，則應立即就地緊急避難，而學校組織轉變為緊急應變小組，由指揮官判斷是否進行疏散，故由緊急應變小組執行學生安全疏散之確保、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蒐集與回報受災情況、緊急安置收容與家長聯繫及緊急避難與收容所之開設等內容，其詳細災害應變流程如圖 3-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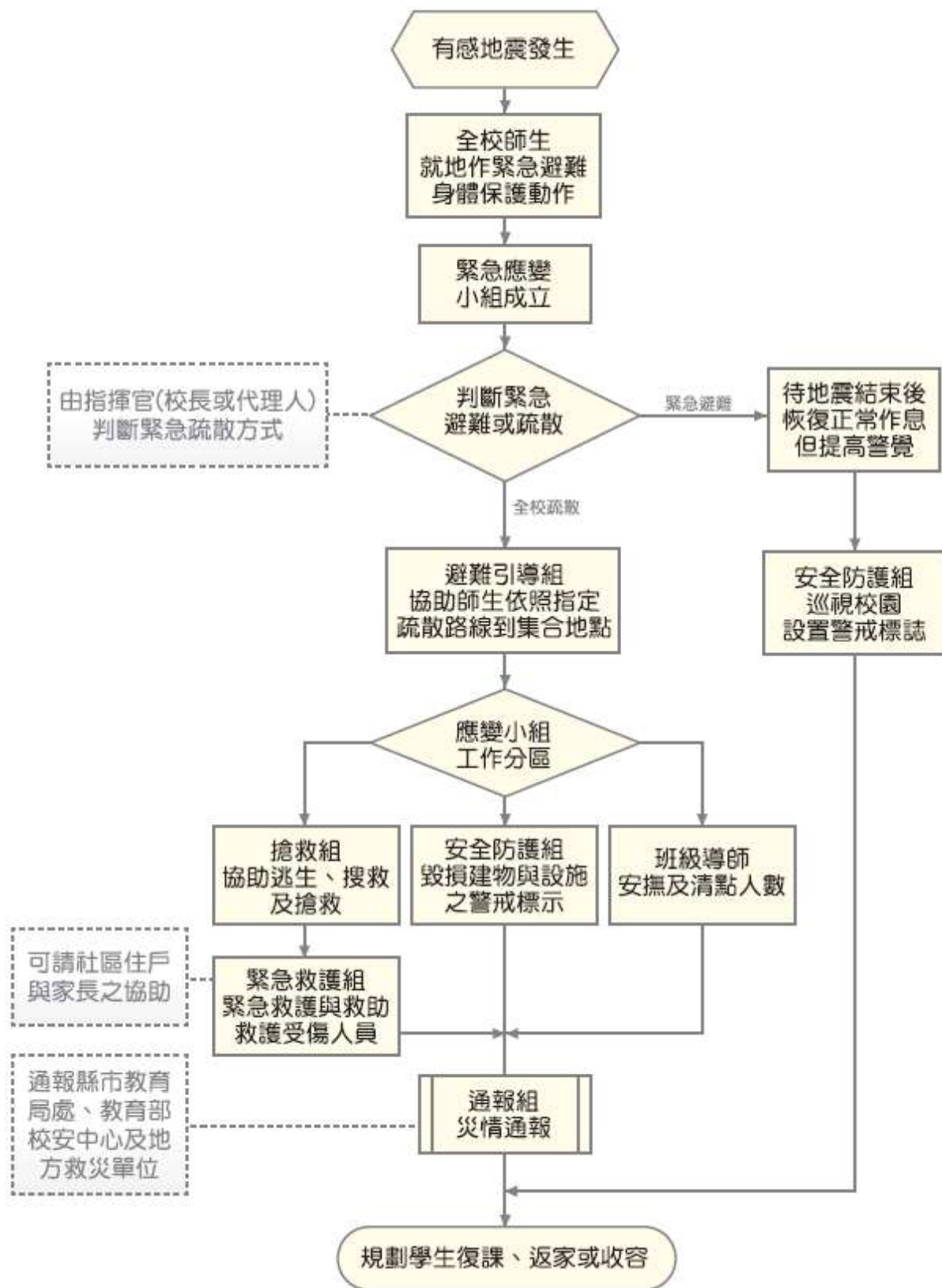


圖 3-2 地震災害應變流程圖

3.2.1 避難疏散之執行

- 一、指揮官在接受教育局的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之下，可決定發布疏散命令之時間，並回報至其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簡稱教育部校安中心)。
- 二、緊急疏散時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應確認該班學生出席狀況及學生安全狀況，並依指示就地避難或依避難逃生路線將學生帶領至安全地點集合，如圖 3-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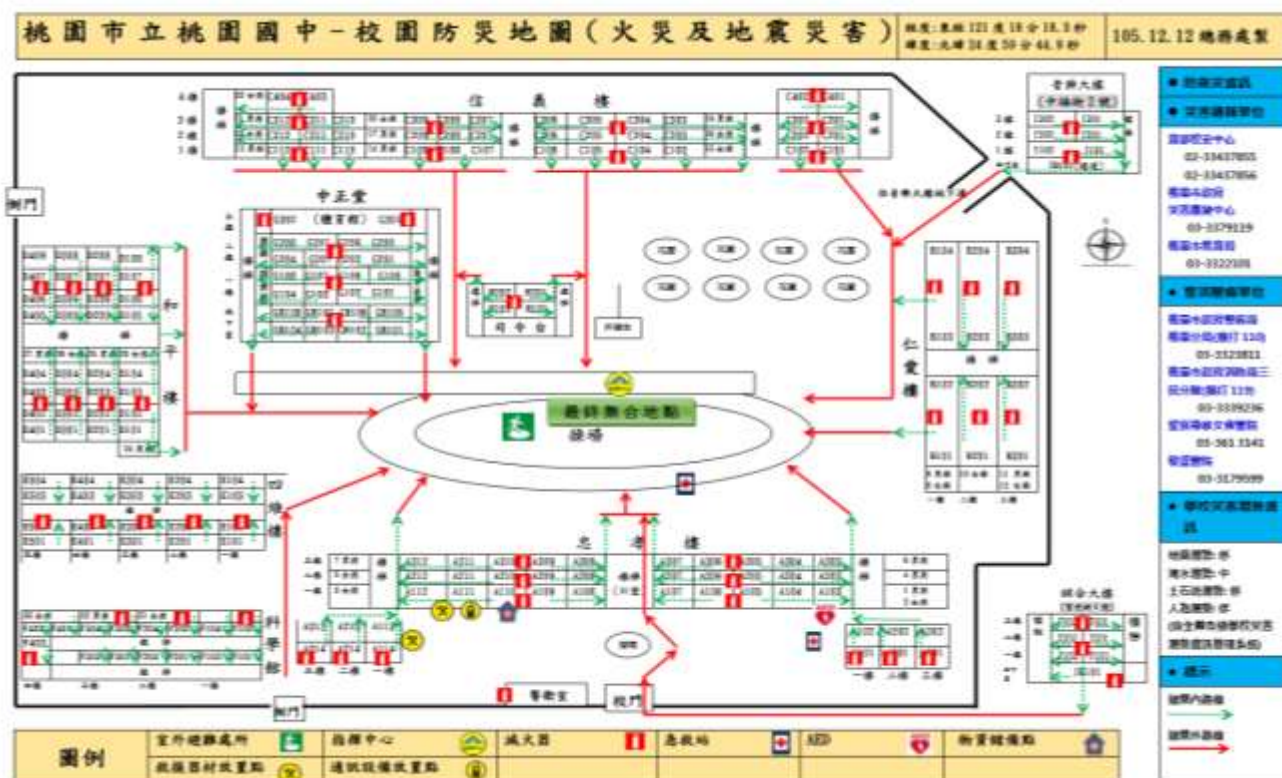


圖 3-3 校園防災地圖(火災及地震災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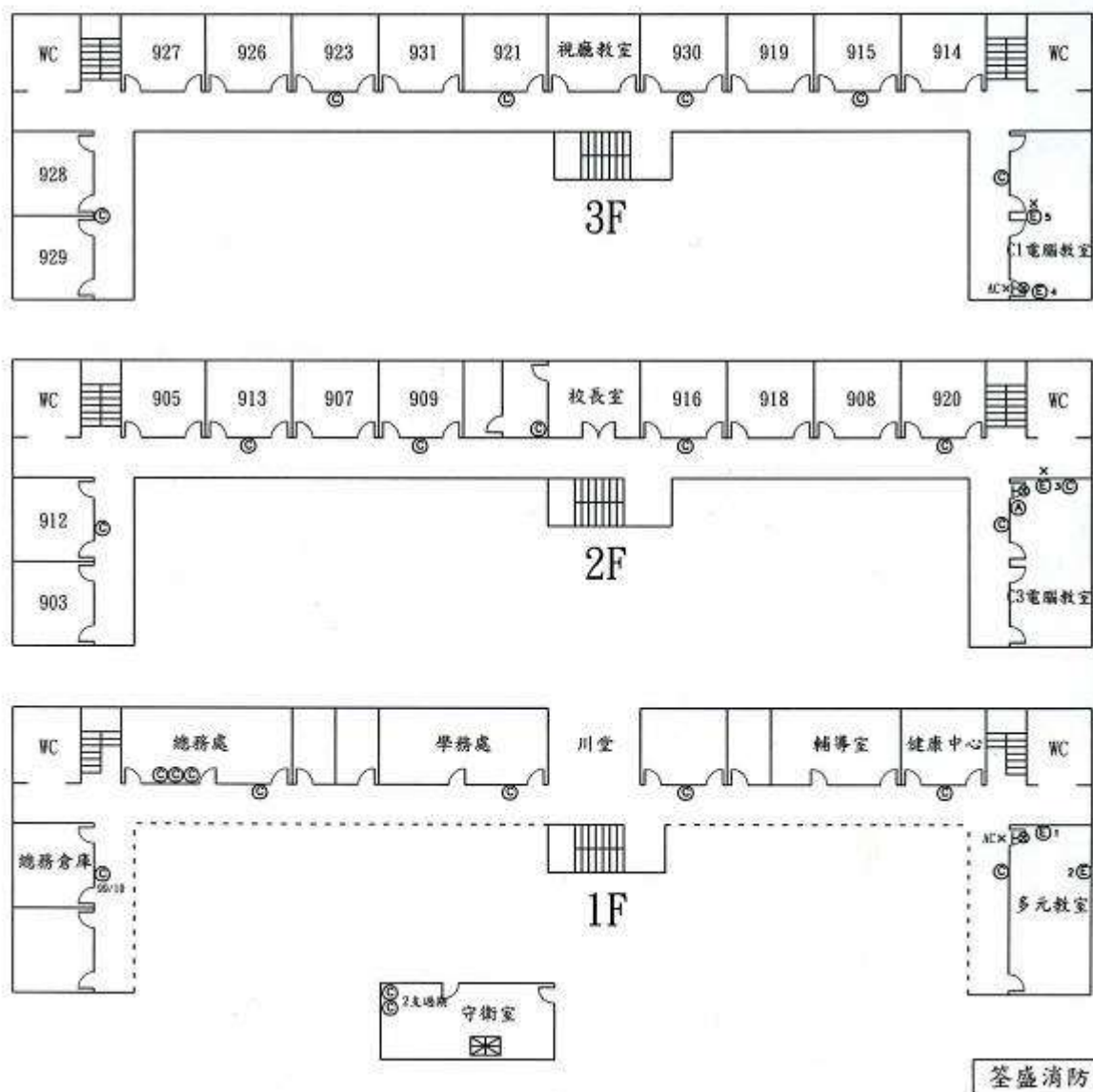
- 三、避難引導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有專人注意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及教職員工，並給予必要之協助。
- 四、避難疏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救護人員應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五、清點學生及教職員工之人數並上報指揮官。
- 六、附屬幼兒園、低年級及特教班等學生心智發育較未成熟，可能會因害怕而哭鬧，班導

師一人難以應付，搶救組/緊急救護組成員須主動進行協助。

七、各棟樓配置「校園消防安全設施配置圖」，以提供搶救避難時所需消防設備的位置，如圖 3-4 所示。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忠孝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圖例	說明	數量
	受信總機	1台
	ABC乾粉滅火器	25支
	二氧化碳滅火器	1支
	出口標示燈	3具
	緊急照明燈	5具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仁愛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圖例	說明	數量
	受信總機	1台
	ABC乾粉滅火器	14支
	差動式感知器	3只
	二氧化碳滅火器	1支
	出口標示燈	4具
	緊急照明燈	17具
	火警綜合盤	1組



3F



2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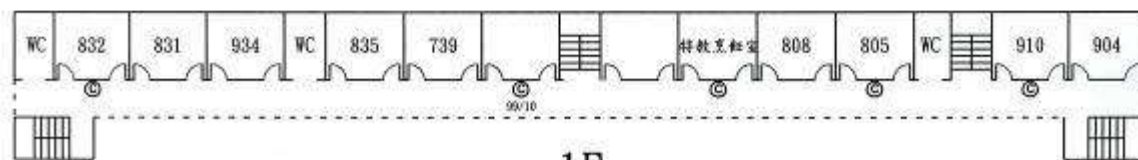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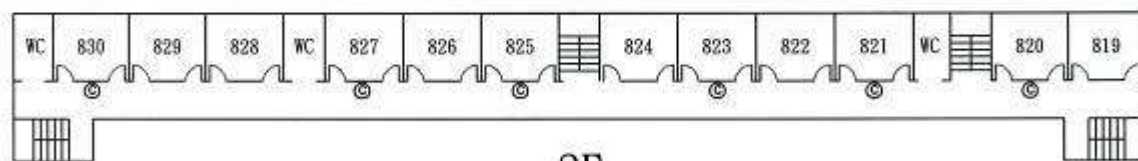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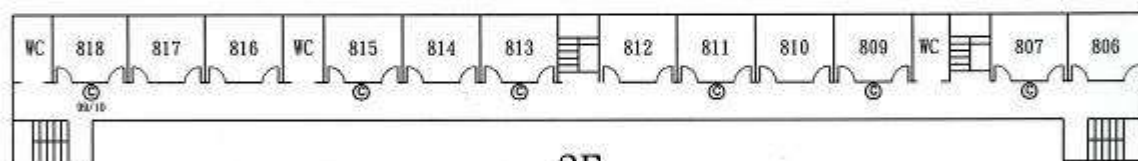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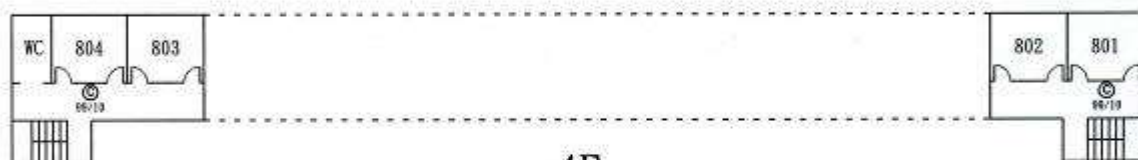


1F

釜盛消防製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信義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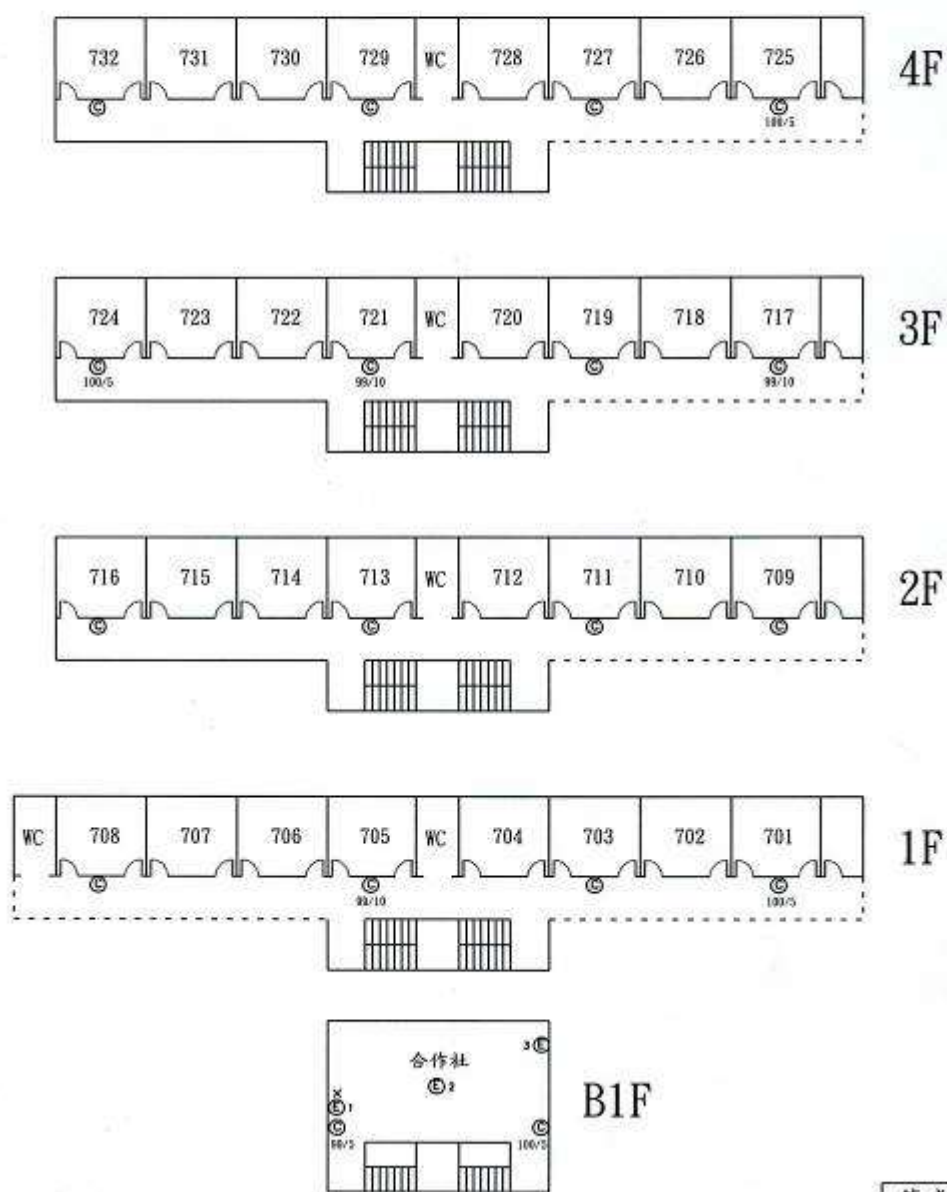
圖例	說明	數量
◎	ABC乾粉滅火器	19支



釜盛消防製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和平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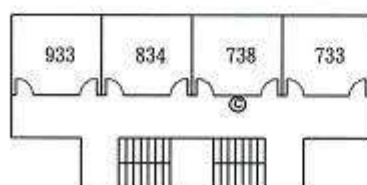
圖例	說明	數量
⊙	ABC乾粉滅火器	18支
Ⓔ	緊急照明燈	3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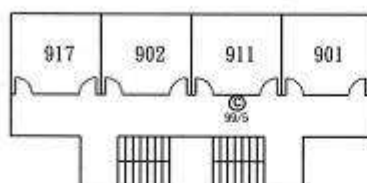
釜盛消防製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四維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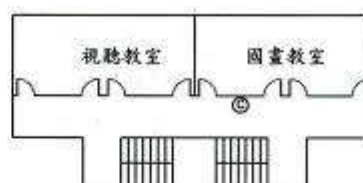
圖例	說 明	數量
◎	ABC乾粉滅火器	6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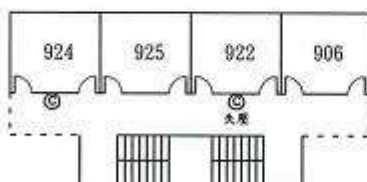
3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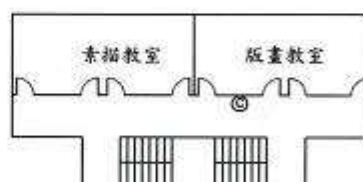
2F



5F



1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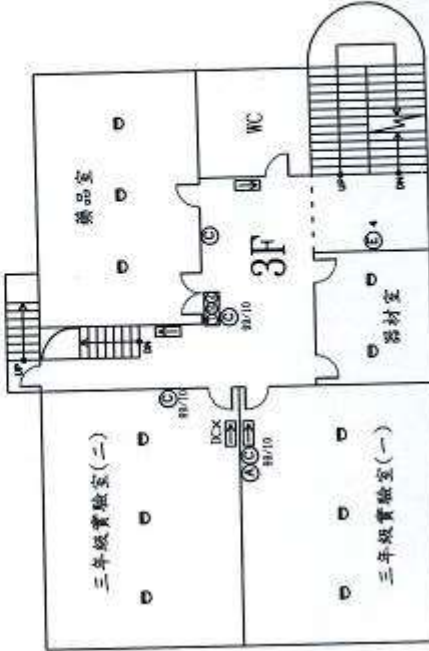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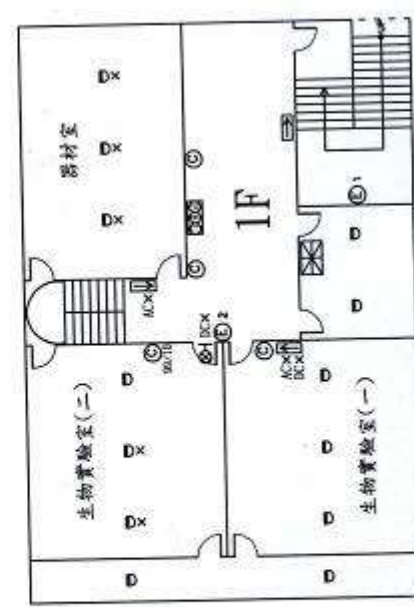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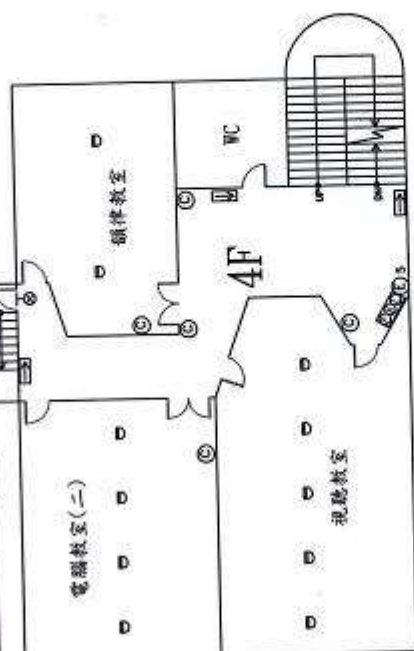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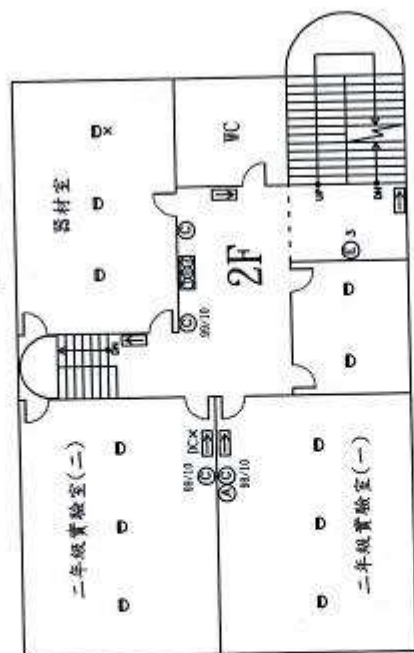


4F

釜盛消防製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科學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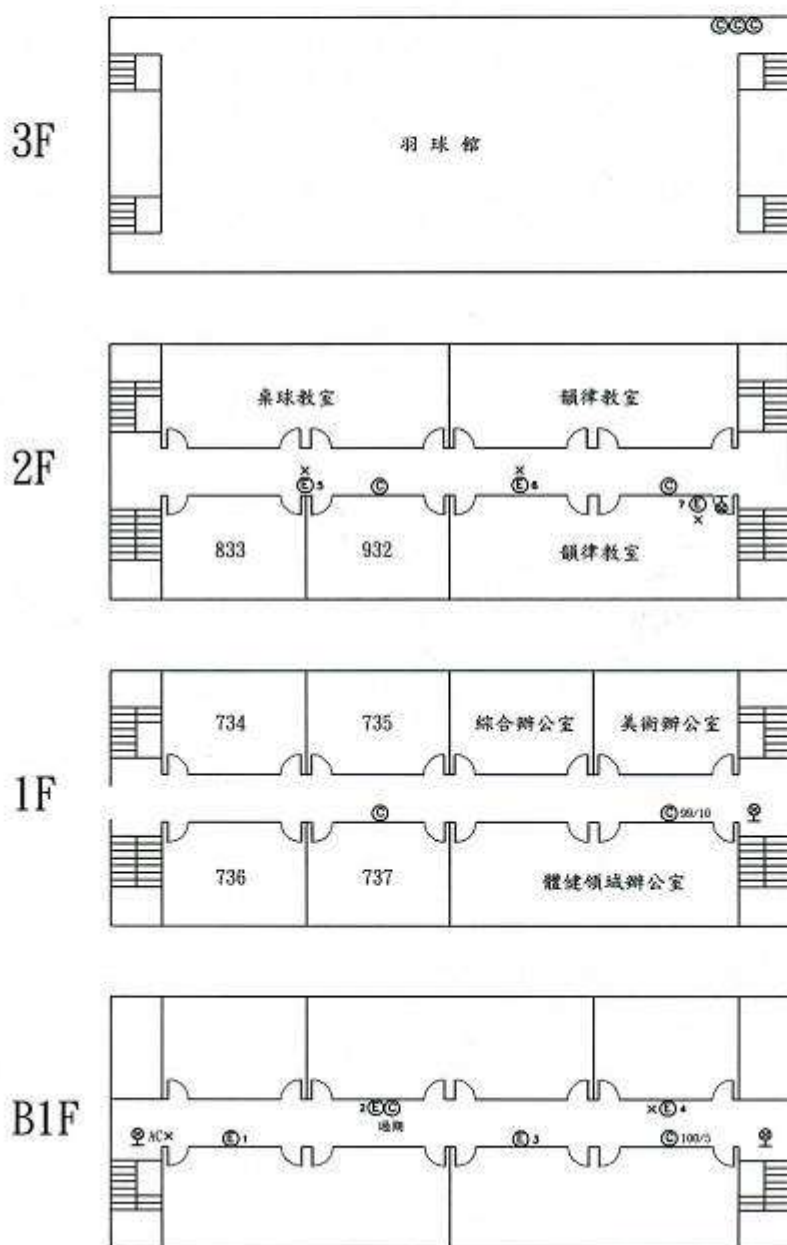
圖例	說明	數量	圖例	說明	數量
	火警總機	1台		出口標示燈	2具
	ABC乾粉滅火器	17具		避難方向指示燈	15具
	二氧化碳滅火器	2具		緊急照明燈	5具
	手動式滅火器	46只		火警綜合盤	4組



釜盛消防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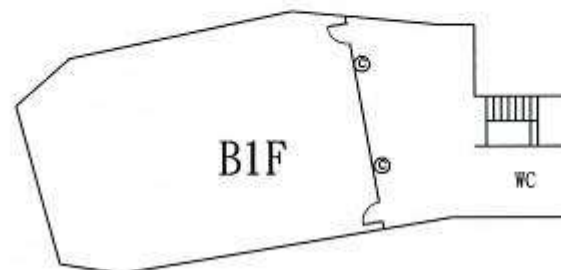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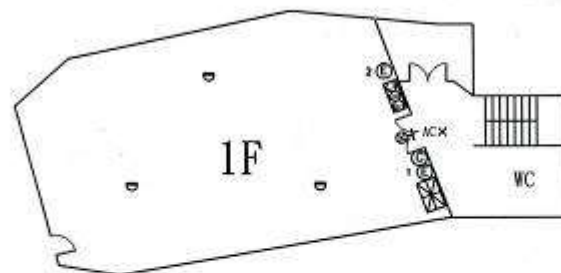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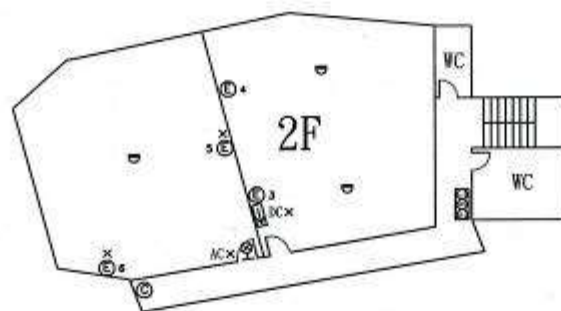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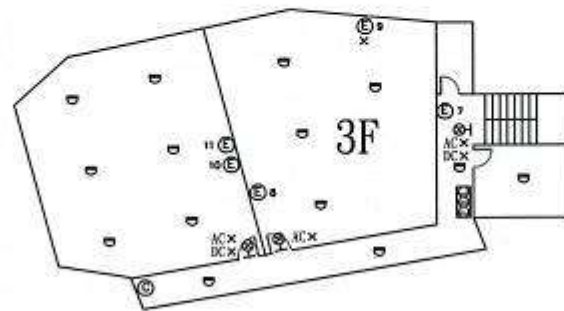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中正堂消防設備平面圖

圖例	說明	數量
㊟	ABC乾粉滅火器	9支
⊕	出口標示燈	4具
㊟	緊急照明燈	7具



荃盛消防製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音樂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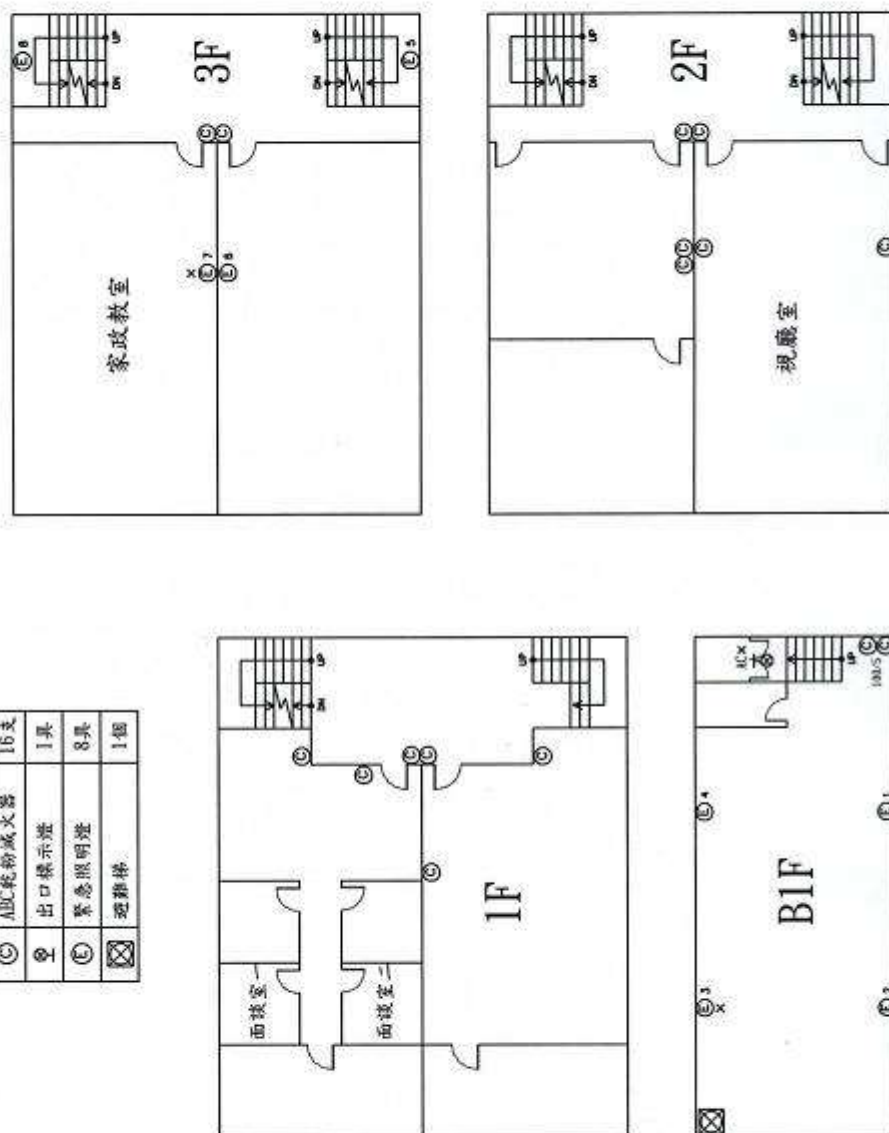


圖例	說明	數量
	受信總機	1台
	ABC乾粉滅火器	5支
	差動式感知器	20只
	出口標示燈	5具
	避難方向指示燈	1具
	緊急照明燈	11具
	火警綜合盤	3組

釜盛消防製

桃園市立桃園國中-綜合大樓消防設備平面圖

圖例	說明	數量
㊟	ABC乾粉滅火器	16支
㊟	出口標示燈	1具
㊟	緊急照明燈	8具
㊟	避難梯	1個



釜盛消防製

圖 3-4 校園消防安全設施配置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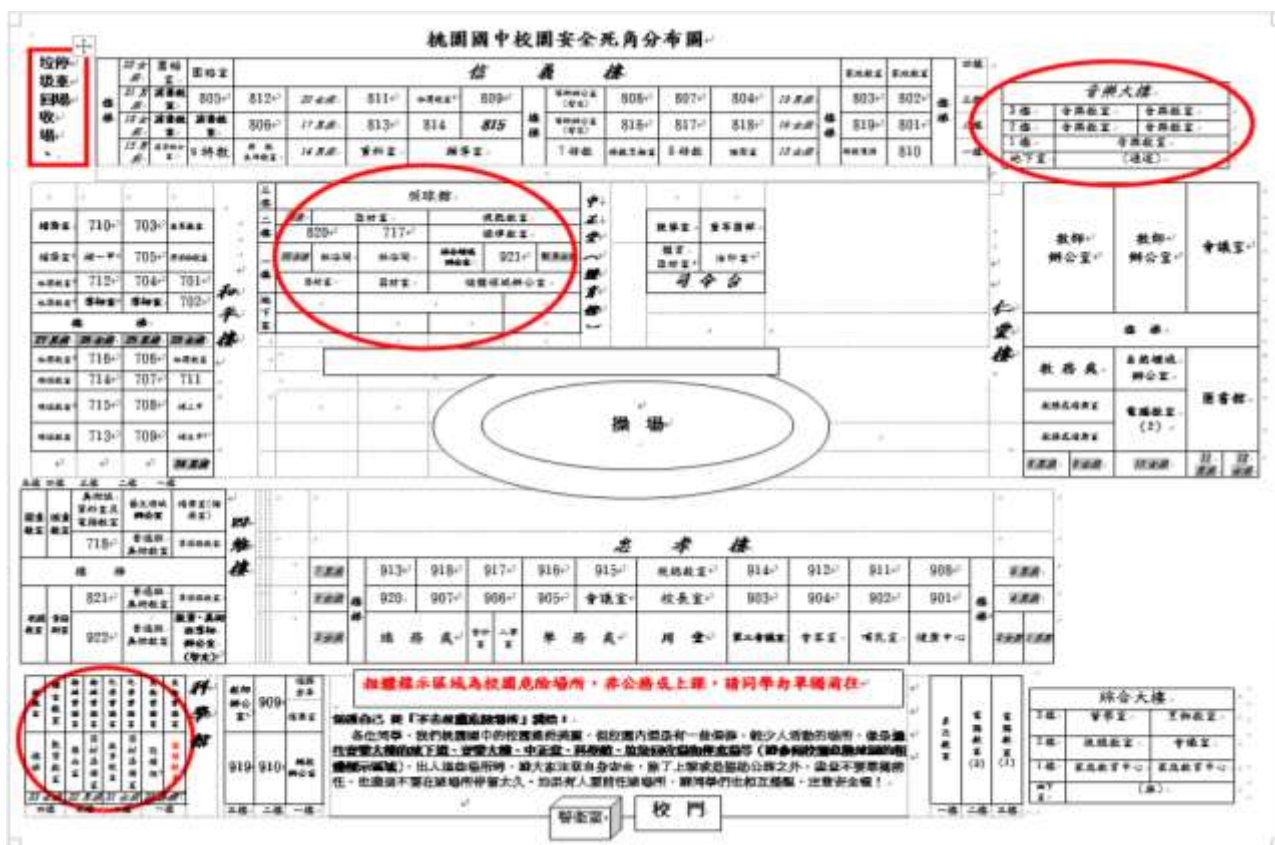


圖 3-5 校園安全死角分布圖

3.2.2 緊急救護與救助

一、尋找傷患並搬運至緊急救護場所

搶救組前往避難地點確認失蹤人數，基本上以三人為一團隊，視失蹤人數由指揮官決定派遣團隊前往，團隊應攜帶擔架及急救箱。至現場後進行人員搜救，搜救出之人員由團隊中之緊急救護人員進行初步包紮，之後將傷患送往避難地點。

二、緊急包紮、外送

搶救人員將傷患送達避難場所，緊急救護人員仔細檢查傷患之傷勢並包紮，若傷患傷勢嚴重須連絡附近醫院(診所)將重傷之傷患送往。

3.2.3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一、警戒標示流程

地震災害過後，許多建築物可能會產生結構上之破壞，難以於第一時間內進行補強，

故須劃定危險區域拉起警戒線，必要時定時派員前往巡視，確認無學生進入拿取物品。

二、警戒線(警告標示)設置

地震災害過後，由搶救組確認建築物無師生滯留，避難引導組/安全防護組若認定此建築物與設施為危險時，避難引導組/安全防護組之人員須立即設立警戒線(警告標示)，警告師生不可靠近，並且定時派遣人員進行巡視，派遣巡視之人員以二人為一組為原則，警戒設置判定如表 3-2 所示。

表 3-2 建築物危險判定表

項次	損壞狀況	有(中度、嚴重)	無(輕微)
1	建築物整體塌陷、部分塌陷、上部結構與基礎錯開		
2	建築物整體或部分樓層明顯傾斜		
3	建築物柱、梁損壞，牆壁龜裂		
4	墜落物與傾倒物危害情形		
5	鄰近建築物傾斜、破壞，影響本建築物之安全		
6	建築基地或鄰近地表開裂、下陷、邊坡崩滑、擋土牆倒塌、土壤液化		
7	其他(如瓦斯管破裂瓦斯外溢、電線掉落、有毒氣體外溢等)		

資料來源：震災後危險建築物緊急鑑定作業基準

3.2.4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由指揮官協請家長會長集結社區志工、家長會成員或校友會，協調災時所能提供的搶救災資源及人力部署支援，通報組需建立支援機構之通訊錄如**錯誤！找不到參照來源**。所示，以便於災時得以第一時間請求所需支援。指揮官亦可請求社區提供具有專長的社區志工名單，協助學校搶救災之進行。

3.2.5 放學及停課措施

災害發生後，若校園受災則應立即進行搶救與安排師生安置，並儘速統整災情通報上級，避難引導組可目視檢查校舍，來判斷校舍是否安全，其停課判斷時機如表 3-3，

提供校長判斷是否停課放學。

表 3-3 校園災後緊急判斷之時機與行動

地震發生後，停止上課之適當時機	應採取之行動
校舍嚴重毀損者	1. 停止上課，並另闢安全上課地點。 2. 可停班放學，但應在安全情況下，才可送學生返家。
部分校舍倒塌	1. 受災區及危險區內的教室禁止使用。 2. 學校須確保校舍開放，並安排教職員工照顧在學校之學生，直至正常放學時間。 3. 未到校學生應留在家中或安全場所。 4. 可停班放學，但應在安全情況下，才可送學生返家。
校舍損害輕微	1. 部分受損教室或校舍關閉。 2. 應確保學生安全無虞後，才可讓學生返家。 3. 必須確保校舍開放，同時安排教職員工照顧無法離校之學生，直至正常放學時間，並應在安全情況下，才可送學生返家。
無損毀	所有班級應繼續上課，直至正常放學時間，並應在安全情況下，才可送學生返家。

3.2.6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 一、 指揮官在接受教育局(處)的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之下，可決定發布疏散命令之時間，並派員管制交通動線，學生離校時提醒隨身攜帶「家庭防災卡」，不克返家者妥予安置，同時向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校安中心報備。
- 二、 緊急疏散時各班導師或任課老師應確認該班學生出席狀況及學生安全狀況，並依停課放學路線疏散學生。
- 三、 避難引導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
- 四、 避難疏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應通知救護人員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五、 如家長提前到校接送時，應請家長填寫學生自行接送同意書(如表 3-4)。

表 3-4 自行接送同意書

學校名稱：_____ 年____班 導師：_____
 學生人數：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座號	學生姓名	領回家長簽名	領回時間	備註
1				
2				

註：各校可依實際狀況進行檢視項目之增減。

第4篇 淹水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4.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總務處應調查校內容易受風害及容易淹(積)水之區域、建築物、設備及設施等，並進行淹水危險項目評估，並將所調查出危險之項目進行改善，降低災害來臨時可能帶來之危害，災前工作事項流程如圖 4-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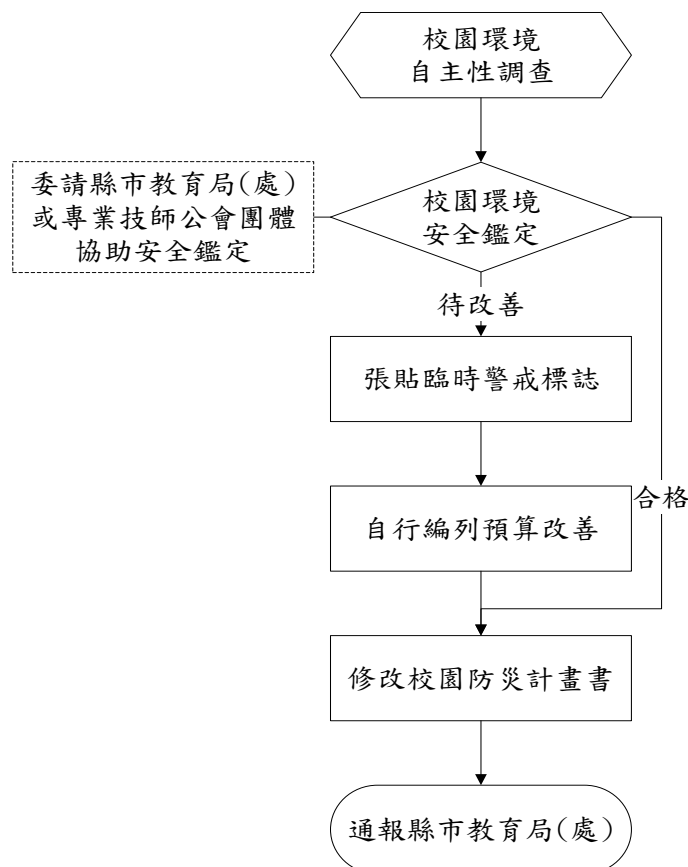


圖 4-1 淹水災害平時預防工作事項流程圖

4.1.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學校每年於汛期前(4 月底前)應進行一次校園防汛安全維護與評估，利用教育部出版「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國民中學適用)」P77~P79 之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印出紙本，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掃描置於計畫附錄供參閱)，調查校內容易受風害及容易淹(積)水之區域、建築物、設備及設施等，並進行颱風、水災危險項目評估，並判定是否符合安全，若不符合安全則簡述須改善內容，聘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進行改善協助，以確保校園教職員工生之安全。若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或豪雨特報時，須立即進行校園環境安全狀況檢查與評估，並採取適度措施。

4.1.2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應針對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所勾選之不合格項目進行改善，填具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之改善內容，並依「各縣市水災危險潛勢(易淹水)地區」資訊，加強校內及周邊排水

設施疏濬及清淤工作(可協調地方政府清理)。若於颱風豪雨來臨前有無法改善之項目而有受災之虞時，須採取臨時之應變措施(沙包、封閉窗戶或劃定區域禁止進入、拆除懸掛物等)以降低災害所帶來之影響。若校園常受淹水(積水)之危害，則應採取減災工程(如增設抽水機、加高校園四周高程等措施)。

4.1.3 自我檢視學校潛在災害評估分析

依據歷年校園災害事故統計及災害潛勢評估結果，填寫學校潛在災害類型自我評估表如表 4-1 所示，以利後續防災專家學者提出建議。

表 4-1 潛在淹水災害分析表

致災源	颱風引起的校園災害
致災區	1. 忠孝樓健康中心與多元教室淹水。 2. 四維樓 4、5 樓遮雨棚掉落。 3. 和平樓 24 號男廁輕鋼架天花板吹毀。 4. 花草樹木傾倒。
潛在災害	1.地勢低窪、瞬間雨勢過大排水系統老舊、積淤。 2.校園內遮雨棚無法承受颱風吹襲。 3.廁所輕鋼架天花板，位於毀鎖，遭颱風吹襲而破損。 4.校園內的花草樹木未整修、固定，遭颱風吹倒。
災損評估	1.健康中心與多元教室淹水設施器材損壞。 2.遮雨棚變形損壞。 3.輕鋼架天花板損壞。 1.花草樹木折斷。

4.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淹水災害應變工作事項包含災害來臨前之戒備、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緊急救護與救助實施、災情通報及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等內容，其緊急避難流程如圖 4-2 所示[註：圖-中-颱-應-2 及表-中-颱-應-4 請見「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國民中學適用)」P101 至 P1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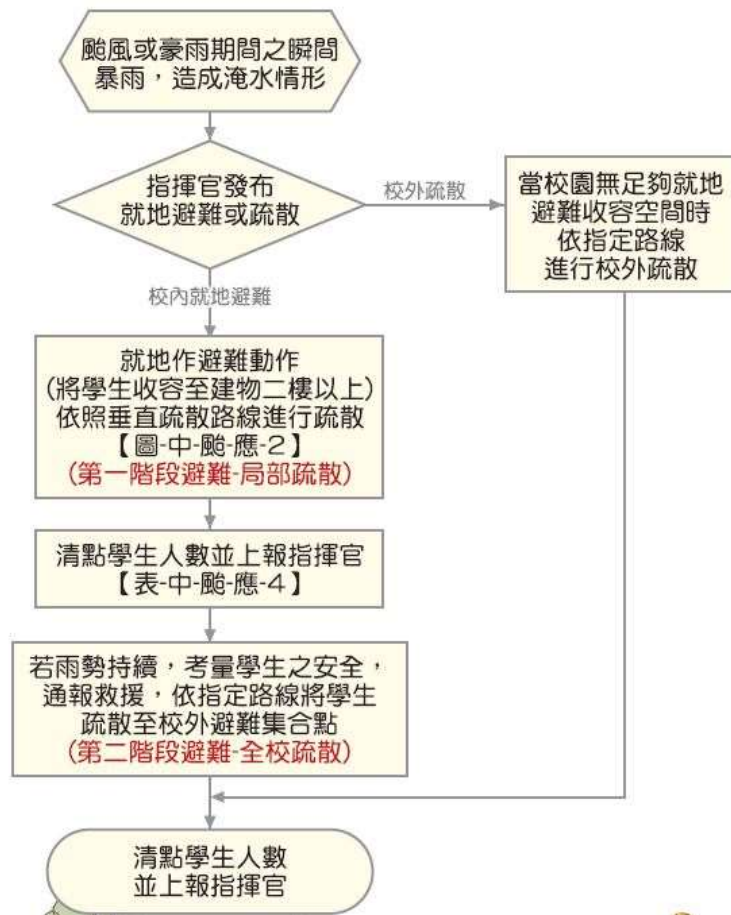


圖 4-2 淹水災害緊急避難流程圖

4.2.1 臨災戒備

當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就校內所在地發布海上颱風警報或豪大雨特報時，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 須待在校區關注防災有關作為。訓導處(學務處)偕同總務處人員巡視校內之門窗(擋水門)是否緊閉，假若交通部中央氣象局預測將有狂風產生，須針對校內玻璃做適當處置、校內若有易掉落之裝飾，選擇強化固定之方式或將裝飾收起，先搬移到適當場所存放，並確認災害發生後使用之緊急應變之工具是否齊全，如有缺漏或損壞立即告知總務處將項目補齊或替換。

4.2.2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 一、 指揮官在接受教育局(處)的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下，可決定發布疏散命令之時間，聯繫家長接回學生，並派員管制交通動線。並應先洽相關單位應變中心，瞭解周邊淹水狀況與道路通阻，進行家長接回學生之疏散或收容。學生離校時提醒隨身攜帶「家

庭防災卡」，不克返家者妥於安置並聯繫家長，同時向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校安中心報備。

- 二、 緊急疏散時，各班導師或任課教師應確認該班學生出席及安全狀況，並依事先確認暢通之疏散路線引導學生。
- 三、 避難引導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
- 四、 避難疏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應通知救護人員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五、 若學校有附設幼兒園，導師應聯繫家長接回學生或安排護送放學。

4.2.3 淹水時之避難疏散

一、 校內就地避難

- (一) 指揮官在接受教育局(處)的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之下，可決定就地避難之執行(第一階段避難-低樓層班級垂直疏散)，並回報至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及教育部校安中心。
- (二) 搶救組人員清除避難路線上之障礙物(如漂浮之桌椅)協助避難。
- (三) 就地避難以「垂直」避難為原則，將學生收容至建築物二樓以上。垂直疏散路線圖可參考圖 4-3 範例。
- (四) 避難引導組人員引導避難時，應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
- (五) 避難過程若發現學生、教職人員發生意外時，應通知護理人員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六) 完成避難動作後應清點學生人數並上報指揮官。可參考學生疏散情形調查表辦理，如表 2-11。
- (七) 若雨勢持續，淹水狀況未改善，則考量學生安全，通報救援協助進行校外疏散(第二階段避難-全校疏散)。
- (八) 若較長時間滯留於避難地點，則由避難引導組人員發放糧食、飲用水給學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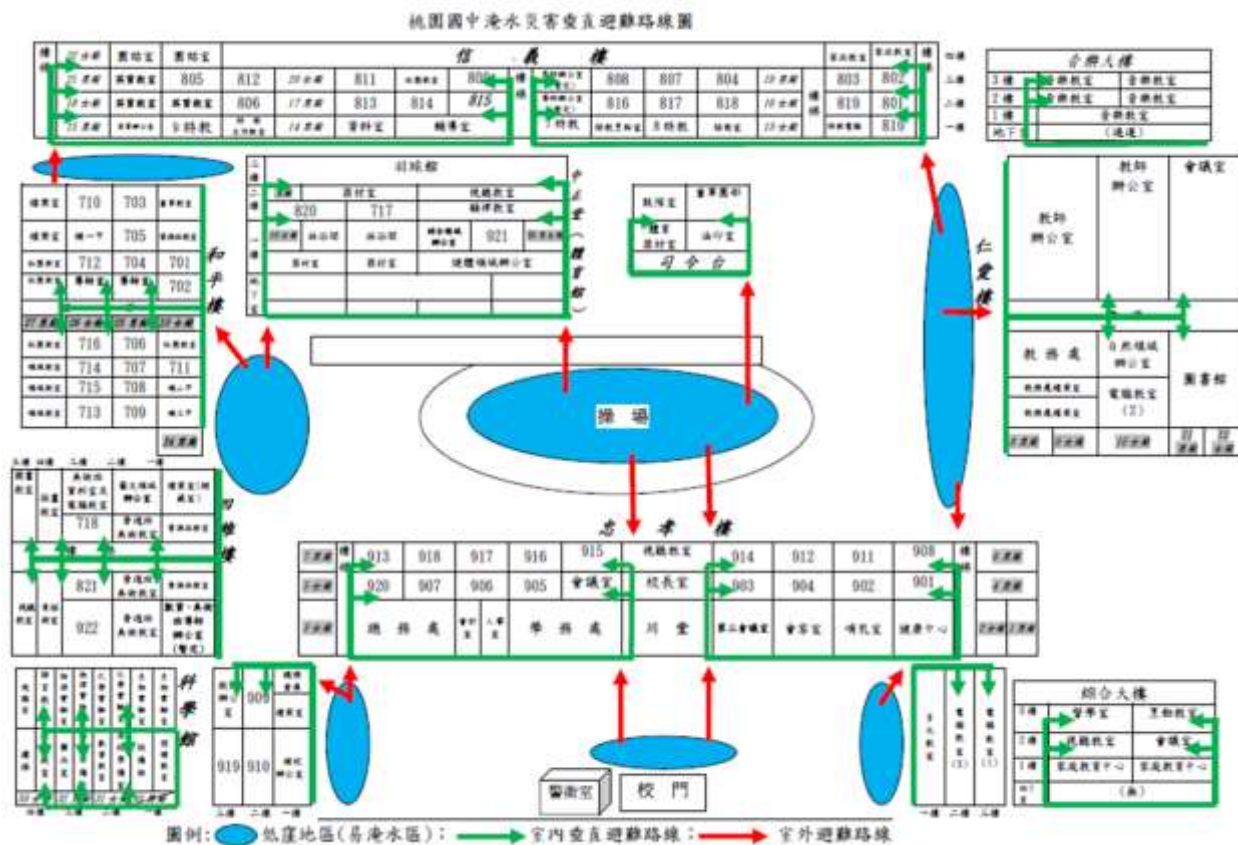


圖 4-3 淹水災害垂直避難路線圖

二、校外疏散避難

- (一) 由避難引導組人員引導學生及教職員工疏散至附近避難集合點。
- (二) 由通報組人員聯繫社區志工與家長，啟動救災協助。
- (三) 搶救組人員清除避難路線上之障礙物協助疏散。
- (四) 避難引導組人員進行疏散路線之交通管制，並遵守交通標誌指示。
- (五) 遵照媒體傳播系統之指示。
- (六) 疏散路線不經過危險路段(如路旁有未加蓋之排水溝或洪水匯集處)或陡坡區。
- (七) 由緊急救護組人員於避難疏散集合點設立急救站，並啟動緊急救護與救助機制。

- (八) 避難引導組人員在引導避難時，應優先協助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的學生。
- (九) 避難過程發現學生、教職員工發生意外時，應通知護理人員迅速實行救護行動。
- (十) 完成避難動作後應清點學生人數並上報指揮官。可參考學生疏散情形調查表辦理，如表 2-11。
- (十一) 若較長時間滯留於避難地點，則由避難引導組人員發放糧食、飲用水等生活物資給學生。

4.2.4 緊急救護與救助

緊急救護通報依「求援」、「待援」、「救援」程序逐級回報，優先通報 119 及地方災害應變中心，爭取救災資源協助應變處置，倘消防單位因災情擴大無法立即馳援，則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或縣(市)聯絡處協助救援，其他災(傷)害處理如下：

- 一、 人員受傷：立即包紮、固定、止血，傷勢嚴重須緊急送醫時，即通報 119，若消防救護車因交通受阻無法抵達，則以電話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俾利協調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指揮救援。
- 二、 校舍受損：在安全前提下搶救器材、設備，清查受損情形，照相存證並通報教育部校安中心及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另召開應變小組會議，決定停（復）課及復原事宜。
- 三、 校外聯絡道路中斷：將災情通報 119、地方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安中心，同時召開應變小組會議，決定停（復）課及強化防災事宜。

4.2.5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由指揮官協請家長會長集結社區志工、家長會成員或校友會，協調災時所能提供的搶救災資源及人力部署支援，通報組需建立支援機構之通訊錄如下表所示，以便於災時得以第一時間請求所需支援。指揮官亦可請求社區提供具有專長的社區志工名單，協助學校搶救災之進行。

第5篇 人為災害預防及應變事項

由於人為災害所涵括的種類繁多，所以本計畫書僅針對「各級學校災害潛勢評估原則及方法說明」所考量之災害進行說明敘述，包括因加油站、製造業與瓦斯、電力設施(變電箱、變電所、高壓電塔、既有電波發射臺)造成之意外事件，或鐵路平交道或交通要道大型車輛經過造成之車禍事件，或無人看守水域(河川、運河、溝渠、水庫、湖泊、池/埤/溜/潭、人工湖)造成之溺斃事件，或實驗室毒性化學物質造成之中毒事件，或實驗室/實習場所等危險環境設施造成之失能事件。

學校每學期應進行一次校園安全維護與評估，利用教育部出版「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國民中學適用)」P163~P165 之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印出紙本，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掃描置於計畫附錄供參閱)，並對校園儀器、設備與建築物進行危險評估並將所調查出危險之項目進行改善，降低災害來臨時可能帶來之危害，關於災害潛勢調查，總務處可請校外專業技師公會團體協助。

5.1 火災預防及應變事項

5.1.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依照消防法規定撰寫消防防護計畫書，內容包含自衛消防編組、防火避難設施之自行檢查、消防安全設備之維護與管理、及其他災害發生時之滅火行動、通報聯絡即避難引導等、滅火、通報及避難訓練之實施、防災應變之教育訓練、用火、用電之監督管理、防止縱火措施、場所之位置圖、逃生避難圖及平面圖以及其他防災應變上之必要事項等十項內容，並於每年年底依學校狀況修正消防防護計畫書，確實執行本校之防火管理的必要事項。

根據各類場所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之規定，學校須每年委託消防設備師(士)做檢修申報之作業，並針對不合格之部分進行改善，確保火災發生時，各類消防設備能確實發揮功能。

一、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

學校應調查周遭環境易因人為因素而發生災害的潛勢區地點，如**錯誤！找不到參照**

來源。至錯誤! 找不到參照來源。所示，並針對受災頻繁或易受災部份，進行必要的改善或相關減災工作。

表 5-1 製造業與瓦斯(校園周邊 500 公尺範圍內)

校園周邊有無製造業與瓦斯		■有 □無，共 座
編號	製造業與瓦斯名稱	距離校區距離
01	欣桃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距離校區 1.5 公里
02	盈溢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距離校區 3.9 公里

二、 校園環境安全改善

為提高學校環境安全，應定期針對使用火源、瓦斯、電器等設備實施檢查及管理，檢查 **P163~P165 之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中所詳列之物品，並將不合格項目勾選出來，並進行改善，對檢查結果不符合安全要求，且危及人員安全無法立即改善處理之建築物與設施者，則須設置與張貼臨時警告標示避免人員接近，如校內有施工時，應製作施工中防護計畫，並加強管理施工現場之火源等相關安全防護，並納入學校防災計畫之中。

三、 火災減災

學校最常遇到火災之場域，主要發生於廚房，減災工作亦由下列建議強化：

- (一) 應製作避難逃生路線圖，清楚標示滅火器、消防栓設備位置，及通往室外之避難逃生路線，張貼於顯而易見之位置。
- (二) 廚房內外均應有滅火器，於滅火器、消防栓附近，張貼使用說明，每月進行一次自主檢查，並做成紀錄備查。
- (三) 如使用桶裝瓦斯鋼瓶，應利用鐵鍊等物品，將桶裝瓦斯固定，廚房內之冰箱、櫃子等高度高於 1.5 公尺之大型物品，應強化固定使其不會移動，且大型櫥櫃、冰箱不應放置在主要通道上或門邊。
- (四) 使用桶裝瓦斯，應檢查有無鋼瓶檢驗卡、鋼瓶是否逾期未檢、鋼瓶外觀有無鏽蝕、變形。
- (五) 當使用瓦斯時應打開通風設備，使用完畢後，應關閉瓦斯總開關。

(六) 定期針對使用火源、瓦斯、電器等設備實施檢查、管理，每月應檢查一次。

(七) 廚房之工作人員，應定期參加防火避難教育訓練及研習，並納入全校性防災演練之中。

5.1.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一、學校發生火災時，由發現人員立即尋找最近處之消防栓或滅火器，按下警報器，通知師生發生火災，並進一步嘗試使用滅火器或消防栓滅火。

二、指揮官（校長或負責人）依據起火點、風向、風勢、火災程度、煙的擴散狀況、滅火器作業實施狀況等，判斷是否進行疏散。

三、疏散逃生注意事項

(一) 避難引導組人員應手持適當標示及學生名單，引導學生依疏散避難路線向建築物外部逃生。

(二) 進行逃生避難時，應優先選擇未受火煙影響之安全門及安全梯等逃生避難設施引導幼兒避難，如逃生避難設施無法提供逃生避難時，方可使用器具作為逃生輔助工具，如二樓以上人員使用緩降梯等避難器具自建築物外部進行逃生時，應確認無安全顧慮，並能確實掌握避難者動向。

(三) 至安全地點後，避難引導組應清查學生人數，並向通報組報告所在地點及師生狀態。

(四) 火災災害校園應變工作流程

火災災害應變工作事項包含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正確使用火災緊急應變守則(RACE)、避難疏散之執行、初期滅火、緊急救護實施、災情通報、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及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等內容，其詳細災害應變工作流程如圖 5-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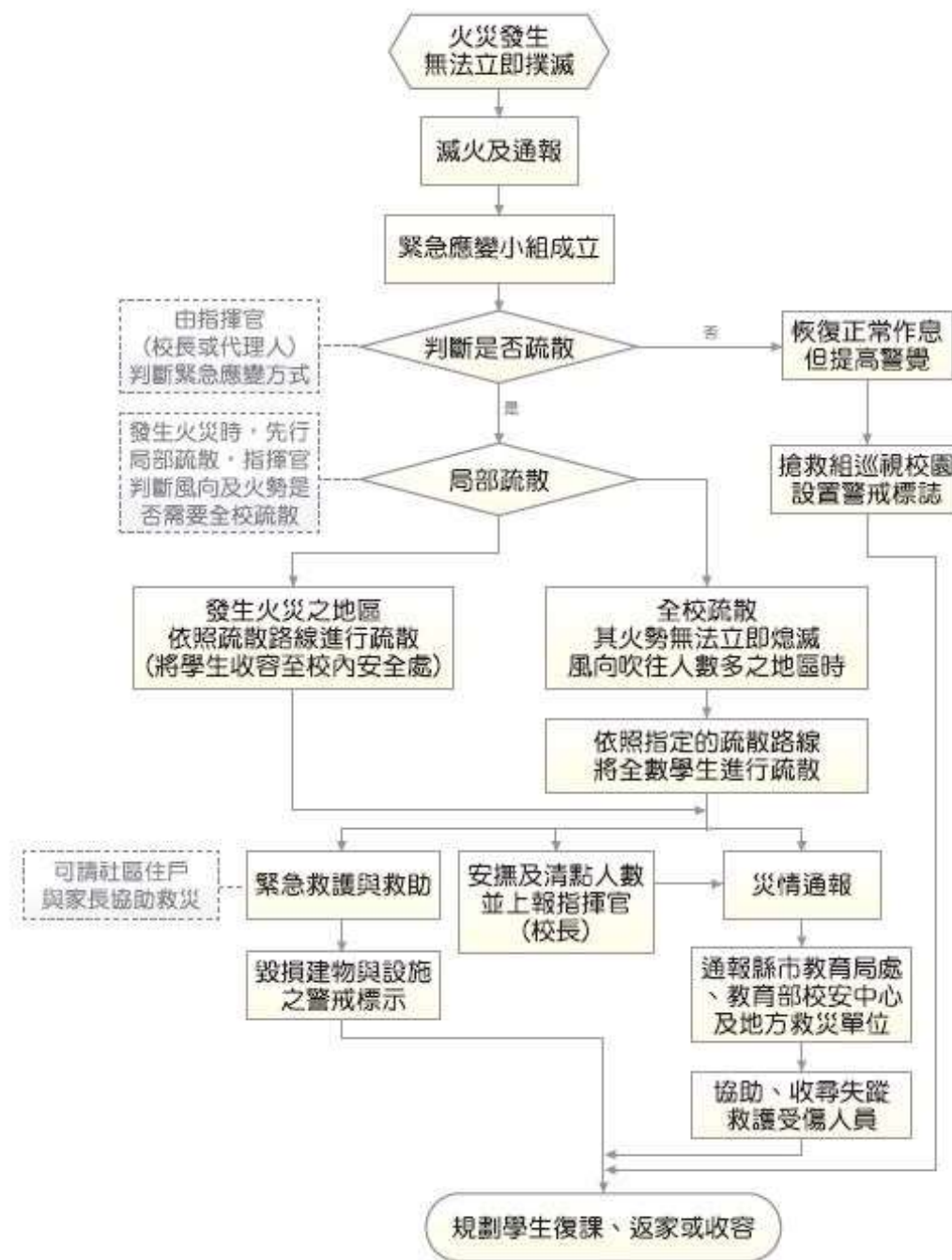


圖 5-1 火災災害校園應變工作流程圖

5.2 實驗室災害預防及應變事項

實驗室中若有不當操作或人為疏忽，均可能導致意外發生，輕則影響人員的健康，重則造成工作環境的污染，甚至會造成人員之傷亡及財產之損失。然而，防護措施再縝密，還是可能發生實驗室災害，為了確保實驗室安全及落實防災工作，應確實執行本節工作事項以降低發生災害之風險。若發生意外事故時，應即採取快速又有效的緊急應變措施，以將災害降至最低，避免因災害擴大而損及生命財產及造成環境危害，確保實驗

室附近周遭之安全。

5.2.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學校平時就應針對校園實驗室進行基本資料調查及自我檢查等環境安全自主性調查，如表 5- 所示，以瞭解學校實驗室平時運作狀況，並針對實驗室進行環境安全改善，以降低發生災害之風險及損失。另外可利用教育部出版「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國民中學適用)」P173 之實驗教室安全檢核表(印出紙本，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掃描置於計畫附錄供參閱)。

表 5-2 實驗室基本資料調查表

填表日期	107 年 02 月 21 日
實驗室名稱	生物理化實驗室
用途	教學
面積(m ²)	
管理人	設備組長
聯絡電話	3358282 轉 250
E-Mail	
其它聯絡方式	
是否有使用環保署公告之 毒性化學物質，並建立物 質安全資料表	☒ 否 ☐ 是，資料表放置地點_____
是否有產生廢液或有害廢 棄物	☐ 否 ☒ 是
廢液是否分類收集並標示 內容物及危害性	☐ 無 ☒ 有
是否具尖銳之器具	☒ 無 ☐ 有
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	☐ 無 ☒ 有
電力負荷	220V_____A，110V_____A 其它_____ (請詳填列用電量高者)
通風換氣	☐ 自然通風 ☒ 窗及排風機 ☐ 密閉室冷氣
採光照明	☐ 窗自然光 ☐ 日光燈 ☒ 以上併用
消防系統	☒ 滅火器:乾粉滅火器 11 支、二氧化碳滅火器 7 支(型 式、數量) ☒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 手動警報系統 ☐ 其它_____
出入口設緊急出口標示燈	☐ 無 ☒ 有

老師進行危害辨識，危害辨識時須包含人員、機械、材料、環境及正常、異常、緊急之可能危害如表 5- 所示。

表 5-3 實驗室危害辨識項目表

實驗室配置	各分區之功能	可能產生之危害	發生時機
前處理室	樣品前處理區： 1.處理樣品為何 2.使用儀器為何 3.使用藥品種類 4.處理方式 5.處理流程	1.樣品是否具有成染腐蝕、燃燒、爆炸等危害性。 2.藥品是否劇毒性、致癌性、傳染性。 3.儀器使用中易因人為失誤產生火災、機械危害等。	1.對樣品來源不瞭解。 2.不當樣品處置流程及方法。 3.未對樣品做適當標示。 4.樣品保存方式不正確。
無機實驗室	實驗操作區： 1.實驗項目 2.使用藥品種類 3.使用儀器為何 4.實驗分析流程	1.實驗過程中易發生燃燒、爆炸危險。 2.藥品具毒性、致癌性。 3.儀器使用中易因人為失誤產生火災。 4.儀器使用過程產生毒性產物(如含重金屬廢氣、廢液等)。	1.人為疏失。 2.操作不當。 3.無防護設施。 4.對藥品性質不瞭解。 5.訓練不足。
有機實驗室	實驗操作區： 1.實驗項目 2.使用藥品種類 3.使用儀器為何 4.實驗分析流程	1.實驗過程中易產生燃燒、爆炸危險、中毒等危險。 2.藥品具毒性、致癌性(如有機溶劑之使用)。 3.儀器使用中易因人為失誤產生火災、電擊等。	1.人為疏失。 2.操作不當。 3.無防護設施。 4.對藥品性質不瞭解。 5.訓練不足。
微生物實驗室	實驗操作區： 1.實驗項目 2.使用藥品 3.使用儀器	1.實驗過程中易產生燃燒、爆炸危險、中毒等危險。 2.藥品具毒性、致癌性、傳染性。 3.儀器使用中易因人為失誤產生火災。	1.人為疏失。 2.操作不當。 3.無防護設施。 4.對藥品性質不瞭解。 5.訓練不足。 6.標示不清。
藥品室	藥品儲存區： 1.藥品種類 2.含量 3.性質	1.藥品間不相容性。 2.含量足以引發危害。 3.藥品據腐蝕性、著火性。	1.未標示危害性。 2.不瞭解藥品特性。 3.儲存方式不當。 4.未做好藥品分儲。
毒性化學物質儲存室	毒性化學儲存區： 1.藥品種類 2.含量 3.性質	1.藥品間不相容性。 2.含量足以引發危險。 3.毒性大小、危害產生時之嚴重性。	1.未標示危害性。 2.不瞭解藥品特性。 3.儲存方式不當。 4.未做好藥品分儲。 5.藥品取用管理不當。
廢液室	廢液儲存區： 1.儲存廢液種類	1.廢液間不相容性、危害性。 2.含量足以引發危害。	1.廢液處置不當。 2.廢液間規劃不當。

	2.含量		
--	------	--	--

5.2.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實驗室教學設施中具有潛在危害因子，一旦發生災害事故，應立即採取快速、有效的緊急應變處理措施，以避免因災變擴大損及生命財產及造成環境危害確保工作場所及附近周遭之安全。

學校之教職員工及學生應對於緊急意外事故之應變能力及應變之處理技術上都能熟練，並於災害發生時能有正確而有效之處理，以使災害之傷害及損失降至最低。

一、避難疏散之執行

(一) 疏散時機

第 1、2 級狀況由現場教師下令疏散，第 3 級狀況由指揮官下令疏散，而指揮官依搶救組組長之意見及評估災情是否會持續擴大、是否還有其他化學物質可能洩漏決定是否疏散，其各級狀況之敘述說明如下：

1、第 1 級狀況

災害影響範圍侷限於實驗室內，先行疏散該實驗室，並通知至整樓其他實驗室或教室注意。

2、第 2 級狀況

災害影響範圍有向外擴散但侷限於至該樓時，進行至整樓全面疏散，並通知其他棟教室注意。

3、第 3 級狀況

災害影響範圍有可能擴大到至整樓以外範圍時，進行全校疏散。毒性化學物質災害發生時亦通知附近民眾進行疏散或就地避難。緊急疏散時實驗室與實習場所老師應確認學生出席狀況及學生安全狀況，並依指示依避難逃生路線將學生帶領至安全地點集合。

(二) 依應變災害等級之不同，其疏散之時機與疏散之方法亦不同，應作必要之調整，而

疏散時機為意外狀況有擴大到實驗室或實習場所之虞時，必須即刻通知附近人員進行疏散。

- (三) 若實驗室正在作實（試）驗而發生一級災害時，可由實驗室在場老師請同學協助通報之同時，至少進行該實驗室內人員之疏散，然後在由隨後到來之現場應變指揮官決定。
- (四) 應變指揮官需依救災負責組長之意見及應變計畫中風險評估的資料及其它因素：目前的災情是否會持續擴大、是否還有其它化學物質會產生其它危害，作下達疏散之決定。
- (五) 進行疏散管制規劃時，應擬定適當風向狀況之各種疏散方向狀況，以於事故發生時能依疏散路線作適當管制人員配製置進行疏散人員引導工作。
- (六) 避難疏散路線需依實驗室逃生路線，進行緊急避難疏散，再依各樓層逃生路線避難疏散至緊急避難場所，如圖 5-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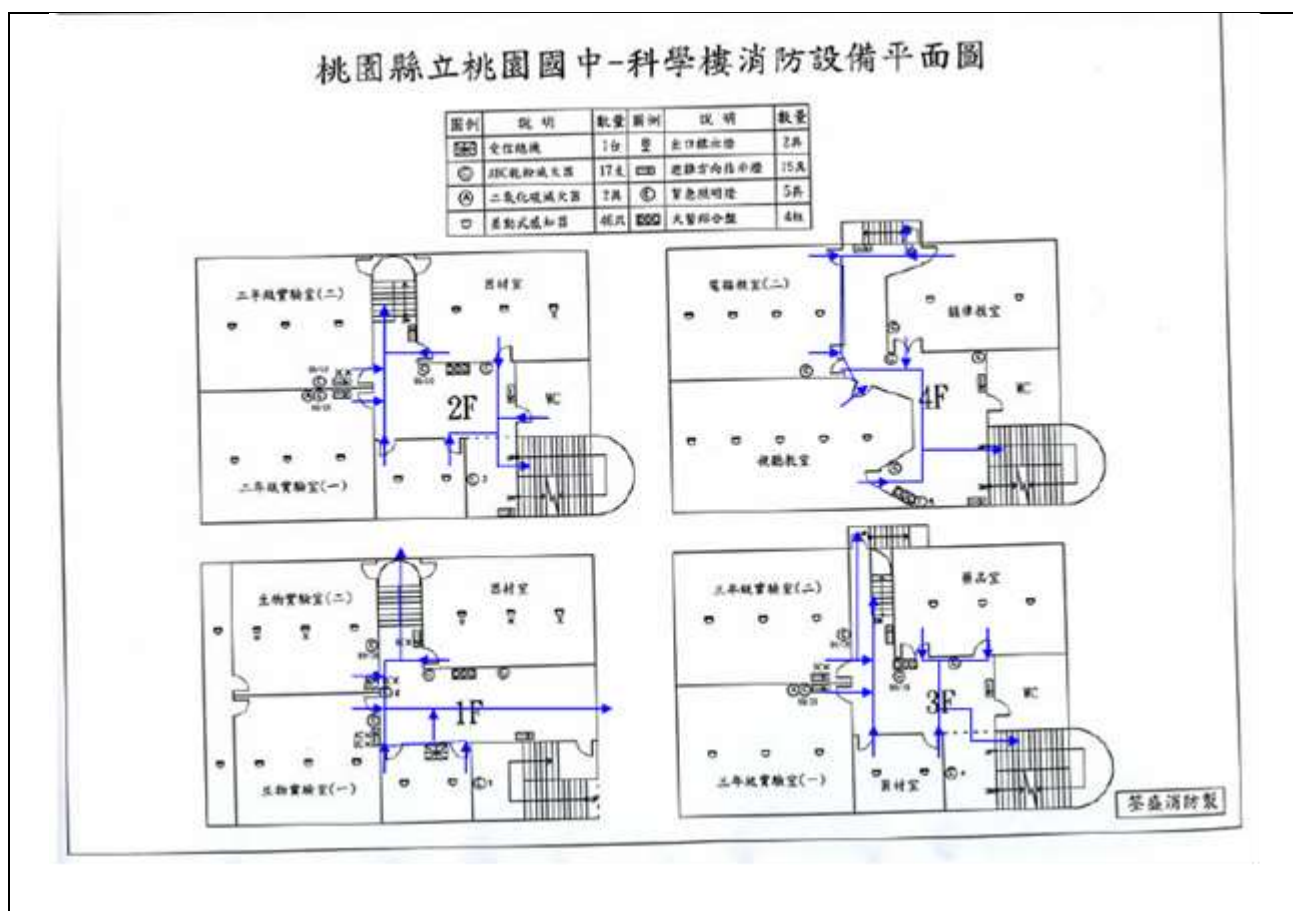


圖 5-2 實驗室災害避難疏散路線圖

二、緊急救護與救助

(一) 緊急處理事項

1、化學藥品洩漏

化學藥品洩漏是實驗室最常見之意外事故，應作適當處理，其處理程序為：

- (1) 立即疏散附近人員，並打開抽風設備。
- (2) 依緊急通報程序通知實驗室負責人員。
- (3) 以適當之外洩液中和劑，中和處理。處理時應穿戴必要之防護用具。
- (4) 將污染區以黃塑膠帶隔離標示。

2、化學藥品傷害緊急處理措施

- (1) 濺到眼睛：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 15 至 20 分鐘，沖洗時間應張開眼皮以水沖洗眼球及眼皮各處。但水壓不可太大，以免傷及眼球。
- (2) 沾及皮膚：立即脫去被污染之衣物，以清水沖洗被污染部份。若是大量藥劑附著時，可能被皮膚吸收而引起全身症狀，先採取中毒急救措施。再儘速送醫。
- (3) 氣體中毒：將傷者迅速移至空氣新鮮處，救護人員並應配戴必要之防護具，以免中毒。
- (4) 誤食中毒：重覆漱口後，飲下大量的水或牛奶。若傷者呈現昏迷、不省人事、衰竭、抽筋等現象，不可催吐，否則應協助患者吐出所食入之物質。

3、火災及爆炸緊急應變措施：

化學品使用操作不當引起火災及爆炸為各種意外事故中，最嚴重的化學災害。火災及爆炸處理及預防原則是相通的。其處理原則有：

- (1) 關閉總電源及瓦斯，並儘速移開周圍之易燃物。
- (2) 通知現場人員疏散。
- (3) 確認火災種類，選擇實驗室內適當滅火器滅火。
- (4) 如火勢持續擴大，應立即打電話通知中山消防分隊支援協助滅火。
- (5) 若引起爆炸，則應防範爆風、飛散物的破壞，可能導致第二次事故或繼續爆炸之危險，故應儘速撤離。

4、緊急救護實施

- (1) 由救護組負責現場受傷人員搶救及送醫事宜。
- (2) 設置緊急醫療站。
- (3) 緊急處理傷患，並登記傷患之基本資料。
- (4) 聯繫傷患後送之醫院，並紀錄患者之狀況與轉院紀錄。
- (5) 回報防災中心現場處理狀況。

為有效協助本校處理事件，減少事件之損害程度，依照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之規定進行通報。

5.3 交通事故預防及應變事項

5.3.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以「避難引導組」為中心，學校教師依職責配合推動交通安全教育事宜，編訂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實施計畫」，可納入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中，為學校推行交通安全教學之方針，其內容以課程教學、情境布置、學生訓練、教師導護、安全宣導、交通事故演練等工作設計，其除上述工作外，減災工作亦由下列建議強化：

- 一、 開設研習課程，參與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讓每位教師能有自行檢驗交通車輛基本安全能力，並於遇到危機時知道如何使用相關救難器材自救救人。
- 二、 強化學校交通安全設施整體規劃，並將「家長接送區」與「交通標線、標誌」納入學校整體設施之一部分，以配合推廣。
- 三、 學校校車除行車執照核發、定期及臨時檢驗、車身顏色及標誌、保養紀錄卡輔導建立及查驗、其他配合教育與社政機關督導及檢查事項由該管公路監理機關辦理外，其保養及駕駛人管理之情形，應隨時檢查及督導。
- 四、 學校校車應定期保養、維護制度、通學計畫路線、安全門演練、安檢紀錄、保險、緊急應變計畫、緊急醫療網絡（通學路線周邊醫院名稱）、緊急聯絡電話等相關計畫、紀錄、手冊及辦法。
- 五、 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應重視租用車輛之安全，得由學校相關人員預先評估合格公司之信譽、車輛狀況後，辦理租用手續，依教育部頒「校園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

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辦理相關園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事宜。

六、 學校校車定期送廠進行檢驗，有故障疑慮之校車暫停使用，於整修完畢再行載學生上放學，總務處(學務處)需派員於校車司機開車前進行酒精檢測，並確認司機之精神狀況。

七、 要求騎腳踏車之學生攜帶防護具，至少須備有安全帽，且不可雙載。

八、 於易肇事路段派遣老師協助學生上放學。

九、 加強宣導交通安全教育標語、圖片、海報、法令規章及禮節等，供教學之用；並舉辦交通安全繪畫比賽等相關活動等。

5.3.2 事故應變工作事項

發生交通意外事故，立即通報警察單位與回報學校狀況，如有人員受傷立即通報消防單位前來支援，並先行初步救護，以下針對交通事故發生狀況的不同分別進行說明：

一、 一般道路、高(快)速道路

(一) 乘坐之遊覽車發生事故時，乘客應配合司機或隨車領隊指揮，立即依逃生演練路徑逃生，並緊急疏散至路旁、護欄外(高速公路)或其他安全處所，同時於車後 50 至 100 公尺設置故障標誌，警示來車避免追撞。

(二) 緊急逃生時應注意各方來車，確保自身安全。

(三) 利用路邊緊急電話或行動電話撥打 119 尋求支援。

二、 長公路隧道

於長公路隧道發生事故時，應立即利用路邊緊急電話或以行動電話通報 119 請求支援，並設法警示來車，避免追撞，再依各隧道之逃生指示處理。

三、 鐵路平交道

於鐵路平交道遇事故發生無法自軌道區駛離時，應立即按下平交道兩旁「紅色緊急按鈕」示警，並立即疏散車上乘客。無緊急按鈕或按鈕未發生作用時，需立即撥打臺灣

鐵路管理局 24 小時緊急通報電話 0800-800-333 示警。

四、學生發生意外車禍

- (一) 學務處立即派員前往現場，通報 110，請求轄區員警至現場處理，並確實告知車禍地點及人員受傷等資訊。
- (二) 抵現場後，察看學生傷勢並通報 119 將受傷學生送醫，陪同警方完成現場肇事圖。
- (三) 將同學受傷情形及送醫地點，回報教育部校安中心轉知家長至醫院協助相關事宜。
- (四) 慰問受傷學生，聯絡家長提供必要協助。
- (五) 後續和解由學生家長與對方協調。若家長不克前來委由校安人員協助時，校安人員僅能告知權益及注意事項，勿代為決定和解條件，和解過程須與學生家長保持電話連繫。受傷同學與對方無法達成和解時，可請學校法律顧問提供協助。
- (六) 教育部校安中心人員協調健康(衛生保健)中心協助辦理學生保險理賠事宜。
- (七) 依教育部校安通報規定按時完成各項通報作業。

五、校車發生車禍

司機立即詢問車內學生是否有受傷，並連絡警察單位、救護單位、學務處。若有傷患，待救護人員到時，由專業人員移動傷患，並協助警察處理交通事故。學務處接獲通知立即找尋可用之校車，派員協同校車前往現場處理並將沒受傷之學生送回家。

5.4 有毒氣體、煙塵或其他之處理

5.4.1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隨著化學物質使用品的增加，相關製造工廠在這些化學物質之製造、運送、儲存及使用等過程中或是學校廚房瓦斯外洩，可能由於人為疏忽、設備不足或意外等原因導致危害性化學物質外洩導致災害，其危害性化學物質災害成因包括氣體洩漏、煙霧、液體腐蝕、火災或爆炸等對於人體健康、物品安全或環境等均會造成重大危害。

一般對危害性化學物質災害常有混淆的情形，在市面上流通的化學物質對人體與環

境有害的約有八千餘種，依環保署「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列管其中的 298 種化學物質，總稱為「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列管毒化物」(可參考環保署毒化防救網，<http://toxiceric.epa.gov.tw/>)。毒性化學物質在法律上有其明確的定義，主要是指具累積性、突變性、急毒性與污染性之毒性化學物質，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者。

無論是列管或非列管毒性化學物質均會造成接觸民眾的不適與驚慌，因此毒化災預防措施建立，不僅僅能使學校師生認識毒化災的危險性，並進而在日常生活中也能讓師生隨時提高警覺，防範於未然。毒化災災害對於學校方面，可分為校外工廠、倉儲及化學物運輸事故時所造成，然而學校雖對校外所形成之毒化災較為無法控制，但能利用避難演練，來強化發生毒化災時應變作為。

5.4.2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毒化災事故主要發生在工廠、倉儲和化學物運輸時所造成，對學校而言多為外部入侵之災害，少部分在廚房中發生，如學生在學校期間，多數人聞到疑似不明氣味，且部分師生感到皮膚及眼睛刺痛等身體不適狀況或是接獲通報有危害性化學物質侵襲學校時，依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啟動毒化災應變機制，其應變工作流程圖請參考圖 5-3，由避難引導人員立即引導學生向上風處疏散避難，並協助巡視各班教室，避免學生滯留。

其緊急疏散避難計畫的執行要點如下：

- 一、 上風處方位的研判，可觀察國旗或旗幟飄盪方式得知。
- 二、 加強身體之防護，濕布沾水掩住口鼻、穿上隨身攜帶的雨衣(有的雨衣附有鞋套更佳)或是外套，阻擋危害性化學物質，減輕危害性化學物質進入人體。
- 三、 若發生毒性氣體外洩且濃度超過可能立即危害人體生命及健康(IDLH)之濃度值時，此時人員貿然立即疏散至戶外，可能有立即中毒之風險，此時建議將”就地掩蔽”措施納入考量。
- 四、 若發生毒化災事故，於安全前提下先行判斷毒化災之來源及特性(顏色、味道)，如為

可燃性物質，第一時間應先專人斷電，如為毒性氣體則應開關空調，人員盡快疏散至上風處。

- 五、 避難疏散的執行，平時應於學校進行演練，務必讓學生瞭解其相關程序與方式。
- 六、 為增加疏散效率，並掌握學生疏散安全性，可預先安排適當交通工具供行動不便同學使用。
- 七、 疏散計畫應於平時就以學校為中心的各個方位指定臨時避難的集合場地，最好在東南西北四個方位均有指定地點，其距離至少在 1,000 公尺以上。
- 八、 如發現學生不願避難或是學生因毒氣影響而昏厥無法自行疏散避難，可就地選擇較高樓層具密閉性教室緊閉門窗安置學生，透過緊急通報體系告知應變人員所留置學生人數與情況，等待緊急救護人員救援。
- 九、 如發現有師生已受到危害性化學災害時，應即保持冷靜採取簡易危害性化學災害應變方法~自助而後人助—「衝、脫、泡、蓋、送」。這個口訣跟燙傷急救的口訣「沖、脫、泡、蓋、送」有些不同，但同樣也可以應用在危害性化學災害緊急應變方面，口訣詳細意涵請參考「行政院環保署毒災防救管理資訊系統」

<http://toxiceric.epa.gov.tw/PublicTell/Default.aspx?p=3>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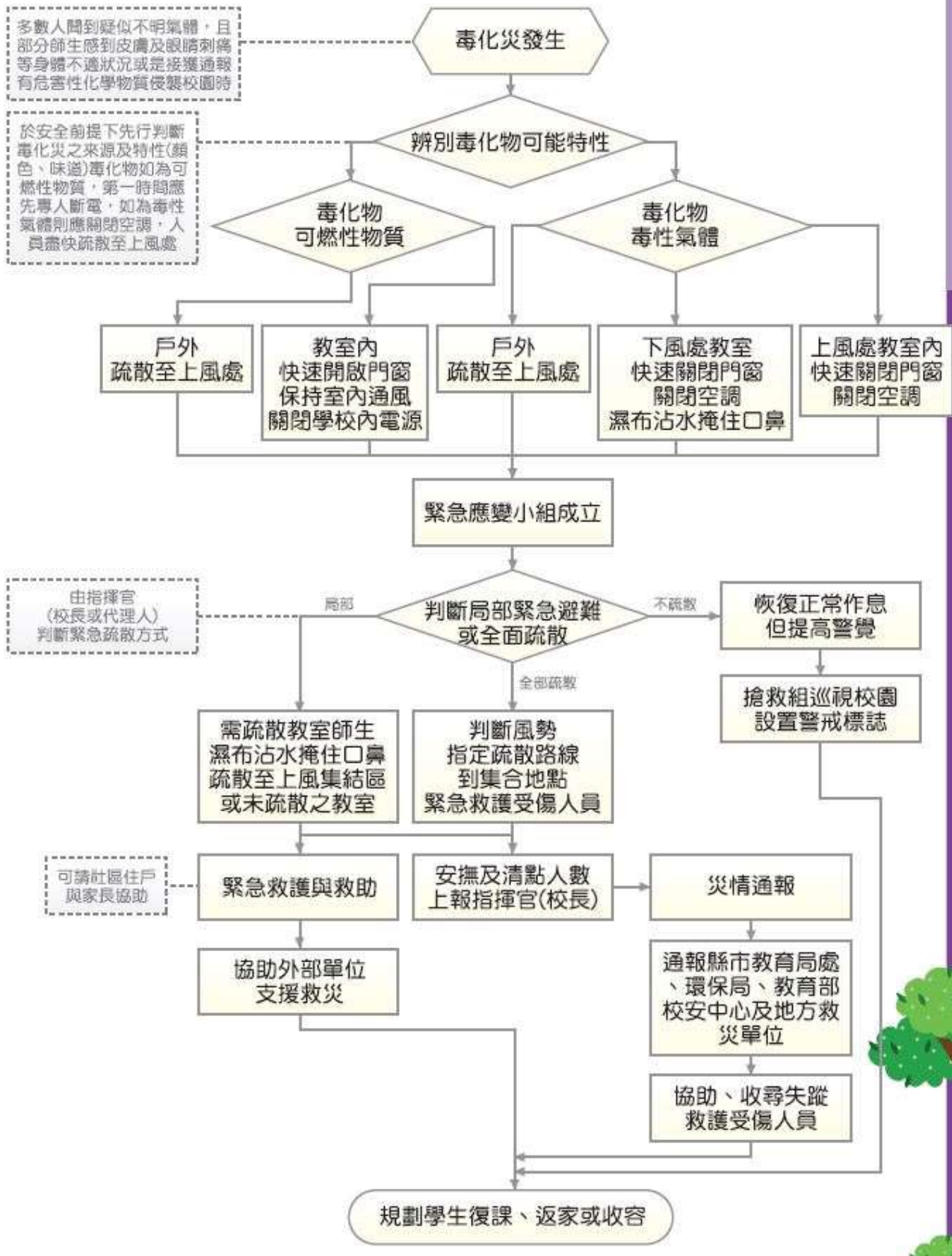


圖 5-3 毒化災學校應變工作流程圖

5.5 校園內外無人看守水域溺水事故

5.5.1 校內溺水事故

經調查校內可能使學生發生溺水之地點包括校內游泳池、噴水池、生態池、消防蓄水池等，於這些地點放置警告標示，並於開學時由各班導師告知學生，不可在其附近嬉戲玩鬧，校內游泳池由體育組老師進行看守，其餘場所由訓導處(學務處)派人不定時巡視。

發現有學生落水，學生通知於該場所看守之體育老師或離該地最近之導師進行救助行動，該導師進行救助行動同時，要求周遭學生至訓導處(學務處)、健康(衛生保健)中心進行通報，訓導處(學務處)、健康(衛生保健)中心接獲通報須立即有人員前往，當學生救出，若學生昏闕停止呼吸須快速尋求會心肺復甦術之人員進行施救，待進行急救後安排車輛將該生送往鄰近醫院進行細部檢查，並通知該生家長。

5.5.2 校外溺水事故

於學期初由各班導師告知學生周遭水域之危險性，警告學生不可私下前往，並請經過該水域之老師、居民協助留意是否有學生靠近，若不幸有學生發生溺水，學校接獲通知，訓導處(學務處)主任/組長須立即前往確認學生身份，並通知該生家長及級任導師。

5.6 變電箱及高壓電塔漏電事故

5.6.1 校內變電箱

校內之變電箱須以護欄圍柵區隔上鎖並設置警告標示，並於周遭設置監視器由總務處進行監視，且於學期初時由導師告知學生不可到變電箱附近嬉戲。如若發現有學生至變電箱周遭玩耍發生觸電之情形，總務處立即派遣穿著防護具之人員並通知健康(衛生保健)中心之人員前往救助，該生若有休克之情形需快速進行急救，迅速安排車輛將學生送往附近醫院治療並通知該生家長。

5.6.2 校外高壓電塔

學期初由各班導師告知學生校外高壓電塔之危險性，告知學生放學盡量避免通過電塔附近，如需通過須快速不可在附近逗留玩耍，並請訓導處(學務處)人員、學校老師、居民協助留意是否有學生於電塔周遭玩耍，若不幸有學生發生觸電情況，學校接獲通知，訓導處(學務處)主任/組長須立即前往確認學生身份，並通知該生家長及級任導師。

第6篇 災害復原工作事項

6.1 受災學生心靈輔導

- 先由一般的級任或專科老師(第一線的心輔老師)進行初步心理諮商，由輔導室(輔導處)指導各班導師適當地引領學生抒發對各類災害的觀感，進一步發揮其應有輔導特殊個案的功能。
- 藉由集體的創作或活動，設計一些相關的活動，讓同學們在活動中，渲洩情緒，且由同儕中，發現大家的共通性及獲得支持。
- 運用媒介物幫助溝通，有時口語的表達是很有限的，可準備一些工具協助同學從另一種途徑來表達對災後的感受。
- 協助學生做有助益的事，設計各類災害演習協助同學獲得控制環境的力量，參加社區重建活動，使同學有機會重新建立自己的學校或自己的家園，做一些快樂的事，嘗試為生命帶來些正向的事。
- 運用相關宣導海報、手冊、網站及專書進行輔導。
- 可成立學生心靈輔導支援中心，動員學校所有教師及鄰近相關人力，進行學生心靈輔導。
- 可請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或民間團體的適時支援協助。

6.2 學校環境衛生之維護

- 災後環境衛生之維護，可設置臨時廁所，並就排泄物及垃圾之處理等採取必要措施，以保持校園衛生整潔。
- 加強防疫與食品衛生管理等相關計畫。
- 立即建立廢棄物、垃圾、瓦礫等處理方法，設置臨時放置場，循序進行蒐集、分類、搬運及處置等程序，以迅速整潔校園，並避免製造環境污染。
- 採取消毒等措施，以維護師生之健康。

- 由相關處室將全校圖面檢討選擇不受災威脅及廢棄物清運進出方便之空地。
- 建立廢棄物清運及處理方法，此部份可由相關處室評估若情況許可採行外包，若不可行可請求相關單位支援。
- 定期採取消毒措施維護師生健康，由相關處室評估分別採三天、一星期及一個月消毒一次，可視情況自行縮短時程。
- 維持校園之整潔，由相關處室調配人手定期維持校園之整潔。

6.3 學生復課計畫、補課計畫

- 應視校園安全與否進行復課、補課計畫。
- 欲在原校地復課者，請教育部或本縣(市)教育局協助簡易教室之興建。
- 原校地安全堪虞時，經由本縣(市)教育局協助安排學生至鄰近學校或其他適當地方上課。
- 補課計畫應以教育部所定之課程標準進行，但可因地區特性，做適切之調整，使學生能繼續學習。
- 教職員應掌握學生的動向及學生具體受災情形(教科書、就學用品、制服、學費之減免、獎學金之發給、對災害造成家庭生活困難之學生給予就學補助)，確認此次災害對學生的心理層面有何影響，同時也應建立與家長間的聯絡體制。
- 輻射與海嘯災害之復原須依政府相關規定與程序辦理。

6.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

- 對於災害造成設施、設備與維生管線等損壞之相關事宜，應以校內飲用水系統為優先。
- 搶救組應派員初勘檢查水利設施或各管線災後受損情形。
- 供水供電前應檢查牆壁中水電管線是否已經損毀。
- 檢查水池、水塔、飲水機等相關用水設備是否受損，改善學校飲用水設施，使飲用水均能達到法定之標準，視為當務之急。
- 若校園需分區輪流供水，或請求運水車調度支援，則在各區分別設置三到五個供水站。
- 處理完畢，再逐樓各區域一一恢復供電，不要同時供電供水，儘量以小單位恢復供應為準，這樣才能逐一確認是否有問題。

- 先行搶修損壞之水、電管線，減少漏水及漏電危害，再復原校區全面供水供電。
- 恢復電力改善學生的讀書環境。
- 立即通知相關業者(如自來水公司及臺灣電力公司…等)，派遣專業技術人員緊急檢查所管設施、設備，掌握其受損情形，並對設施、設備與維生管線進行緊急修復及供應之措施，以防止二次災害，確保師生之正常生活。
- 調查災情，提報搶修預算，追蹤執行進度。

第7篇 計畫實施與自評

7.1 計畫實施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之考核實行，除校內自評外，並邀請縣市教育局(處)人員、學者專家進行審查，進而掌握建議意見重心，確立未來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改進的方向與實施要領。

7.1.1 評估之時機與範圍

於每年年底完成本校災害防救計畫之評估作業。並將評估後之建議確實紀錄，以作為改進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之依據。

本校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之各編內容之重點執行工作。其範圍包括：地震災害、淹水災害、坡地災害、海嘯災害、輻射災害及人為災害等。

7.1.2 評估之方式

一、填報自評表

由校長及各處室主任填寫自評表內容。

二、文件審查

本校依校園災害防救計畫之內容準備相關文件，邀請縣市教育局(處)人員、學者專家進行審查，於既定之日期及地點完成審查評估工作。

7.2 自我評估

學校依照自評表之內容(如表 6- 1 所示)，評估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編撰情形；如需改進，應於備註欄中撰寫改進作法，俾供來年修正校園災害防救計畫。

表 6-1 自評表

評估項目		評估要點	評估內容	備註
共通性事項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與任務	針對校內之人力資源進行分組，並確實交辦應負之工作。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災害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分級進行通報。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與分配	整備相關防災器具包含個人防護具、檢修搶救工具、急救器材、安全管制用工具以及通訊聯絡器材。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災害防救資料蒐集	蒐集校內之災害潛勢資料、校園平面圖、各棟建物樓層平面圖及完成歷年災害統計、校內災害特性分析。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學期中有邀請學者前來教導防災知識或邀請消防隊員教授防災設施使用要領。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	本年度有針對不同災害進行 2 場演練。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家庭防災卡與 1991 報平安專線	建立「家庭防災卡」機制，並結合內政部消防署 1991 報平安平臺資訊。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開設災民收容所規劃與實施	規劃災民收容場所並有管理之場所之措施。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地震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避難疏散之規劃	規劃避難疏散路徑並設置引導人員。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危險建物與危險設施之警戒標示	建物檢查時機，警戒設置並進行巡視。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經費編列	針對災害編列經費提升校園之防災能力。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調查校園環境指出缺失並完成改善。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變。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災情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分級進行通報。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避難疏散之執行	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業流程。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緊急救護與救助	實施緊急救護並有建立重傷外送之機制。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針對毀損之建物設立警告標示並派員定時巡視。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建立周遭社區住戶與家長之聯絡方式並有協助之機制。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淹水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調查校園環境指出缺失並完成改善。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臨災戒備	發布災害警戒時，巡視校內進行減災作業，減少災害帶來之損失。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變。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災情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分級進行通報。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停課放學疏散之執行	建立停課放學之標準作業流程。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緊急救護與救助	實施緊急救護並有建立重傷外送之機制。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啟動社區住戶與家長之協助	建立周遭社區住戶與家長之聯絡方式並有協助之機制。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調查校園環境指出缺失並完成改善，並設置邊坡安全監視設備。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坡地災害				

預防與 災害 應變 事項	臨災戒備	發布災害警戒時,巡視校內進行減災作業,減少災害帶來之損失。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變。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災情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分級進行通報。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避難疏散之規劃與執行	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業流程。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緊急救護與救助	實施緊急救護並有建立重傷外送之機制。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針對毀損之建物設立警告標示並派員定時巡視。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海嘯 災害 減災 與 應變 事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調查校園環境指出缺失並完成改善。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臨災戒備	發布災害警戒時,巡視校內進行減災作業,減少災害帶來之損失。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變。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災情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分級進行通報。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避難疏散之執行		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業流程。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緊急救護與救助		實施緊急救護並有建立重傷外送之機制。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輻射災害減災與應變事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調查校園環境指出缺失並完成改善。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變。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災情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分級進行通報。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避難疏散之執行		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業流程。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緊急救護與救助		實施緊急救護並有建立重傷外送之機制。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人為災害	火災預防與應變事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調查校園環境指出缺失並完成改善。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預防與應變事項	項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變。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正確使用 RACE 守則	依據學校狀況建立合適之 RACE 守則機制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災情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分級進行通報。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避難疏散之執行	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業流程。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初期滅火	建立初期滅火之標準作業流程。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毀損建物與設施之警戒標示	針對毀損之建物設立警戒標示並派員定時巡視。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緊急救護實施	實施緊急救護並有建立重傷外送之機制。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實驗室災害預防與應變事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調查校園環境指出缺失並完成改善。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校園災害防救應變組織之運作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變。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災情通報	建立通報流程並依災害分級進行通報。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避難疏散之執行	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業流程。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緊急救護與救助	實施緊急救護並有建立重傷外送之機制。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交通事故預防與應變事項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校外參觀選擇較無不良紀錄之遊覽車，遊覽車內放置緊急醫療用品。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事故應變工作事項	建立應變流程並確立各分組災時之工作進行應變。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有毒氣體、煙塵或其他之處理	平時預防工作事項	調查周遭可能產生有毒氣體或大量煙塵之工廠位置。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災害應變工作事項	建立避難疏散之標準作業流程。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校園內外無人看守水域溺水事故	校內溺水事故	於校內可能使學生發生溺水之地點放置警告標示，且由各班導師宣達告知學生，並建立緊急處理之標準作業流程。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校外溺水事故	由各班導師宣達告知學生周遭危險水域，並建立緊急處理之標準作業流程。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變電箱及高壓電塔漏電事故	校內變電箱	校內之變電箱須以護欄圍柵區隔上鎖並設置警告標示，由各班導師宣達告知學生，並建立緊急處理之標準作業流程。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校外高壓電塔	由各班導師告知學生校外高壓電塔之危險性及其位置，並建立緊急處理之標準作業流程。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災害復原工作事項	受災學生心靈輔導		約談曾罹難或於受災現場之學生，並紀錄談話內容定期追蹤，確認已離開災害陰影。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學校環境衛生之維護		廢棄物處理、環境維護避免併發其他災害。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學生復課計畫、補課計畫		安排補課時程、授課地點及上課導師。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		請求外界協助快速恢復校內水電。	☒ 有，已完整。 ☐ 有，待改進。 ☐ 無。 ☐ 不須此項。	

附錄 1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之掃描檔

請利用教育部出版「校園災害管理工作手冊(國民中學適用)」內之各類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印出紙本，進行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檢查，並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將掃描檔剪貼於此。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學校名稱：桃園國中 校舍名稱：主校舍 檢核日期：107 年 2 月 21 日

項次	項目	安全檢核應注意要點	查核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說明
1.	一般事項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 否 ☒ 是	
2.		確實執行各項公物定期檢查、保養、維護。	☐ 否 ☒ 是	
3.		危險物品儲放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	☐ 否 ☒ 是	
4.		鐵路開關是否有積露及不正當使用狀況。	☐ 否 ☒ 是	
5.		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電動門(鐵捲門)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	☐ 否 ☒ 是	
6.	避難逃生安全規劃	有無避難逃生路線圖。	☐ 否 ☒ 是	
7.		緊急避難路線指標是否正確或脫落。	☐ 否 ☒ 是	
8.		逃生與疏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	☐ 否 ☒ 是	
9.		安全門或出入口上設置出口標示燈或緊急照明並可正常使用。	☐ 否 ☒ 是(無法使用) ☐ 是(可使用)	改善時間:年_月_日
10.	消防設備	是否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維護時間:107年2月5日)預計	改善時間:年_月_日
11.		火警警報及緊急廣播設備是否可正常操作。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2.		滅火器是否定期請專業人員進行檢查。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3.		消防栓是否有一個閘子及二條水帶。是否吊掛平整。	☐ 否(缺：閘子____個 水帶____條)預計	
14.		滅火器有無過期。壓力是否充足。	☐ 無過期(數量:____支) ☐ 過期(數量:____支)	
15.	校舍建物外觀	消防栓及滅火器是否定期保養及檢查時間。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保養時間:107年2月5日)預計	改善時間:年_月_日
16.		是否移位、傾斜、下陷。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17.	校舍建物外觀	外牆磁磚(泥塑土)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今月26日補強	預計7月補強

18.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	寬度是否明顯改變	☒ 否 ☐ 是，寬度變小或填縫，裝修材料脫落(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 是，寬度變大，伸縮縫脫離(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19.	地下室	牆、樓板、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20.	樓柱、牆壁、樓地板(含一樓地板)	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既有裂縫加長加寬(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持續檢視)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1.		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	☒ 否 ☐ 是，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建議修復) ☐ 是，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2.		是否有傾斜或穿透性開裂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3.	屋頂	屋頂通風門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24.		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損壞(如長雜草等)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25.		排水管道是否通暢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26.		女兒牆是否損壞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27.		水塔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修復)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8.		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29.		鋼網是否鏽蝕或螺絲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30.	建物附屬	室內懸吊物(如天花板、燈具、吊扇、影視設備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31.	屋	高度 1.5 公尺以上欄杆	☒ 是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設備	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	☐ 否(限期改善)	
32.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33.		樓梯扶手、護欄與欄杆是否牢固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34.	危險物品管理	是否有實驗室、廚房等放置易燃物品及藥品之教室(含保健室)	☒ 否 ☐ 是(實驗室:)	請列出所有教室
35.		易燃物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36.		化學藥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新設化學藥品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37.		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定。	☐ 否(限期改善) ☒ 是 新設設備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38.		放置藥物等物品之櫥櫃是否會晃動。	☒ 否 ☐ 是(請加強固定)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39.		廢棄物是否按照規定處理。	☐ 否 ☒ 是	
40.		是否設有專人管理。	☐ 否 ☒ 是(廖志龍 教室 管理人: 廖志龍)	管理時間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預定)
41.	其他			
檢查結果 補充說明 及處置 因應作為				

※ 本自主檢查表以獨棟大樓為單位，如校內有多棟大樓，則應建立多份此表。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本自主檢查表應於每學年暑假7月底前排定時間檢查，如需改善，應於3個月內進行改善及追蹤履檢，並應詳細說明改善處置方式。

※ 抽照存查者請註明抽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和檢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檢核 年 月 日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學校名稱：桃園國中 校舍名稱：紅樓 檢核日期：107 年 2 月 21 日

項次	項目	安全檢核應注意要點	查核結果	建議處理方式說明
1.	一般事項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 否 ☒ 是	
2.		確實執行各項公物定期檢查、保養、維護。	☐ 否 ☒ 是	
3.		危險物品儲放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	☐ 否 ☒ 是	
4.		線路開關是否有裸露及不正當使用狀況。	☐ 否 ☒ 是	
5.		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電動門（鐵捲門）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	☐ 否 ☒ 是	
6.	避難逃生安全規劃	有無避難逃生路線圖。	☐ 否 ☒ 是	
7.		緊急避難路線標誌是否損壞或脫落。	☐ 否 ☒ 是	
8.		逃生與疏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	☐ 否 ☒ 是	
9.		安全門或出入口上設置出口標示燈或緊急照明並可正常使用。	☐ 否 ☐ 是(無法使用) ☒ 是(可使用)	改善時間:年.月.日
10.		是否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維護時間:107年2月21日)預計	改善時間:年.月.日
11.	消防設備	火警警報及緊急廣播設備是否可正常操作。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2.		滅火器是否定期請專業人員進行檢查。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3.		消防栓是否有一個閘子及二條水帶，是否吊掛平整。	☐ 否(缺：閘子___個 水帶___條) ☒ 是	改善時間:年.月.日
14.		滅火器有無過期，壓力是否充足。	☒ 無過期(數量:___支) ☐ 過期(數量:___支)	
15.		消防栓及滅火器是否定期保養及檢查時間。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保養時間:107年2月21日)預計	改善時間:年.月.日
16.	校舍建築物外觀	是否移位、傾斜、下陷。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評估處理)	
17.		外牆磁磚(泥灰土)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18.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	寬度是否明顯改變	☒ 否 ☐ 是，寬度變小或碰撞，裝修材料剝落(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 是，寬度變大，伸縮縫脫離(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19.	地下室	樑、樓板、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20.	牆壁、牆壁、樓地板(含一樣地板)	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既有裂縫加長加寬(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持續檢視)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1.		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	☒ 否 ☐ 是，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建議修復) ☐ 是，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2.		是否有傾斜或穿透性開裂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3.	屋頂	屋頂通風門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24.		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損壞(如長雜草等)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25.		排水管道是否通暢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26.		女兒牆是否損壞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27.		水塔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修復)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8.		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29.		鋼網是否鏽蝕或螺絲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0.	建物附屬	室內懸吊物(如吊花板、燈具、吊扇、影視設備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1.		高度 1.5 公尺以上換機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設備	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	☐ 否(限期改善)	
32.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3.		樓梯扶手、護欄與欄杆是否牢固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4.	危險物品管理	是否有實驗室、廚房等放置易燃物品及藥品之教室(含保健室)	☐ 否 ☐ 是(實驗室:)	請列出所有教室
35.		易燃物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6.		化學藥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藥房及化學藥品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7.		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定。	☐ 否(限期改善) ☒ 是 無此設備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8.		放置藥物等物品之櫃體是否會晃動。	☐ 否 ☐ 是(請加鎖固定)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9.		廢棄物是否按照規定處理。	☐ 否 ☒ 是	
40.		是否設有專人管理。	☐ 否 ☒ 是 (楊若庭 教室 管理人員: 李木子)	管理時間: 年、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預定)
41.	其他			
檢查結果 補充說明 及處置, 因應作為				

※ 本自主檢查表以國棟大樓為單位。如校內有5棟大樓，則應建立5份此表。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本自主檢查表應於每學年暑假7月底前訂定時間檢查。如需改善，應於3個月內進行改善及追蹤復檢，並應詳細說明改善處置方式。

※ 檢照存查者須註明檢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初檢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羅雲余春玉	羅雲余春玉	陳碧黃麗蓉	陳清武(校長)
複檢 年 月 日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學校名稱：桃園國中 校舍名稱：修義樓 檢核日期：107 年 2 月 21 日

項次	項目	安全檢核應注意要點	查核結果	建議處理方式說明
1.	一般事項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 否 ☒ 是	
2.		確實執行各項公物定期檢查、保養、維護。	☐ 否 ☒ 是	
3.		危險物品儲放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	☐ 否 ☒ 是	
4.		樓梯間是否有雜物及不正常使用狀況。	☐ 否 ☒ 是	
5.		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電動門（鐵捲門）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	☐ 否 ☒ 是	
6.	避難逃生	有無避難逃生路線圖。	☐ 否 ☒ 是	
7.		緊急避難路線指標是否損壞或脫落。	☐ 否 ☒ 是	
8.		逃生與避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	☐ 否 ☒ 是	
9.	安全規劃	安全門或出入口上設置出口標示燈或緊急照明並可正常使用。	☐ 否 ☐ 是(無法使用) ☒ 是(可使用)	改善時間:年、月、日
10.		是否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維護時間:107年2月5日)預計	改善時間:年、月、日
11.	消防設備	火警警報及緊急廣播設備是否可正常操作。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2.		滅火器是否定期請專業人員進行檢查。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預計107年2月5日	
13.		消防栓是否有一個閘子及二條水帶，是否吊掛平整。	☐ 否(缺：閘子____個 水帶____條)新設設備 ☒ 是	
14.		滅火器有無過期，壓力是否充足。	☒ 無過期(數量:____支) ☐ 過期(數量:____支)	
15.		消防栓及滅火器是否定期保養及檢查時間。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保養時間:107年2月5日)預計	改善時間:年、月、日
16.	校舍建物外觀	是否移位、傾斜、下陷。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評估處理)	
17.		外牆磁磚(泥灰土)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18.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地下室	寬度是否明顯改變	☒ 否 ☐ 是。寬度變小或碰損。裝修材料脫落(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切視處理) ☐ 是。寬度變大。伸縮縫脫離(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切視處理)	
19.		樑、樓板、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20.	樑柱、牆壁、樓地板(含一樓地板)	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既有裂縫加長加寬(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0.4公厘(建議持續檢視)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0.4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切視處理)	
21.		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	☒ 否 ☐ 是。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建議修復) ☐ 是。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切視處理)	
22.		是否有傾斜或穿透性開裂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切視處理)	
23.	屋頂	屋頂通風門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4.		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損壞(如長雜草等)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5.		排水管道是否通暢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6.		女兒牆是否傾壞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7.		水塔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0.4公厘(建議修復)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0.4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切視處理)	
28.		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9.		鋼網是否鏽蝕或螺絲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30.		室內懸吊物(如天花板、燈具、吊扇、影視設備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31.	建物附屬	高度1.5公尺以上欄杆	☒ 是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設備	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	☐ 否(限期改善)	
32.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3.		樓梯扶手、護欄與欄杆是否牢固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4.	危險物品管理	是否有實驗室、廚房等放置易燃物品及藥品之教室(含保健室)	☒ 否 ☐ 是(實驗室:)	請列出所有教室
35.		易燃物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6.		化學藥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黃麗蓉 化學藥品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7.		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定。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8.		放置藥物等物品之櫃檯是否會晃動。	☒ 否 ☐ 是(請加強固定)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9.		廢棄物是否按照規定處理。	☐ 否 ☒ 是	
40.		是否設有專人管理。	☐ 否 ☒ 是 陳寶慈 教室 管理人: 黃麗蓉	管理時間: 年、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限定)
41.	其他			
檢查結果補充說明及處置、因應作為				

※ 本自主檢查表以國棟大樓為單位，如校內有多棟大樓，則應建立多份此表。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本自主檢查表應於每學年暑假7月底前排定時間檢查，如需改善，應於3個月內進行改善及追蹤複檢，並應詳細說明改善處置方式。

※ 抽照存查者請註明抽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初檢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羅雲余春玉	羅雲余春玉	黃麗蓉	陳寶慈
複檢 年 月 日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學校名稱：桃園國中 校舍名稱：和平樓 檢核日期：107 年 2 月 21 日

項次	項目	安全檢核應注意要點	查核結果	建議處理方式說明
1.	一般事項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 否 ☒ 是	
2.		確實執行各項公物定期檢查、保養、維護。	☐ 否 ☒ 是	
3.		危險物品儲藏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	☐ 否 ☒ 是	
4.		線路開關是否有雜物及不正當使用狀況。	☒ 否 ☐ 是	
5.		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電動門（鐵捲門）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	☐ 否 ☒ 是	
6.	避難逃生安全規劃	有無避難逃生路線圖。	☐ 否 ☒ 是	
7.		緊急避難路線指標是否損壞或脫落。	☒ 否 ☐ 是	
8.		逃生與疏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	☒ 否 ☐ 是	
9.		安全門或出入口上設置出口標示燈或緊急照明燈可正常使用。	☐ 否 ☐ 是(無法使用) ☒ 是(可使用)	改善時間:年、月、日
10.		是否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維護時間:107年2月21日) <u>檢討</u>	改善時間:年、月、日
11.	消防設備	火警警報及緊急廣播設備是否可正常操作。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2.		滅火器是否定期請專業人員進行檢查。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3.		消防栓是否有一個瞄子及二條水帶，是否吊掛平整。	☒ 否(缺：瞄子___個 水帶___條) <u>無以設備</u> ☐ 是	
14.		滅火器有無過期，壓力是否充足。	☒ 無過期(數量:___支) ☐ 過期(數量:___支)	
15.		消防栓及滅火器是否定期保養及檢查時間。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保養時間:107年2月21日) <u>檢討</u>	改善時間:年、月、日
16.	校舍建物外觀	是否移位、傾斜、下陷。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切視處理)	
17.		外牆磁磚(泥漿土)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18.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	寬度是否明顯改變	☒ 否 ☐ 是，寬度變小或碰撞，其修補脫落(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 是，寬度變大，伸縮縫脫離(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19.	地下室	樑、樓板、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20.	樓板、牆壁、樓地板(含一樓地板)	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既有裂縫加長加寬(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持續檢視)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1.		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	☒ 否 ☐ 是，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建議修復) ☐ 是，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2.		是否有傾斜或穿透性開裂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3.	屋頂	屋頂通風門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4.		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積塵(如長雜草等)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5.		排水管道是否通暢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6.		女兒牆是否損壞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7.		水塔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修復)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8.		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9.		鋼網是否鏽蝕或螺絲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30.		室內懸吊物(如天花板、燈具、吊扇、影視設備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31.	建物附屬	高度 1.5 公尺以上橫樑	☒ 是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設備	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	☐ 否(限期改善)	
32.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3.		樓梯扶手、護欄與欄杆是否牢固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4.	危險物品管理	是否有實驗室、廚房等放置易燃物品及藥品之教室(含保健室)	☒ 否 ☐ 是(實驗室:)	請列出所有教室
35.		易燃物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6.		化學藥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7.		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定。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8.		放置藥物等物品之櫥櫃是否會晃動。	☒ 否 ☐ 是(請加強固定)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9.		廢棄物是否按照規定處理。	☐ 否 ☒ 是	
40.		是否有專人管理。	☐ 否 ☒ 是(張裕庭 教室 管理人: 李永云)	管理時間 年、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預定)
41.	其他			
檢查結果 補充說明 及處置。 因應作為				

※ 本自主檢查表以簡棟大樓為單位，如校內有5棟大樓，則應建立5份此表。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本自主檢查表應於每學年暑假7月底前排定時間檢查。如需改善，應於3個月內進行改善及追蹤複檢，並應詳細說明改善處置方式。

※ 抽照存查者須註明抽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初檢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黃雲余春玉	黃雲余春玉	陳祥黃麗蓉	陳祥黃麗蓉
複檢 年 月 日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學校名稱：桃園國中 校舍名稱：田路樓 檢查日期：107 年 2 月 21 日

項次	項目	安全檢核應注意要點	查核結果	建議處理方式說明
1.	一般事項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 否 ☒ 是	
2.		確實執行各項公物定期檢查、保養、維護。	☐ 否 ☒ 是	
3.		危險物品儲放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	☐ 否 ☒ 是	
4.		線路開關是否有雜物及不正當使用狀況。	☐ 否 ☒ 是	
5.		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電動門（鐵捲門）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	☐ 否 ☒ 是	
6.	避難逃生安全規劃	有無避難逃生路線圖。	☐ 否 ☒ 是	
7.		緊急避難路線指標是否損壞或脫落。	☐ 否 ☒ 是	
8.		逃生與疏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	☐ 否 ☒ 是	
9.		安全門或出入口上設置出口標示燈或緊急照明並可正常使用。	☐ 否 ☐ 是(無法使用) ☒ 是(可使用)	改善時間:年,月,日
10.		是否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維護時間:107年2月5日) 預計	改善時間:年,月,日
11.	消防設備	火警警報及緊急廣播設備是否可正常操作。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2.		滅火器是否定期請專業人員進行檢查。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3.		消防栓是否有一個瞄子及二條水帶，是否吊掛平整。	☒ 是(缺：瞄子____個 水帶____條) ☐ 是	
14.		滅火器有無過期，壓力是否充足。	☒ 無過期(數量:____支) ☐ 過期(數量:____支)	
15.		消防栓及滅火器是否定期保養及檢查時間。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保養時間:107年2月5日) 預計	改善時間:年,月,日
16.	校舍建物外觀	是否移位、傾斜、下陷。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檢視處理)	
17.		外牆磁磚(泥泥土)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18.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	寬度是否明顯改變	☒ 否 ☐ 是。寬度變小或碰撞。裝修材料脫落(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 是。寬度變大,伸縮縫脫離(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19.	地下室	樑、樓板、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20.	樑柱、牆壁、樓地板(含一樓地板)	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既有裂縫加長加寬(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持續檢視)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1.		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	☒ 否 ☐ 是。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建議修復) ☐ 是。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2.		是否有傾斜或穿透性開裂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3.		屋頂通風門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年、月、日
24.	屋頂	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損壞(如長雜草等)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年、月、日
25.		排水管道是否通暢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年、月、日
26.		女兒牆是否損壞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年、月、日
27.		水塔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修復)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8.		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年、月、日
29.		鋼網是否鏽蝕或螺栓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年、月、日
30.		室內懸吊物(如天花板、燈具、吊扇、影視設備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年、月、日
31.	建物附屬	高度 1.5 公尺以上樹體	☒ 是	改善時間:年、月、日

	設備	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	☐ 否(限期改善)	
32.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3.		樓梯扶手、護欄與欄杆是否牢固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4.	危險物品管理	是否有實驗室、廚房等放置易燃物品及藥品之教室(含保健室)	☒ 否 ☐ 是(實驗室:)	請列出所有教室
35.		易燃物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6.		化學藥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7.		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定。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8.		放置藥物等物品之櫃檯是否會晃動。	☒ 否 ☐ 是(請加強固定)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9.		廢棄物是否按照規定處理。	☐ 否 ☒ 是	
40.		是否設有專人管理。	☐ 否 ☒ 是 (應於 教室 管理人:)	管理時間: 年、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預定)
41.	其他			
檢查結果補充說明及處理、因應作為				

※ 本自主檢查表以國棟大樓為單位。如校內有5棟大樓，則應建立5份此表。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本自主檢查表應於每學年暑假7月底前排定時間檢查，如需改善，應於3個月內進行改善及追蹤複檢，並應詳細說明改善處理方式。

※ 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初檢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複檢 年 月 日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學校名稱：桃園國中 校舍名稱：科學館 檢核日期：107 年 2 月 21 日

項次	項目	安全檢核應注意要點	查核結果	建議處理方式說明
1.	一般事項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 否 ☒ 是	
2.		確實執行各項公物定期檢查、保養、維護。	☐ 否 ☒ 是	
3.		危險物品儲放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	☐ 否 ☒ 是	
4.		線路開關是否有裸露及不正當使用狀況。	☐ 否 ☒ 是	
5.		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電動門（鐵捲門）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	☐ 否 ☒ 是	
6.	避難逃生	有無避難逃生路線圖。	☐ 否 ☒ 是	
7.		緊急避難路線指標是否損壞或脫落。	☐ 否 ☒ 是	
8.		逃生與疏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	☐ 否 ☒ 是	
9.	安全規劃	安全門或出入口上設置出口標示燈或緊急照明並可正常使用。	☐ 否 ☐ 是(無法使用) ☒ 是(可使用)	改善時間:年.月.日
10.		是否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維護時間:107年2月5日)預計	改善時間:年.月.日
11.	消防設備	火警警報及緊急廣播設備是否可正常操作。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2.		滅火器是否定期請專業人員進行檢查。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3.		消防栓是否有一個瞄子及二條水帶、是否吊掛平整。	☐ 否(缺: 瞄子___個 水帶___條) ☒ 是	
14.		滅火器有無過期、壓力是否充足。	☐ 無過期(數量:___支) ☐ 過期(數量:___支)	
15.		消防栓及滅火器是否定期保養及檢查時間。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保養時間:107年2月5日)預計	改善時間:年.月.日
16.	校舍建物外觀	是否移位、傾斜、下陷。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17.		外牆磁磚(泥漿土)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擬提出申請改善

18.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	寬度是否明顯改變	☒ 否 ☐ 是，寬度變小或碰撞，裝修材料脫落(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 是，寬度變大，伸縮縫脫離(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19.	地下室	樑、樓板、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20.	樑柱、牆壁、樓地板(含一樓地板)	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既有裂縫加長加寬(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持續檢視)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1.		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	☒ 否 ☐ 是，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建議修復) ☐ 是，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2.		是否有傾斜或穿透性開裂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3.		屋頂進門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4.	屋頂	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積垢(如長雜草等)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5.		排水管道是否通暢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6.		女兒牆是否損壞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7.		水塔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修復)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8.		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9.		鋼網是否繃絲或螺絲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30.		室內懸吊物(如天花板、燈具、吊扇、影視設備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31.	建物附屬	高度 1.5 公尺以上網體	☒ 是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設備	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	☐ 否(限期改善)	
32.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33.		樓梯扶手、護欄與欄杆是否牢固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34.	危險物品管理	是否有實驗室、廚房等放置易燃物品及藥品之教室(含保健室)	☐ 否 ☒ 是(實驗室:)	請列出所有教室
35.		易燃物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36.		化學藥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37.		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定。	☐ 否(限期改善) ☒ 是 無改善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38.		放置雜物等物品之櫃檯是否會晃動。	☐ 否 ☐ 是(請加強固定)	改善時間: 年 月 日
39.		廢棄物是否按照規定處理。	☐ 否 ☒ 是	
40.		是否設有專人管理。	☐ 否 ☒ 是(郭勝龍 教室管理人: 史俊強)	管理時間: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預定)
41.	其他			
檢查結果補充說明及處理、因應作為				

※ 本自主檢查表以獨棟大樓為單位，如校內有5棟大樓，則應建立5份此表。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本自主檢查表應於每學年暑假7月底開始定期時間檢查，如需改善，應於3個月內進行改善及追蹤複檢，並應詳細說明改善處理方式。

※ 拍照存查者請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初檢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複檢 年 月 日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學校名稱：桃園國中 校舍名稱：中正堂 檢核日期：107 年 2 月 21 日

項次	項目	安全檢核應注意要點	查核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說明
1.	一般事項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 否 ☒ 是	
2.		確實執行各項公物定期檢查、保養、維護。	☐ 否 ☒ 是	
3.		危險物品儲藏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	☐ 否 ☒ 是	
4.		線路開關是否有裸露及不正當使用狀況。	☒ 否 ☐ 是	
5.		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電動門（鐵捲門）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	☐ 否 ☒ 是	
6.	避難逃生安全規劃	有無避難逃生路線圖。	☐ 否 ☒ 是	
7.		緊急避難路線標誌是否損壞或脫落。	☒ 否 ☐ 是	
8.		逃生與疏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	☒ 否 ☐ 是	
9.		安全門或出入口上設置出口標示燈或緊急照明並可正常使用。	☐ 否 ☐ 是(無法使用) ☒ 是(可使用)	改善時間:年、月、日
10.		是否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維護時間:107年2月5日)黃鈞	改善時間:年、月、日
11.	消防設備	火警警報及緊急廣播設備是否可正常操作。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2.		滅火器是否定期請專業人員進行檢查。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3.		消防栓是否有一個閘子及二條水帶，是否易於平整。	☒ 否(缺：閘子____個 水帶____條)黃鈞	
14.		滅火器有無過期，壓力是否充足。	☒ 無過期(數量:____支) ☐ 過期(數量:____支)	
15.		消防栓及滅火器是否定期保養及檢查時間。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保養時間:107年2月5日)黃鈞	改善時間:年、月、日
16.	校舍建物外觀	是否移位、傾斜、下陷。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檢視處理)	
17.		外牆磁磚(混凝土)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18.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	寬度是否明顯改變	☒ 否 ☐ 是。寬度變小或碰牆。裝修材料脫落(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 是。寬度變大。伸縮縫脫離(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19.	地下室	柱、樑板、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20.	樓板、牆壁、樓地板(含一樓地板)	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既有裂縫加長加寬(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0.4公厘(建議持續檢視)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0.4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1.		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	☒ 否 ☐ 是。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建議修復) ☐ 是。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2.		是否有傾斜或單邊性開裂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3.	屋頂	屋頂通風門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年、月、日
24.		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積壤(如長雜草等)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年、月、日
25.		排水管道是否通暢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年、月、日
26.		女兒牆是否積壤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年、月、日
27.		水塔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0.4公厘(建議修復)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0.4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8.		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年、月、日
29.		鋼網是否鏽蝕或螺絲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年、月、日
30.	建物附屬	室內懸吊物(如天花板、燈具、吊扇、影視設備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年、月、日
31.	屋	高度1.5公尺以上圍牆	☒ 是	改善時間:年、月、日

	設備	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	☐ 否(限期改善)	
32.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	☒ 否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3.		樓梯扶手、護欄與欄杆是否牢固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4.	危險物品管理	是否有實驗室、廚房等放置易燃物品及藥品之教室(含保健室)	☒ 否 ☐ 是(實驗室:)	請列出所有教室
35.		易燃物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6.		化學藥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7.		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定。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8.		放置藥物等物品之櫃檯是否會晃動。	☐ 否 ☐ 是(請加強固定)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9.		廢棄物是否按照規定處理。	☐ 否 ☒ 是	
40.		是否設有專人管理。	☐ 否 ☒ 是(應為處 教室 管理人員: 余春玉)	管理時間 年、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預定)
41.	其他			
檢查結果補充說明及處置、因應作為				

※ 本自主檢查表以國際大樓為單位，如校內有5棟大樓，則應建立5份此表。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本自主檢查表應於每學年暑假7月底前辦定時間檢查，如需改善，應於3個月內進行改善及追蹤復檢，並應詳細說明改善處置方式。

※ 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初檢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余春玉	余春玉	黃麗蓉	陳寶松
複檢 年 月 日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學校名稱：桃園國中 校分名稱：音樂大樓 檢核日期：107 年 2 月 21 日

項次	項目	安全檢核應注意要點	查核結果	建議處理方式說明
1.	一般事項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 否 ☒ 是	
2.		確實執行各項公物定期檢查、保養、維護。	☐ 否 ☒ 是	
3.		危險物品儲放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	☐ 否 ☒ 是	
4.		線路開關是否有裸露及不正當使用狀況。	☒ 否 ☐ 是	
5.		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電動門（鐵捲門）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	☐ 否 ☒ 是	
6.	避難逃生安全規劃	有無避難逃生路線圖。	☐ 否 ☒ 是	
7.		緊急避難路線標誌是否損壞或脫落。	☒ 否 ☐ 是	
8.		逃生與疏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	☒ 否 ☐ 是	
9.	安全規劃	安全門或出入口上設置出口標示燈或緊急照明並可正常使用。	☐ 否 ☐ 是(無法使用) ☒ 是(可使用)	改善時間: 年_月_日
10.		是否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維護時間: 107年2月5日) 預計	改善時間: 年_月_日
11.	消防設備	火警警報或緊急廣播設備是否可正常操作。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2.		滅火器是否定期請專業人員進行檢查。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3.		消防栓是否有一個閘子及二條水帶，是否易於平整。	☒ 否(缺：閘子___個 水帶___條) 新以自來	
14.		滅火器有無過期，壓力是否充足。	☒ 無過期(數量: ___支) ☐ 過期(數量: ___支)	
15.		消防栓及滅火器是否定期保養及檢查時間。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保養時間: 107年2月5日) 預計	改善時間: 年_月_日
16.	校舍建物外觀	是否移位、傾斜、下陷。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17.		外牆磁磚(泥灰土)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18.	伸縮縫或建築斷縫隔	寬度是否明顯改變	☒ 否 ☐ 是，寬度變小或碰撞，裝修材料脫落(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 是，寬度變大，伸縮縫脫離(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19.	地下室	樑、樓板、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20.	樑柱、牆壁、樓地板(含一樓地板)	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既有裂縫加長加寬(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0.4公厘(建議持續檢視)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0.4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1.		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	☒ 否 ☐ 是，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建議修復) ☐ 是，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2.		是否有傾斜或穿透性開裂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3.	屋頂	屋頂通風門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4.		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損壞(如長雜草等)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5.		排水管道是否通暢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6.		女兒牆是否損壞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7.		水塔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0.4公厘(建議修復)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0.4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8.		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9.		鋼網是否鏽蝕或螺絲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30.	建物附屬	室內懸吊物(如天花板、燈具、吊扇、影視設備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31.		高度1.5公尺以上樹種	☒ 是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設備	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	☐ 否(限期改善)	
32.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3.		樓梯扶手、護欄與欄杆是否牢固: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4.	危險物品管理	是否有實驗室、廚房等放置易燃物品及藥品之教室(含保健室):	☒ 否 ☐ 是(實驗室:)	請列出所有教室
35.		易燃物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6.		化學藥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另存放於指定地點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7.		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定:	☐ 否(限期改善) ☒ 是 另此設備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8.		放置藥物等物品之櫃檯是否會晃動:	☒ 否 ☐ 是(請加強固定)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9.		廢棄物是否按照規定處理:	☐ 否 ☒ 是	
40.		是否設有專人管理:	☐ 否 ☒ 是(陳芳苑 教室 管理人員: 李永弘)	管理時間: 年、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預定)
41.	其他			
檢查結果補充說明及處理、因應作為				

※ 本自主檢查表以獨立大樓為單位，如校內有5棟大樓，則應建立5份此表。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本自主檢查表應於每學年暑假7月底前排定時間檢查，如需改善，應於3個月內進行改善及追蹤複檢，並應詳細說明改善處理方式。

※ 抽照存查者須註明抽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初檢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黃雲余春玉	黃雲余春玉	陳芳苑	陳寶誌
複檢 年 月 日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校園環境安全檢查表

學校名稱：桃園國中 校舍名稱：綜合大樓 檢查日期：107 年 2 月 21 日

項次	項目	安全檢核應注意要點	查核結果	建議處理方式說明
1.	一般事項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 否 ☒ 是	
2.		確實執行各項公物定期檢查、保養、維護。	☐ 否 ☒ 是	
3.		危險物品儲放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	☐ 否 ☒ 是	
4.		線路開關是否有破損及不正常使用狀況。	☒ 否 ☐ 是	
5.		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電動門（鐵捲門）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	☐ 否 ☒ 是	
6.	避難逃生安全規劃	有無避難逃生路線圖。	☐ 否 ☒ 是	
7.		緊急避難路線指標是否損壞或脫落。	☐ 否 ☒ 是	
8.		逃生與疏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	☒ 否 ☐ 是	
9.		安全門或出入口上設置出口標示燈或緊急照明燈可正常使用。	☐ 否 ☐ 是(無法使用) ☒ 是(可使用)	改善時間：年、月、日
10.		是否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維護時間：107年2月21日) (簽章)	改善時間：年、月、日
11.	消防設備	火警警報及緊急廣播設備是否可正常運作。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2.		滅火器是否定期請專業人員進行檢查。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13.		消防栓是否有一個瞄子及二條水帶，是否吊掛平整。	☒ 否(缺：瞄子___個 水帶___條) ☐ 是	
14.		滅火器有無過期，壓力是否充足。	☒ 無過期(數量：___支) ☐ 過期(數量：___支)	
15.		消防栓及滅火器是否定期保養及檢查時間。	☐ 否(1個月內限期改善) ☒ 是 (保養時間：107年2月21日)	改善時間：年、月、日
16.	校舍建物外觀	是否移位、傾斜、下陷。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檢視處理)	
17.		外牆磁磚(泥灰土)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18.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	寬度是否明顯改變	☒ 否 ☐ 是，寬度變小或碰撞，裝修材料脫落(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 是，寬度變大，伸縮縫脫離(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19.	地下室	樑、樓板、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	☒ 否 ☐ 是(限期改善)	
20.	樓梯、牆壁、樓地板(含一樓地板)	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既有裂縫加長加寬(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持續檢視)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1.		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	☒ 否 ☐ 是，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建議修復) ☐ 是，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2.		是否有傾斜或穿透性開裂	☒ 否 ☐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3.	屋頂	屋頂通風門是否變形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4.		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積垢(如長雜草等)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5.		排水管道是否通暢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6.		女兒牆是否損壞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7.		水塔是否有裂縫	☒ 否 ☐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 0.4 公厘(建議修復) ☐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 0.4 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28.		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29.		鋼網是否腐蝕或螺絲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30.	建物附屬	室內懸吊物(如天花板、燈具、吊扇、影視設備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 否 ☐ 是(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31.	屋頂	高度 1.5 公尺以上樹木	☒ 是	改善時間_年_月_日

	設備	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	☐ 否(限期改善)	
32.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3.		樓梯扶手、護欄與欄杆是否牢固	☒ 是 ☐ 否(限期改善)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4.	危險物品管理	是否有實驗室、廚房等放置易燃物品及藥品之教室(含保健室)	☐ 否 ☒ 是(實驗室: 高館教室)	請列出所有教室
35.		易燃物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6.		化學藥品是否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否(限期改善) ☒ 是 藥房及化學藥品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7.		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是否符合安全規定。	☐ 否(限期改善) ☒ 是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8.		放置藥物等物品之抽櫃是否會晃動。	☒ 是 ☐ 否(請加強固定)	改善時間: 年、月、日
39.		廢棄物是否按照規定處理。	☐ 否 ☒ 是	
40.		是否設有專人管理。	☐ 否 ☒ 是 總務處 教室 管理入: 李木人	管理時間 年、月、日起至 年、月、日止(預定)
41.	其他			
檢查結果 補充說明 及處置。 因應作為				

※ 本自主檢查表以獨棟大樓為單位。如校內有5棟大樓，則應建立5份此表。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本自主檢查表應於每學年暑假7月底前排定時間檢查，如需改善，應於3個月內進行改善及追蹤複檢。並應詳細說明改善處置方式。

※ 抽照存查者須註明抽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初檢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黃雲余春玉	黃雲余春玉	總務主任 黃麗蓉	校長 陳寶慈
複檢: 年、月、日			
組長(業務承辦人)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附件 1 桃園國中 107 年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

檢查人：余春玉		檢查日期：107.2.21			
檢查建築物名稱(地點)：忠孝樓					
項目	檢核注意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負責人簽名
		合格	待改善		
門、窗	門、窗戶(木窗及鋁窗)有無損壞故障，使用是否正常。	✓		例如 1	
	門、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是否能擋風雨。	✓			
	窗簾有無破損，斷裂現象。	✓			
	安裝是否非常牢固，不易倒塌。	✓			
	天花板有無漏水的現象。	✓			
	天花板材質材料有無被白蟻侵入或破損。	✓			
地下室	供作地下室採光通風用之小型窗戶，有無設置擋水、防水安全設施。				
	對於不必要之地下室開口有無封閉。				
	適當位置設置自動抽水機，以供隨時抽水之用。				
	地下室或低樓層空間之重要設施與器材，調整或重新配置於二樓以上空間。				
	將地下室重要文件、器材移往高處安全儲放。				
電梯、電梯坑	電梯坑有無砌磚阻水或加設止水墩。(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各層樓電梯非必要者關閉後，並升高至二樓以上。				
	電梯坑內有無抽排水系統，若有積水自動予以排除。(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走廊	走廊地面是否平坦，有無凹洞情形。	✓		例如 2	
	走廊排水是否正常，未見積水。	✓			
屋頂	屋頂有無漏水現象。	✓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圍籬或欄杆有無損壞。	✓			
	清理屋頂排水孔預防堵塞。	✓			
	樓梯間有無裝置照明設備。	✓			
	樓梯間有無明顯標示、標誌。	✓			
戶外	修剪樹枝，並加設支撐固定保護。	✓			
	清除排水溝渠雜物，垃圾，確保暢通。	✓			
	收妥高處、陽臺盆栽(景)避免掉落傷人。	✓			
	固定棚架、屋頂水塔、看板、施工中鷹架、圍籬、鐵皮、門窗、球架等。	✓			
	完成風警、淹水危險區域之警戒(含夜間)標示。	✓			
	清除疏散避難路線障礙物，確保逃生動線安全。	✓			
	戶外懸掛物穩定不搖晃。	✓			
其它	校內外排水系統無障礙。	✓			

校內擋水門是否能正常使用。	✓			
確認建築物抗雨、防風、雷擊之安全措施。	✓			
檢查電力設備防水及保護措施；關閉非必要性電源避免感電。	✓			
利用沙包、擋水鋼板、封水牆等臨時性防洪器材，封堵學校可能洪流缺口。	✓			
檢查抽水機、發電機能否正常使用。	✓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 修改基內容請對應缺失處置一覽表「項次」。

附件 1 桃園國中 107 年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

檢查人：余春玉		檢查日期：107.2.21			
檢查建築物名稱(地點)：仁愛樓					
項目	檢視注意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負責人簽名
		合格	待改善		
門、窗	門、窗戶(木窗及鋁窗)有無損壞故障，使用是否正當。	✓		例如 1	
	門、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是否能擋風雨。	✓			
	鋼架有無鏽蝕、斷裂現象。	✓			
	安裝是否非常牢固，不易倒塌。	✓			
	天花板有無漏水的現象。	✓			
	天花板材料有無被白蟻侵入或破損。	✓			
地下室	開作地下室採光通風用之小型窗戶，有無設置擋水、防水安全設施。	✓			
	對於不必要之地下室開口有無封閉。	✓			
	適當位置設置自動抽水機，以供隨時抽水之用。	✓			
	地下室或低樓層空間之重要設施與器材，調整或重新配置於二樓以上空間。	✓			
電梯/電梯坑	將地下室重要文件、器材移往高處安全儲放。	✓			
	電梯坑有無砌磚阻水或加設止水墩。(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各層樓電梯非必要者關閉後，並升高至二樓以上。				
走廊	電梯坑內有無抽排水系統，若有積水自動予以排除。(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走廊地面是否平坦，有無凹洞情形。	✓		例如 2	
	走廊排水是否正常，未見積水。	✓			
屋頂	屋頂有無漏水現象。	✓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欄、圍牆及欄杆有無損壞。	✓			
	清理屋頂排水孔預防堵塞。	✓			
	樓梯間有無裝置照明設備。	✓			
	樓梯間有無明顯標示、標線。	✓			
戶外	修剪樹枝，並加設支撐固定保護。	✓			
	清除排水溝渠雜物，疏通，確保暢通。	✓			
	收妥高處、陽臺盆栽(葉)避免掉落傷人。	✓			
	固定棚架、屋頂水塔、看板、施工中圍架、圍欄、鐵皮、門窗、球架等。	✓			
	完成低窪、淹水危險區域之警戒(警戒間)標示。	✓			
	清除疏散避難路線障礙物，確保逃生動線安全。	✓			
	戶外懸掛物穩定不搖晃。	✓			
其它	校內外排水系統無阻礙。	✓			

校內擋水門是否能正常使用。	✓			
確認建築物抗雨、防洪、雷擊之安全設施。	✓			
檢查電力設備防水及保護設施；關閉非必要性電源避免感電。	✓			
利用沙包、擋水鋼板、封水牆等臨時性防洪器材，封堵學校可能洩汛缺口。	✓			
檢查抽水機、發電機能否正常使用。	✓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 待改善內容請對應缺失處置一覽表「項次」。

附件 1 桃園國中 107 年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

檢查人：余春玉		檢查日期：107.2.21			
檢查建築物名稱(地點)：信義樓					
項目	檢視注意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負責人簽名
		合格	待改善		
門、窗	門、窗戶(木窗及鋁窗)有無損壞故障。使用是否正確。	✓		例如 1	
	門、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是否能擋風雨。	✓			
	網窗有無鬆動、斷裂現象。	✓			
	安裝是否非常牢固。不易倒塌。	✓			
	天花板有無漏水的現象。	✓			
	天花板材料有無被白蟻侵入或破損。	✓			
地下室	供作地下室採光通風用之小型窗戶。有無設置擋水、防水安全設施。	✓			
	對於不必要之地下室開口有無封閉。	✓			
	適當位置設置自動抽水機。以供隨時抽水之用。	✓			
	地下室或低樓層空間之重要設施與器材。調整或重新配置於二樓以上空間。	✓			
	將地下室重要文件、器材移往高處安全儲放。	✓			
電梯、電梯坑	電梯坑有無砌磚止水或加設止水墩。(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各層樓電梯非必要者關閉後。並升高至二樓以上。				
	電梯坑內有無抽排水系統。若有積水自動予以排除。(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走廊	走廊地面是否平坦。有無凹洞情形。	✓		例如 2	
	走廊排水是否正常。未見積水。	✓			
屋頂	屋頂有無漏水現象。	✓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圍籬或欄杆有無損壞。	✓			
	清理屋頂排水孔預防堵塞。	✓			
	樓梯間有無裝置照明設備。	✓			
	樓梯間有無明顯標示。標線。	✓			
戶外	修剪樹枝。並加設支架固定保護。	✓			
	清除排水溝渠雜物。垃圾。確保暢通。	✓			
	收受高處。陽臺盆栽(果)避免掉落傷人。	✓			
	固定棚架。屋頂水塔。看板。施工中鷹架。圍籬。鐵皮。門窗。球架等。	✓			
	完成低窪。淹水危險區域之警戒(含夜間)標示。	✓			
	清除疏散避難路障障礙物。確保逃生動線安全。	✓			
	戶外懸掛物穩定不搖晃。	✓			
	其它	校內外排水系統無阻礙。	✓		

校內擋水門是否能正常使用。	✓			
確認建築物抗雨、防洪、雷擊之安全措施。	✓			
檢查電力設備防水及保護措施；關閉非必要性電源避免感電。	✓			
利用沙包、擋水鋼板、封水牆等臨時性防洪器材，封堵學校可能洪沉缺口。	✓			
檢查抽水機、發電機能否正常使用。	✓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 待改善內容請對應缺失處置一覽表「項次」。

附件 1 桃園國中 107 年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

檢查人：余春玉		檢查日期：107.2.21			
檢查建築物名稱(地點)：和平樓					
項目	檢視注意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負責人簽名
		合格	待改善		
門、窗	門、窗戶(木窗及鋁窗)有無損壞故障，使用是否正確。	✓		例如 1	
	門、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是否能擋風雨。	✓			
	窗簾有無破損、斷裂現象。	✓			
	安裝是否非常牢固，不易倒塌。	✓			
	天花板有無漏水的現象。	✓			
	天花板材質材料有無被白蟻侵入或破損。	✓			
地下室	供作地下室採光通風用之小型窗戶，有無設置擋水、防水安全設施。	✓			
	對於不必要之地下室開口有無封閉。	✓			
	適當位置設置自動抽水機，以供隨時抽水之用。	✓			
	地下室或低樓層空間之重要設施與器材，調整或重新配置於二樓以上空間。	✓			
電梯/電梯坑	將地下室重要文件、器材移往高處安全儲藏。	✓			
	電梯坑有無砌磚止水或加設止水墩。(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各層樓電梯非必要要關閉後，並升高至二樓以上。				
走廊	電梯坑內有無抽排水系統，若有積水自動予以排除。(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走廊地面是否平坦，有無凹洞情形。	✓		例如 2	
屋頂	走廊排水是否正確，未見積水。	✓			
	屋頂有無漏水現象。	✓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圍籬或欄杆有無損壞。	✓			
	清理屋頂排水孔預防堵塞。	✓			
	樓梯間有無設置照明設備。	✓			
戶外	樓梯間有無明顯標示，標誌。	✓			
	修剪樹枝，並加設走網固定保護。	✓			
	清除排水溝渠雜物，垃圾，確保暢通。	✓			
	收妥高處，陽臺盆栽(景)避免掉落傷人。	✓			
	固定棚架、屋頂水塔、看板、施工中圍架、圍籬、鐵皮、門窗、球架等。	✓			
	完成低窪、淹水危險區域之警戒(含夜間)標示。	✓			
	清除疏散避難路線障礙物，確保逃生動線安全。	✓			
	戶外懸掛物穩定不搖晃。	✓			
其它	校內外排水系統無阻礙。	✓			

校內抽水門是否能正常使用。	✓			
確認建築物抗雨、防風、雷擊之安全措施。	✓			
檢查電力設備防水及保護措施；關閉非必要性電源避免感電。	✓			
利用沙包、擋水銅板、封水牆等臨時性防湧器材，封堵學校可能湧汛缺口。	✓			
檢查抽水機、發電機能否正常使用。	✓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 修改事項內容請對應缺失處置一覽表「項次」。

附件 1 桃園國中 107 年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

檢查人：余春玉		檢查日期：107.2.21			
檢查建築物名稱(地點)：田路樓					
項目	檢視注意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負責人簽名
		合格	待改善		
門、窗	門、窗戶(木窗及鋁窗)有無損壞故障，使用是否異常。	✓		例如 1	
	門、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是否能擋風雨。	✓			
	窗框有無腐蝕、斷裂現象。	✓			
	窗簾是否非常牢固，不易倒塌。	✓			
	天花板有無漏水的現象。	✓			
	天花板材質材料有無被白蟻侵入或破損。	✓			
地下室	供作地下室採光通風用之小型窗戶，有無設置擋水、防水安全設施。				
	對於不必要之地下室開口有無封閉。				
	適當位置設置自動抽水機，以供隨時抽水之用。				
	地下室或低樓層空間之重要設施與器材，調整或重新配置於二樓以上空間。				
電梯、電梯機	將地下室重要文件、器材移往高處安全儲放。				
	電梯坑有無砌磚防水或加設止水環。(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各層樓電梯井必要者關閉後，並升高至二樓以上。				
走廊	電梯坑內有無抽排水系統，若有積水自動予以排除。(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走廊地面是否平坦，有無凹洞情形。	✓		例如 2	
屋頂	走廊排水是否正當，未見積水。	✓			
	屋頂有無漏水現象。	✓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圍籬或欄杆有無損壞。	✓			
	清理屋頂排水孔預防堵塞。	✓			
	樓梯間有無裝置照明設備。	✓			
戶外	樓梯間有無明顯標示、標誌。	✓			
	修剪樹枝，並加設支撐固定保護。	✓			
	清除排水溝渠雜物，垃圾，確保暢通。	✓			
	收妥高處、陽臺盆栽(景)避免掉落傷人。	✓			
	固定棚架、屋頂水塔、看板、施工中鷹架、圍籬、鐵皮、門窗、球架等。	✓			
	完成整潔、淹水危險場域之警戒(含夜間)標示。	✓			
	清除越軌避難路線障礙物，確保逃生動線安全。	✓			
戶外懸掛物穩定不搖晃。	✓				
其它	校內外排水系統無阻礙。	✓			

校內抽水門是否能正常使用。	✓			
確認建築物抗雨、防洪、雷擊之安全措施。	✓			
檢查電力設備防水及保護措施；關閉非必要性電源避免感電。	✓			
利用沙包、擋水鋼板、封水牆等臨時性防洪器材，封堵學校可能洪況缺口。	✓			
檢查抽水機、發電機能否正常使用。	✓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 本非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拍照存查者請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 待改善內容請對應缺失處置一覽表「項次」。

附件 1 桃園國中 107 年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

檢查人：余春玉		檢查日期：107.2.21			
檢查建築物名稱(地點)：科學館					
項目	檢視注意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負責人簽名
		合格	待改善		
門、窗	門、窗戶(木窗及鋁窗)有無損壞故障、使用是否正確。	✓		例如 1	
	門、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是否能擋風雨。	✓			
	窗架有無鏽蝕、斷裂現象。	✓			
	安裝是否非常牢固。不易倒塌。	✓			
	天花板有無漏水的現象。	✓			
	天花板材質材料有無被白蟻侵入或破損。	✓			
地下室	供作地下室採光通風用之小型窗戶。有無設置擋水、防水安全設施。	✓			
	對於不必要之地下室開口有無封閉。	✓			
	適當位置設自動抽水機。以供隨時抽水之用。	✓			
	地下室或低樓層空間之重要設施與器材。調整或重新配置於二樓以上空間。	✓			
電梯、電梯坑	將地下室重要文件、器材移往高處安全儲放。	✓			
	電梯坑有無砌磚阻水或加設止水牆。(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各層樓電梯非必要者關閉後。並升高至二樓以上。				
走廊	電梯坑內有無抽排水系統。若有積水自動予以排除。(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走廊地面是否平坦。有無凹洞情形。	✓		例如 2	
屋頂	走廊排水是否正確。未見積水。	✓			
	屋頂有無漏水現象。	✓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欄。圍牆或欄杆有無損壞。	✓			
	清理屋頂排水孔預防堵塞。	✓			
	樓梯間有無裝置照明設備。	✓			
戶外	樓梯間有無明顯標示。標誌。	✓			
	修剪樹枝。並加設支撐固定保護。	✓			
	清除排水溝渠雜物。垃圾。確保暢通。	✓			
	收妥高處。陽臺盆栽(葉)避免掉落傷人。	✓			
	固定棚架。屋頂水塔。看板。施工中鷹架。圍籬。鐵皮。門窗。球架等。	✓			
	完成低窪、淹水危險區域之警戒(含夜間)標示。	✓			
	清除疏散避難路線障礙物。確保逃生動線安全。	✓			
其它	戶外懸掛物穩定不搖晃。	✓			
	校內外排水系統無阻礙。	✓			

校內擋水門是否能正常使用。	✓			
確認建築物設施。防漏、雷擊之安全措施。	✓			
檢查電力設備防水及保護措施；關閉非必要性電源避免感電。	✓			
利用沙包、擋水銅板、封水牆等臨時性防漏器材，封堵學校可能洩漏缺口。	✓			
檢查抽水機、發電機能否正常使用。	✓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 待改善內容請對應缺失處置一覽表「項次」。

附件 1 桃園國中 107 年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

檢查人：余春玉		檢查日期：107.2.21			
檢查建築物名稱(地點)：中正堂					
項目	檢視注意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負責人簽名
		合格	待改善		
門、窗	門、窗戶(木窗及鋁窗)有無損壞故障，使用是否正確。	✓		例如 1	
	門、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是否能擋風雨。	✓			
	網框有無鏽蝕、斷裂現象。	✓			
	安裝是否非常牢固，不易倒塌。	✓			
	天花板有無漏水的現象。	✓			
	天花板材料有無被白蟻侵入或破損。	✓			
地下室	供作地下室採光通風用之小型窗戶，有無設置擋水、防水安全設施。	✓			
	對於不必要之地下室開口有無封閉。	✓			
	適當位置設置自動抽水機，以備隨時抽水之用。	✓			
	地下室或結構層空間之重要設施與器材，調整或重新配置於二樓以上空間。	✓			
電梯、電梯坑	將地下室重要文件、器材移往高處安全儲放。	✓			
	電梯坑有無砌磚止水或加設止水墩。(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各層樓電梯井必要時關閉後，並升高至二樓以上。				
走廊	電梯坑內有無抽排水系統，若有積水自動予以排除。(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走廊地面是否平坦，有無凹洞情形。	✓		例如 2	
屋頂	走廊排水是否正常，未見積水。	✓			
	屋頂有無漏水現象。	✓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圍籬或欄杆有無損壞。	✓			
	清理屋頂排水孔預防堵塞。	✓			
	樓梯間有無設置照明設備。	✓			
戶外	樓梯間有無明顯標示、標誌。	✓			
	修剪樹枝，並加設支撐固定保護。	✓			
	清除排水溝渠雜物，疏浚，確保暢通。	✓			
	收妥高處、陽臺盆栽(景)避免掉落傷人。	✓			
	固定網架、屋頂水塔、看板、施工中圍架、圍籬、鐵皮、門窗、球架等。	✓			
	完成低窪、淹水危險區域之警戒(含夜間)標示。	✓			
	清除疏散避難路線障礙物，確保逃生動線安全。	✓			
	戶外懸掛物穩定不搖晃。	✓			
其它	校內外排水系統無障礙。	✓			

校內止水門是否能正常使用。	✓			
確認建築物抗雨、防洪、雷擊之安全措施。	✓			
檢查電力設備防水及保護措施；關閉非必要性電源避免感電。	✓			
利用沙包、擋水鋼板、封水牆等臨時性防洪器材，封堵學校可能洩漏缺口。	✓			
檢查抽水機、發電機能否正常使用。	✓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 本自主檢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 待改善內容請對應缺失處置一覽表「項次」。

附件 1 桃園國中 107 年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

檢查人：余春玉		檢查日期：107.2.21			
檢查建築物名稱(地點)：香聚大樓					
項目	檢視注意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負責人署名
		合格	待改善		
門、窗	門、窗戶(木窗及鋁窗)有無損壞故障，使用是否正當。	✓		例如 1	
	門、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是否能擋風雨。	✓			
	窗框有無鏽蝕、斷裂現象。	✓			
	安裝是否非常牢固，不勇倒塌。	✓			
	天花板有無漏水的現象。	✓			
	天花板材質材料有無被白蟻侵入或破損。	✓			
地下室	供作地下室採光通風用之小型窗戶，有無設置擋水、防水安全設施。	✓			
	對於不必要之地下室開口有無封閉。	✓			
	適當位置設置自動抽水機，以供隨時抽水之用。	✓			
	地下室或低樓層空間之重要設施與器材，調整或重新配置於二樓以上空間。	✓			
	將地下室重要文件、器材移往高處安全儲放。	✓			
電梯、電梯坑	電梯坑有無砌磚防水或加設止水墩。(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各層樓電梯非必要者關閉後，並升高至二樓以上。				
走廊	走廊地面是否平坦，有無凹洞情形。	✓		例如 2	
	走廊排水是否正當，未見積水。	✓			
屋頂	屋頂有無漏水現象。	✓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圍籬或欄杆有無損壞。	✓			
	清理屋頂排水孔預防堵塞。	✓			
	樓梯間有無裝置照明設備。	✓			
	樓梯間有無明顯標示、標線。	✓			
戶外	修剪樹枝，並加設支撐固定保護。	✓			
	清除排水溝渠雜物，垃圾，確保暢通。	✓			
	收妥高處、陽臺盆栽(葉)避免掉落傷人。	✓			
	固定棚架、屋頂水塔、看板、施工中鷹架、圍籬、鐵皮、門窗、球架等。	✓			
	完成低窪、淹水危險區域之警戒(含夜間)標示。	✓			
	清除疏散避難路線障礙物，確保逃生動線安全。	✓			
	戶外懸掛物穩定不搖晃。	✓			
其它	校內外排水系統無阻礙。	✓			

校內擋水門是否能正常使用。	✓			
確認建築物抗雨、防洪、雷擊之安全措施。	✓			
檢查電力設備防水及保護措施；關閉非必要性電源避免感電。	✓			
利用沙包、擋水銅板、封水牆等臨時性防洪器材，封堵學校可能洩洪缺口。	✓			
檢查抽水機、發電機能否正常使用。	✓			

檢核人員： 羅榮余春玉 總務主任： 曾碧黃麗萍 校長： 林麗人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刪。

※ 拍照存查者請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 待改善內容請對應缺失處置一覽表「項次」。

附件 1 桃園國中 107 年校園防汛安全檢查表

檢查人：余春玉		檢查日期：107.2.21			
檢查建築物名稱(地點)：		聯合大樓			
項目	檢視注意要點	檢查結果		待改善內容	改善完成日期/負責人簽名
		合格	待改善		
門、窗	門、窗戶(木窗及鋁窗)有無損壞故障，使用是否正確。	✓		例如 1	
	門、窗戶玻璃有無破損現象，是否能擋風雨。	✓			
	窗簾有無破損、斷裂現象。	✓			
	安裝是否非常牢固，不易倒塌。	✓			
	天花板有無漏水的現象。	✓			
	天花板材質材料有無被白蟻侵入或破損。	✓			
地下室	供作地下室採光通風用之小型窗戶，有無設置擋水、防水安全設施。	✓			
	對於不必要之地下室開口有無封閉。	✓			
	適當位置設置自動抽水機，以供隨時抽水之用。	✓			
	地下室或低樓層空間之重要設施與器材，調整或重新配置於二樓以上空間。	✓			
電梯、電梯坑	將地下室重要文件、器材移往高處安全儲藏。	✓			
	電梯坑有無砌磚阻水或加設止水墩。(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各層樓電梯非必要者關閉後，並升高至二樓以上。				
走廊	電梯坑內有無抽排水系統，若有積水自動予以排除。(可請電梯廠商協助)				
	走廊地面是否平坦，有無凹洞情形。	✓		例如 2	
屋頂	走廊排水是否正常，未見積水。	✓			
	屋頂有無漏水現象。	✓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圍籬或欄杆有無損壞。	✓			
	清理屋頂排水孔預防堵塞。	✓			
	樓梯間有無裝置照明設備。	✓			
戶外	樓梯間有無明顯標示、標誌。	✓			
	修剪樹枝，並加設支架固定保護。	✓			
	清除排水溝渠雜物、垃圾，確保暢通。	✓			
	收妥高處，隔置盆栽(景)避免掉落傷人。	✓			
	固定棚架、屋頂水塔、看板、施工中鷹架、圍籬、鐵皮、門窗、球架等。	✓			
	完成低窪、淹水危險場域之警戒(含夜間)標示。	✓			
	清除疏散避難路線障礙物，確保逃生動線安全。	✓			
	戶外懸掛物穩定不搖晃。	✓			
其它	校內外排水系統無阻礙。	✓			

校內擋水門是否能正常使用。	✓			
確認建築物抗衝、防漏、雷擊之安全設施。	✓			
檢查電力設備防水及保護設施；關閉非必要性電源避免感電。	✓			
利用沙包、擋水銅板、封水輪等臨時性防漏器材，封堵學校可能湧流缺口。	✓			
檢查抽水機、發電機能否正常使用。	✓			

檢核人員： 總務主任： 校長：

※ 本自主檢查表訂定檢查項目，各校應視需求自行增列。

※ 拍照存查者請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 待改善內容請對應缺失處置一覽表「項次」。

一般教學安全管理自我檢視表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檢視日期 107 年 02 月 21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教師素養	1	避免宗教性、政治性語言的灌輸。	✓		
	2	避免性別、種族等偏見。	✓		
	3	克制個人的好惡，理性處理學生問題及家長的質疑。	✓		
	4	教學活動如其危險性，應注意防範措施。	✓		
	5	避免不適當之身體接觸及有違專業倫理之師生互動。	✓		
	6	教室安全設備缺損應立即通報。	✓		
輔導與管教技巧	1	善用同理心及輔導技巧。	✓		
	2	積極妥善處理學生問題並追蹤輔導。	✓		
	3	善用群體力量（避免衝突時老師對全班同學）。	✓		
	4	善用激勵性語言（避免羞辱性字眼）。對學生所表現之良好行為與逐漸減少之不良行為，應多予讚賞、鼓勵及表揚。	✓		
	5	遇學生身心狀況特殊，需專業協助時，應主動要求輔導單位或其他相關單位協助。	✓		
	6	學生人數控管確實。如缺席或中途離席時須詳細登記。	✓		
	7	賞罰分明，主持正義及公平性，防止排擠現象。	✓		
	8	留意學生的日記言談，特別是消極性語言或有輕生念頭。	✓		
	9	違禁品列入暫時保管切勿沒收侵害學生的財產權。	✓		
	10	注意於班規、班會或其他班級會議所為決議，不得訂定對學生科處罰款或其他侵害財產權之規定。	✓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11	警覺偶發事件的徵兆如情緒、言語、行為等異常。	✓		
	12	柔性勸導語言（避免語言暴力—挑釁、羞辱、謾罵、翻舊帳）。	✓		
	13	避免因學生個人或少數人之錯誤而處罰全班學生。	✓		
	14	遇低學業成就學生時，應積極瞭解學生情況（如是否為學習能力不佳、對課業沒有興趣、或家庭因素等）並針對成因給予有效之輔導與管教方式，如仍無效，必要時應尋求社政或輔導相關專業機構支援或協助。	✓		
	15	特殊問題學生處理盡量採取一對一方式（私下）。	✓		
	16	遇學生衝突或師生嚴重衝突時立即通報尋求支援（勿單獨面對以求自保）。	✓		
要求及宣導	1	教室內不嬉鬧、追逐、推擠、惡作劇。	✓		
	2	學生上室外課應派專門同學關閉門戶以防遭竊。	✓		
	3	教室設備定期安全巡視。	✓		
	4	具備帶領學生緊急逃生的能力（熟悉逃生動線）。	✓		
	5	培養愛物惜物的價值觀，能正確使用物品。	✓		
	6	衛生疾病的宣導。	✓		

註：本表供教師自我檢視。

填表人：馬美華

一般教學安全管理自我檢視表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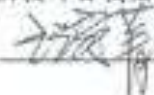
檢視日期 107 年 02 月 21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教師素養	1	避免宗教性、政治性語言的灌輸。	✓		
	2	避免性別、種族等偏見。	✓		
	3	克制個人的好惡，理性處理學生問題及家長的質疑。	✓		
	4	教學活動如具危險性，應注意防範措施。	✓		
	5	避免不適當之身體接觸及有違專業倫理之師生互動。	✓		
	6	教室安全設備缺損應立即通報。	✓		
輔導與管教技巧	1	善用同理心及輔導技巧。	✓		
	2	積極妥善處理學生問題並追蹤輔導。	✓		
	3	善用群體力量（避免衝突時老師對全班同學）。	✓		
	4	善用激勵性語言（避免羞辱性字眼），對學生所表現之良好行為與逐漸減少之不良行為，應多予讚賞、鼓勵及表揚。	✓		
	5	遇學生身心狀況特殊，需專業協助時，應主動要求輔導單位或其他相關單位協助。	✓		
	6	學生人數控管確實，如缺席或中途離席時須詳細登記。	✓		
	7	賞罰分明，主持正義及公平性，防止排擠現象。	✓		
	8	留意學生的日記言談，特別是消極性語言或有輕生念頭。	✓		
	9	違禁品列入暫時保管切勿沒收侵害學生的財產權。	✓		
	10	注意於班規、班會或其他班級會議所為決議，不得訂定對學生科處罰款或其他侵害財產權之規定。	✓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11	警覺偶發事件的徵兆如情緒、言語、行為等異常。	✓		
	12	柔性勸導語言（避免語言暴力—挑釁、羞辱、謾罵、翻舊帳）。	✓		
	13	避免因學生個人或少數人之錯誤而處罰全班學生。	✓		
	14	遇低學業成就學生時，應積極瞭解學生情況（如是否為學習能力不佳、對課業沒有興趣、或家庭因素等）並針對成因給予有效之輔導與管教方式，如仍無效，必要時應尋求社政或輔導相關專業機構支援或協助。	✓		
	15	特殊問題學生處理盡量採取一對一方式（私下）。	✓		
	16	遇學生衝突或師生嚴重衝突時立即通報尋求支援（勿單獨面對以求自保）。	✓		
要求及宣導	1	教室內不嬉鬧、追逐、推擠、惡作劇。	✓		
	2	學生上室外課應派專門同學關閉門戶以防遭竊。	✓		
	3	教室設備定期安全巡視。	✓		
	4	具備帶領學生緊急逃生的能力（熟悉逃生動線）。	✓		
	5	培養愛物惜物的價值觀，能正確使用物品。	✓		
	6	衛生疾病的宣導。	✓		

註：本表供教師自我檢視。

填表人：



一般教學安全管理自我檢視表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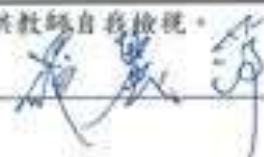
檢視日期 107 年 02 月 21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檢視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教師素養	1	避免宗教性、政治性語言的灌輸。	✓		
	2	避免性別、種族等偏見。	✓		
	3	克制個人的好惡，理性處理學生問題及家長的質疑。	✓		
	4	教學活動如具危險性，應注意防範措施。	✓		
	5	避免不適當之身體接觸及有違專業倫理之師生互動。	✓		
	6	教室安全設備缺損應立即通報。	✓		
輔導與管教技巧	1	善用同理心及輔導技巧。	✓		
	2	積極妥善處理學生問題並追蹤輔導。	✓		
	3	善用群體力量（避免衝突時老師對全班同學）。	✓		
	4	善用激勵性語言（避免羞辱性字眼），對學生所表現之良好行為與逐漸減少之不良行為，應多予讚賞、鼓勵及表揚。	✓		
	5	遇學生身心狀況特殊，需專業協助時，應主動要求輔導單位或其他相關單位協助。	✓		
	6	學生人數控管確實，如缺席或中途離席時須詳細登記。	✓		
	7	賞罰分明，主持正義及公平性，防止排擠現象。	✓		
	8	留意學生的日記言談，特別是消極性語言或有輕生念頭。	✓		
	9	違禁品列入暫時保管切勿沒收侵害學生的財產權。	✓		
	10	注意於班規、班會或其他班級會議所為決議，不得訂定對學生科處罰款或其他侵害財產權之規定。	✓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11	警覺偶發事件的徵兆如情緒、言語、行為等異常。	✓		
	12	柔性勸導語言（避免語言暴力—挑釁、羞辱、謾罵、翻舊帳）。	✓		
	13	避免因學生個人或少數人之錯誤而處罰全班學生。	✓		
	14	遇低學業成就學生時，應積極瞭解學生情況（如是否為學習能力不佳、對課業沒有興趣、或家庭因素等）並針對成因給予有效之輔導與管教方式，如仍無效，必要時應尋求社政或輔導相關專業機構支援或協助。	✓		
	15	特殊問題學生處理盡量採取一對一方式（私下）。	✓		
	16	遇學生衝突或師生嚴重衝突時立即通報尋求支援（勿單獨面對以求自保）。	✓		
要求及宣導	1	教室內不嬉鬧、追逐、推擠、惡作劇。	✓		
	2	學生上室外課應派專門同學關閉門戶以防遭竊。	✓		
	3	教室設備定期安全巡視。	✓		
	4	具備帶領學生緊急逃生的能力（熟悉逃生動線）。	✓		
	5	培養愛物惜物的價值觀，能正確使用物品。	✓		
	6	衛生疾病的宣導。	✓		

註：本表供教師自我檢視。

填表人：



一般教學安全管理自我檢視表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檢視日期 107 年 02 月 21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教師素養	1	避免宗教性、政治性語言的灌輸。	✓		
	2	避免性別、種族等偏見。	✓		
	3	克制個人的好惡，理性處理學生問題及家長的質疑。	✓		
	4	教學活動如其危險性，應注意防範措施。	✓		
	5	避免不適當之身體接觸及有違專業倫理之師生互動。	✓		
	6	教室安全設備缺損應立即通報。	✓		
輔導與管教技巧	1	善用同理心及輔導技巧。	✓		
	2	積極妥善處理學生問題並追蹤輔導。	✓		
	3	善用群體力量（避免衝突時老師對全班同學）。	✓		
	4	善用激勵性語言（避免羞辱性字眼），對學生所表現之良好行為與逐漸減少之不良行為，應多予讚賞、鼓勵及表揚。	✓		
	5	遇學生身心狀況特殊，需專業協助時，應主動要求輔導單位或其他相關單位協助。	✓		
	6	學生人數控管確實，如缺席或中途離席時須詳細登記。	✓		
	7	賞罰分明，主持正義及公平性，防止排擠現象。	✓		
	8	留意學生的日記言談，特別是消極性語言或有輕生念頭。	✓		
	9	違禁品列入暫時保管切勿沒收侵害學生的財產權。	✓		
	10	注意於班規、班會或其他班級會議所為決議，不得訂定對學生科處罰款或其他侵害財產權之規定。	✓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要求及宣導	11	警覺偶發事件的徵兆如情緒、言語、行為等異常。	✓		
	12	柔性勸導語言（避免語言暴力—挑釁、羞辱、謾罵、翻舊帳）。	✓		
	13	避免因學生個人或少數人之錯誤而處罰全班學生。	✓		
	14	遇低學業成就學生時，應積極瞭解學生情況（如是否為學習能力不佳、對課業沒有興趣、或家庭因素等）並針對成因給予有效之輔導與管教方式，如仍無效，必要時應尋求社政或輔導相關專業機構支援或協助。	✓		
	15	特殊問題學生處理盡量採取一對一方式（私下）。	✓		
	16	遇學生衝突或師生嚴重衝突時立即通報尋求支援（勿單獨面對以求自保）。	✓		
	1	教室內不嬉鬧、追逐、推擠、惡作劇。	✓		
	2	學生上室外課應派專門同學關閉門戶以防遺竊。	✓		
	3	教室設備定期安全巡視。	✓		
	4	具備帶領學生緊急逃生的能力（熟悉逃生動線）。	✓		
	5	培養愛物惜物的價值觀，能正確使用物品。	✓		
	6	衛生成病的宣導。	✓		

註：本表供教師自我檢視。

填表人： 柯政承

一般教學安全管理自我檢視表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檢視日期 107 年 02 月 21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教師素養	1	避免宗教性、政治性語言的灌輸。	✓		
	2	避免性別、種族等偏見。	✓		
	3	克制個人的好惡，理性處理學生問題及家長的質疑。	✓		
	4	教學活動如其危險性，應注意防範措施。	✓		
	5	避免不適當之身體接觸及有違專業倫理之師生互動。	✓		
	6	教室安全設備缺損應立即通報。	✓		
輔導與管教技巧	1	善用同理心及輔導技巧。	✓		
	2	積極妥善處理學生問題並追蹤輔導。	✓		
	3	善用群體力量（避免衝突時老師對全班同學）。	✓		
	4	善用激勵性語言（避免羞辱性字眼）。對學生所表現之良好行為與逐漸減少之不良行為，應多予讚賞、鼓勵及表揚。	✓		
	5	遇學生身心狀況特殊，需專業協助時，應主動要求輔導單位或其他相關單位協助。	✓		
	6	學生人數控管確實，如缺席或中途離席時須詳細登記。	✓		
	7	賞罰分明，主持正義及公平性，防止排擠現象。	✓		
	8	留意學生的日記言談，特別是消極性語言或有輕生念頭。	✓		
	9	違禁品列入暫時保管切勿沒收侵害學生的財產權。	✓		
	10	注意於班規、班會或其他班級會議所為決議，不得訂定對學生科處罰款或其他侵害財產權之規定。	✓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11	警覺偶發事件的徵兆如情緒、言語、行為等異常。	✓		
	12	柔性勸導語言（避免語言暴力—挑釁、羞辱、謾罵、翻舊帳）。	✓		
	13	避免因學生個人或少數人之錯誤而處罰全班學生。	✓		
	14	遇低學業成就學生時，應積極瞭解學生情況（如是否為學習能力不佳、對課業沒有興趣、或家庭因素等）並針對成因給予有效之輔導與管教方式，如仍無效，必要時應尋求社政或輔導相關專業機構支援或協助。	✓		
	15	特殊問題學生處理盡量採取一對一方式（私下）。	✓		
	16	遇學生衝突或師生嚴重衝突時立即通報尋求支援（勿單獨面對以求自保）。	✓		
要求及宣導	1	教室內不嬉鬧、追逐、推搡、惡作劇。	✓		
	2	學生上室外課應派專門同學關閉門戶以防遭竊。	✓		
	3	教室設備定期安全巡視。	✓		
	4	具備帶領學生緊急逃生的能力（熟悉逃生動線）。	✓		
	5	培養愛物惜物的價值觀，能正確使用物品。	✓		
	6	衛生疾病的宣導。	✓		

註：本表供教師自我檢視。

填表人： 李昭芳



校園建築管理檢核表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查核日期 107 年 02 月 2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符合	待改進事項
一般性要點	1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黃余春玉	✓	
	2	確實執行公物保管制度，實施定期與不定期檢查、保養、修護。	黃余春玉	✓	
	3	露台、屋頂陽台、地下室等地點有明顯管理標示。	黃余春玉	✓	
門	1	校門門鎖無損壞，操作使用正常。	黃余春玉	✓	
	2	樓梯門、鐵捲門無損壞、故障。	黃余春玉	✓	
	3	教室門、鎖無損壞。	黃余春玉	✓	
	4	儲藏室門無損壞。	黃余春玉	✓	
鐵捲門	1	有防夾及聲音警示裝置。	黃余春玉	✓	
	2	有警示標語提醒進出人員。	黃余春玉	✓	
	3	電動門(鐵捲門)操作前及操作時應持續環顧四週的狀況並確定無人。	黃余春玉	✓	
窗	1	窗戶無損壞、故障。	黃余春玉	✓	
	2	非安全玻璃之窗戶加貼防碎裂膠膜。	黃余春玉	✓	
防盜窗	1	網架無鏽損、斷裂現象。	黃余春玉	✓	
	2	安裝牢固、不易倒塌。	黃余春玉	✓	
牆	1	具有傷害性之銳利角已妥善處理。	黃余春玉	✓	
	2	外牆無油漆、外磚剝落及裂縫現象。	黃余春玉	✓	
	3	內牆無出現裂縫現象。	黃余春玉	✓	
	4	圍牆無傾斜、裂縫現象。	黃余春玉	✓	
天花板	1	樑無傾斜龜裂現象。	黃余春玉	✓	
	2	天花板無龜裂現象。	黃余春玉	✓	
	3	天花板無漏水的現象。	黃余春玉	✓	
	4	天花板油漆無脫落，或掉落水泥塊。	黃余春玉	✓	
懸吊物	1	燈具、吊扇牢固無搖晃現象。	黃余春玉	✓	
	2	懸吊於牆壁上之視聽器材、教具無搖晃鬆弛現象。	黃余春玉	✓	
柱	1	柱無傾斜、變形或 0.3mm 以上之龜裂現象。	黃余春玉	✓	
	2	無混凝土剝落或鋼筋外露、鏽蝕現象。	黃余春玉	✓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符合	待改進事項
欄杆	1	鐵質和不鏽鋼質欄杆無斷裂情況。	黃余春玉	✓	
	2	水泥欄杆無裂縫、混凝土剝落及傾斜現象。	黃余春玉	✓	
	3	水泥欄杆上方無置放花盆等物品。	黃余春玉	✓	
	4	木質欄杆無腐爛現象。	黃余春玉	✓	
樓梯	1	梯面止滑磚、止滑條無脫落。	黃余春玉	✓	
	2	樓梯的地面無裂縫。	黃余春玉	✓	
	3	樓梯扶手無斷裂破損或異物突出。	黃余春玉	✓	
	4	樓梯間照明設備無損壞。	黃余春玉	✓	
走廊	1	走廊地面平坦，無裂縫凹洞情形。	黃余春玉	✓	
	2	多次增建之校舍，廊階間銜接處密實而安全。	黃余春玉	✓	
	3	走廊排水正常未見積水現象。	黃余春玉	✓	
屋頂	1	屋頂使用(如空中花園)未影響校舍建築安全。	黃余春玉	✓	
	2	屋頂無漏水現象。	黃余春玉	✓	
	3	屋頂無裂縫、倒塌的現象。	黃余春玉	✓	
	4	屋頂落水頭無阻塞。	黃余春玉	✓	
	5	屋頂無雜草雜物。	黃余春玉	✓	
	6	屋頂的四周安全圍籬、圍牆或欄杆無損壞。	黃余春玉	✓	
	7	女兒牆上方無堆放物品。	黃余春玉	✓	
地基圍牆	1	地基牢固而無地坪滑動、塌陷現象。	黃余春玉	✓	
	2	擋土牆、邊坡、圍牆無傾斜的現象。	黃余春玉	✓	
	3	地基未受其他新建校舍之影響而有所改變。	黃余春玉	✓	
	4	地下室無積水。	黃余春玉	✓	
升降設備	1	升降設備由管理人員負責管理。	黃余春玉	/	
	2	已委請專業廠商負責維護保養。			
	3	已由專業技術人員從事維護保養。			
	4	已依規定實施平時之維護保養並作成紀錄。			
	5	已製作升降設備安全檢查表。			
	6	已依法定期由檢查機構核發使用許可證，並張貼於出入口處上方。			

承辦人：

組長：

主任：

校長：

黃余春玉

黃余春玉

黃麗蓉

陳寶慧

表 2-2

教學及校園生活安全管理



消防安全管理要領檢核表

1070221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查核日期 年 月 日

項 目	項 次	檢 核 要 點	負責人員	檢 核 結 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組 織	1	擬妥防護計畫。	朱春元	✓		
	2	成立消防安全防護小組。		✓		
訓 練	1	定期召開會議及訓練。		✓		
	2	實施防火教育宣導。		✓		
	3	實施防火器材使用訓練。		✓		
	4	實施避難逃生方法及逃生路線演練。		✓		
	5	教職員工會使用防火避難逃生設備。		✓		
	6	教職員工會操作滅火器(滅火器及消防栓)。		✓		
警 報 設 備	1	火警警報設備可正常操作。	朱春元	✓		
	2	緊急廣播設備可正常操作。		✓		
	3	緊急照明設備可正常操作。		✓		
	4	定期維護警報設備。		✓		
	5	設有專人管理。		✓		
滅 火 設 備	1	消防栓是否有一個瞄子及二條水帶、是否吊掛平整。	朱春元	無此設備		
	2	滅火器無過期，壓力充足。		✓		
	3	設有專人管理。		✓		
	4	定期保養及檢查。		✓		
避 難 逃 生 設 備	1	有避難逃生路線圖。	朱春元	✓		
	2	緊急避難路線指標無損壞或脫落。		✓		
	3	設置安全門且在門上設置出口標示燈。		✓		
	4	安全門保持未上鎖狀態。		✓		



項 目	項 次	檢 核 要 點	負責人員	檢 核 結 果		備 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避難逃生設備	5	防火門、防火鐵捲門、排煙設備操作正常。	余春玉	✓		
	6	逃生通道暢通且在適當位置上裝置避難方向指示燈及緊急照明設備。		✓		
	7	依規定設置各項避難器具。		✓		
	8	設有專人管理。		✓		
	9	定期維護檢查避難逃生設備。		✓		
線路	1	電線符合規定有加強更新及防止漏電。	余春玉	✓		
	2	電壓符合規定。		✓		
	3	插座使用符合規定。		✓		
	4	管線設置符合規定。		✓		
	5	電器用品使用符合規定負荷量。		✓		
	6	專人管理。		✓		
	7	定期保養及檢查。		✓		
危險物品管理	1	易燃物品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吳俊儀	✓		
	2	化學藥品按照規定儲存與管理。		✓		
	3	瓦斯及廚房衛浴設備符合安全規定。		✓		
	4	廢棄物按照規定處理。		✓		
	5	設有專人管理。		✓		
	6	定期保養及檢查。		✓		
防火	1	假日、夜間及特定節日有安排加強巡邏。	余春玉	✓		
	2	整理或保存場所內之可燃物。		✓		

附註：

1. 建議於每學期結束時進行全面檢視，在寒、暑假中整修處理。
2. 建議於每學期開學前再行全面檢視，以利使用，確保安全。

承辦人：蓋章余春玉 組長：蓋章余春玉 主任： 校長：
防火管理人：

總務主任黃麗蓉

校長陳寶慧



水電設備管理檢核表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查核日期 1070221 年 2 月 21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硬體設備	1	水電安全設備符合規定。	余春玉	✓		
	2	安全開關正常。		✓		
	3	線路絕緣良好。		✓		
	4	燈具電器使用量合乎負載量。		✓		
	5	線路無任意延長加裝。		✓		
	6	燈具懸掛牢固。		✓		
	7	水池、水塔清潔定期清洗。		✓		
	8	管線水龍頭無滴水。		✓		
	9	管道線路設施定期維護保養。		✓		
	10	消防設備符合規定。		✓		
行政措施	1	校園開放區與非開放區有隔離措施。	余春玉	✓		
	2	電力公司如期檢視用電負載量。		✓		
	3	自來水公司水質水壓檢視是否如期實施。		✓		
	4	有編列維護經費。		✓		
	5	維護保養正常。		✓		
	6	危險區域明確標示。		✓		
	7	水電安全教育隨機配合教學。		✓		
	8	飲用水水質檢驗定期送檢。		✓		

附註：

1. 建議於每學期結束時進行全面檢視，在寒、暑假中整修處理。
2. 建議於每學期開學前再行全面檢視，以利使用，確保安全。

承辦人： 余春玉 組長： 余春玉 主任： 黃麗蓉 校長：

余春玉

余春玉

黃麗蓉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校長 陳寶慧

天然災害管理檢核表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查核日期 **1070221** 年 月 日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硬 體 設 備	1 各項安全設備應符合規定。	余春玉	✓		
	2 安全逃生標誌標示清楚。		✓		
	3 滅火器無過期、失壓、失效。		✓		
	4 有適當地點可設置緊急避難場所。		✓		
防 (救) 災 作 為	1 成立防災救援組織，且可隨時動員。		✓		
	2 有緊急應變計畫。		✓		
	3 防救任務適當編配。		✓		
	4 有實施防災教育或宣導。(如：專題演講討論、教材編訂、藝文活動等)		✓		
	5 定期舉行防災演習(如地震、火災發生情境)。		✓		
	6 儲櫃、書架、實驗室等處有適當之防震固定措施。		✓		
	7 震災後建物是否有傾斜、裂縫出現。		✓		
	8 颱風前低窪地設備物品是否移到適當地點。		✓		
	9 颱風前門窗是否關緊。		✓		
	10 颱風前招牌、懸吊物等是否加以固定。		✓		
	11 颱風前檢視校園樹木、盆栽是否有斷(掉)落危險。		✓		
	12 颱風後斷(掉)落電線是否請電力公司處理。		✓		
	13 颱風後低窪地或地下室積水立即排除。		✓		
	14 颱風後地下蓄水池是否受到污染。		✓		

承辦人：

組長：

主任：

校長：

蓋章余春玉

蓋章余春玉

總務主任黃麗蓉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校長陳寶慧



運動遊戲器材管理檢核表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查核日期 1070221 年 月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一般性要點	1	選擇安全材質之遊戲器材。	夏游文龍	無	此項設備	
	2	適時指導遊戲器材之使用方法。	夏游文龍	無	此項設備	
	3	於適當地點公告遊戲方法及適用對象。	夏游文龍	✓		
	4	遊戲器材有地樁支撐者，其埋設具足夠深度及不突出地表。	夏游文龍	無	此項設備	
	5	遊戲器材設置之地面及附近，應平坦整軟。	夏游文龍	無	此項設備	
	6	遊戲器材使用時，有擺盪動作者，在擺盪所需空間外適當處立警告標誌。	夏游文龍			
	7	學校備有急救物品，並訂有送醫管道。	夏游文龍	✓		
	8	器材或場地不適用時，即停止使用加上明顯標示，並填單請速修繕。	夏游文龍	✓		
隧道	1	焊接點牢固未鬆脫。	夏游文龍			
	2	地樁穩固，且不突出地面。	夏游文龍			
	3	鋼架平穩未腐蝕。	夏游文龍			
晚晚板	1	兩端著地點鬆軟，或設有緩衝物。	夏游文龍	無	此項設備	
	2	木板未斷裂變形。	夏游文龍			
	3	支架及栓扣牢固。	夏游文龍			
	4	地樁穩固，且不突出地面。	夏游文龍			
	5	扶手不可鬆脫，且底部固定之部份無突出。	夏游文龍			
攀登架	1	地樁牢固，且不突出地面。	夏游文龍			
	2	鋼管焊接牢固未腐蝕。	夏游文龍			
平衡木	1	放置穩固。	夏游文龍			
	2	支柱安全，無斷裂危險。	夏游文龍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輪胎	3	平衡木之正面平整。	夏游文龍			
	1	輪胎裝置固定妥當。	夏游文龍			
	2	輪胎表面平整無破損。	夏游文龍			
	3	輪胎內槽不積水，也無髒亂之物。	夏游文龍			
迴轉地球	1	輪軸穩定。	夏游文龍			
	2	鐵鏈、銅管未銹損。	夏游文龍			
	3	底台未破裂、鬆落。	夏游文龍			
	4	有足夠潤滑劑，轉動無異聲。	夏游文龍			
鞦韆	1	扶手處鏈孔未太大。	夏游文龍		無此項	
	2	鞦韆一組以兩個為原則，保持安全距離。	夏游文龍		設備	
	3	坐椅未掉落、破損、鬆脫、有尖銳之角。	夏游文龍			
	4	地面有保護墊或物。	夏游文龍			
滑梯	1	著地處地面已做安全維護設施。	夏游文龍			
	2	著地處與地面保持適當高度。	夏游文龍			
	3	斜度以 40° 內為限。	夏游文龍			
	4	爬梯梯階未破裂或鬆脫。	夏游文龍			
搖椅	1	底部與地面距離，超過一個幼兒躺下的高度約 40cm 以上。	夏游文龍			
	2	支架與座椅兩邊，有適當距離。	夏游文龍			
	3	座椅附設安全帶。	夏游文龍			
	4	座椅下之踏板，有適當距離。	夏游文龍			
	5	結構未彎曲、歪斜、破裂、鬆脫、斷裂。	夏游文龍			
	6	吊鈎環扣未鬆開。	夏游文龍			
爬杆	1	爬竿的結構完整。	夏游文龍			
	2	爬竿的手抓桿未變形、龜裂、破損、腐蝕或零件遺失。	夏游文龍			
	3	爬竿下方鋪面材料且平坦。	夏游文龍			

承辦人：夏游文龍 組長：夏游文龍 主任：王曉菁 校長：

夏游文龍

夏游文龍

王曉菁

桃園國民中學 陳寶慧 校



一般專科教室安全檢核表

(自然教室、生活科技教室、禮儀教室、美勞教室、家政教室、烹飪教室、美術教室、音樂教室...)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查核日期 1070221 年 月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設備	1	設有專人管理。	余春玉	✓		
	2	訂定管理規則。		✓		
	3	通風採光良好。		✓		
	4	各種工具器材置放或收藏整齊有序。		✓		
	5	訂定安全使用說明、規則或圖示。		✓		
	6	注意防曬、防潮、防鼠、防蛀。		✓		
	7	消防設施可正常使用。		✓		
	8	防盜措施可正常運作。		✓		
	9	(不)定期檢查各項設備並建立紀錄。		✓		
教學安全 工作執行	1	定期舉辦安全使用各項工具說明會、觀摩會。	余春玉	✓		
	2	教學時向學生說明使用工具安全規定。		✓		
	3	爐具、烤箱使用時人員須在一旁監看。		✓		
	4	各種工具、專具專用，不得做為代用品。		✓		
	5	使用設備後放置原位，歸「零」或加封套。		✓		
	6	有危險性或失誤性高之操作，教師在旁指導。		✓		
	7	使用各項設備發現異狀，即刻停止使用。		✓		
	8	使用後妥善清潔、擦拭。		✓		
	9	工具如有磨損，應調整或上油予以潤滑。		✓		
	10	各種機械起動、電氣、煤氣之開關，注意安全。		✓		
	11	工具鬆動(如螺絲釘扣)要上緊。		✓		
	12	回收能再利用之物品。		✓		
	13	用後場地回復原狀、清潔。		✓		

承辦人：

組長：

主任：

校長：



電腦資訊教室安全檢核表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查核日期 107 年 02 月 21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電腦資訊教室安全設備	1	設有專人管理。	資訊組 曾本偉	✓		
	2	訂定管理規則。	資訊組 曾本偉	✓		
	3	穩定安全的電源、電壓。	資訊組 曾本偉	✓		
	4	完善的防熱、防曬、防潮、防塵。	資訊組 曾本偉	✓		
	5	建立檢修容易，使用方便之網路。	資訊組 曾本偉	✓		
	6	有防範電腦病毒之措施。	資訊組 曾本偉	✓		
	7	注意消防安全。	資訊組 曾本偉	✓		
	8	有防盜設施。	資訊組 曾本偉	✓		
	9	各種軟體置放設有專用櫥櫃。	資訊組 曾本偉	✓		
	10	(不)定期維修、檢查，並建立紀錄。	資訊組 曾本偉	✓		
電腦資訊教學安全工作執行	1	注意指導學生視力保健。	資訊組 曾本偉	✓		
	2	指導學生正確操作(開機、關機、輸入輸出)。	資訊組 曾本偉	✓		
	3	注意防範電腦病毒。	資訊組 曾本偉	✓		
	4	指導學生尊重智慧財產觀念、合法使用軟體，非經許可，不可隨意複製檔案。	資訊組 曾本偉	✓		
	5	建立電腦設備使用紀錄。	資訊組 曾本偉	✓		
	6	飲料、食物未帶入。	資訊組 曾本偉	✓		
	7	指導學生了解網路犯罪百態，避免受誘及觸法。	資訊組 曾本偉	✓		

承辦人：

資訊組 曾本偉

組長：

資訊組 曾本偉

主任：

教務處 羅麗萍

校長：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校長 陳寶慧



服務教學空間安全檢核表

(視聽教室、圖書室、演講廳、會議室、活動中心)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查核日期 102 年 02 月 21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設備	1	設有專人管理。	余春玉	✓		
	2	訂定管理規則。		✓		
	3	電源供應安全穩定		✓		
	4	完善的防曬、防塵、防潮。		✓		
	5	隔音空調設備良好。		✓		
	6	窗簾布幕無破損。		✓		
	7	消防器材無過期、失效。		✓		
	8	防盜設備正常。		✓		
	9	出入口規劃良好，無堆積物品擋住通道。		✓		
安全工作執行	1	字幕、焦距、音量控制適當。		✓		
	2	不可隨意搬動器材。		✓		
	3	建立使用紀錄。		✓		
	4	注意學生秩序，安全維護。		✓		

承辦人：

組長：

主任：

校長：



各科實驗教室安全檢核表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查核日期 107 年 02 月 21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一般管理規則	1	設有專人管理。	吳俊儀	✓		
	2	訂定使用規則。		✓		
	3	備有安全護目鏡供學生使用。		✓		
	4	實驗前充分說明安全規則，並做正確指導。		✓		
	5	設置借用或使用紀錄簿。		✓		
	6	定期與不定期維護，並有紀錄。		✓		
門窗	1	門窗無破損，且可上鎖。	吳俊儀	✓		
	2	牢固的門鎖。		✓		
電源	1	完整的開關。	吳俊儀	✓		
	2	完整的線路。		✓		
排供水	1	暢通的管線。	吳俊儀	✓		
	2	完整的水龍頭。		✓		
櫥櫃	1	裝鎖。	吳俊儀	✓		
	2	完整無損壞。		✓		
藥品	1	放置定位。	吳俊儀	✓		
	2	加貼標示，分類存放。		✓		
危險物品	1	定期檢視，妥善儲存。	吳俊儀	✓		
	2	易燃品低溫放置。		✓		
	3	有毒、腐蝕、易爆物品妥善收藏。		✓		
	4	定期造冊列報。		✓		
廢棄物	1	按規定貯存。	吳俊儀	✓		
	2	定期處理。		✓		
急救藥品	1	放置適當位置，定期更換。	吳俊儀	✓		
	2	適當設置洗眼、沖水設備。		✓		
	3	指導學生簡易急救常識。		✓		
消防設備	1	消防器材滅火器無過期、失壓、失效。	吳俊儀	✓		
	2	指導學生消防常識及消防器材使用方法。		✓		

承辦人： 組長： 主任： 校長：

吳俊儀

吳俊儀

羅麗萍

陳寶慧



表 3-2

實驗安全管理檢核表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校名 實驗室名稱 科學館 查核日期 1070221 年 月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安全 教育 之 執 行	1	定期舉辦實驗器材、教具及個人防護具使用說明。	吳俊儀	✓		
	2	定期舉辦簡易急救、健康指導及災害應變與防護等演示。	吳俊儀	✓		
	3	保健室有完備之急救設備。	吳俊儀	✓		
	4	建立緊急救護人員名冊。	吳俊儀	✓		
	5	建立送醫管道，以應意外發生及時救助。	吳俊儀	✓		
	6	寬列預算補充安全衛生設備。	吳俊儀	✓		
	7	組訓學生，協助推展安全衛生工作。	吳俊儀	✓		
	8	建立實驗室室內、室外逃生路徑圖。	吳俊儀	✓		
	9	個人防護設備置於固定明確位置。	吳俊儀	✓		
	10	建立實驗室廢棄物之污染防治。	吳俊儀	✓		
實 驗 設 施	1	通風良好。	吳俊儀	✓		
	2	採光良好。	吳俊儀	✓		
	3	實驗室環境整潔乾淨。	吳俊儀	✓		
	4	實驗室出入通道通暢。	吳俊儀	✓		
	5	實驗室用水、排水設置專用管線。	吳俊儀	✓		
	6	實驗室器材、設備之機械安全防護裝置堪用。	吳俊儀	✓		
	7	實驗室器材、設備之電氣安全防護裝置堪用。	吳俊儀	✓		
	8	實驗桌間隔安全空間適當。	吳俊儀	✓		
	9	實驗桌穩固牢靠。	吳俊儀	✓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實驗室安全措施	1	定期檢查消防器材、滅火器。	吳俊儀	✓		
	2	易燃藥品低溫放置。	吳俊儀	✓		
	3	訂定實驗室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依據教育部學校實驗室場所安全衛生管理要點)	吳俊儀	✓		
	4	危險物品集中放置，並加強安全裝置。	吳俊儀	✓		
	5	非危險物品放置固定明確的位置。	吳俊儀	✓		
	6	急救設備定期更新。	吳俊儀	✓		
	7	個人防護設備置於固定明確位置。	吳俊儀	✓		
實驗室管理	1	訂定校園實驗場所安全衛生管理規章。	吳俊儀	✓		
	2	實驗室有專人管理，清點實驗設備的狀況。	吳俊儀	✓		
	3	各項實驗器材、教具、消耗品設有目錄管理。	吳俊儀	✓		
	4	實驗器材、藥品保管，使用流程及紀錄，合適、安全。	吳俊儀	✓		
	5	飼養之活生物兼顧安全性。	吳俊儀	✓		
	6	定期、不定期檢查各項實驗器材之安全性，並予以更新汰換，建立紀錄。	吳俊儀	✓		
	7	備妥物質安全資料表(MSDS)。	吳俊儀	✓		
	8	化學品明顯標示，妥善保存，並汰換過期或變質藥品。	吳俊儀	✓		

註：1. 請於每學期開學前進行全面檢視，並於學期中再進行檢核一次。

2. 請各校實驗室務必派專人管理，並隨時注意安全問題，立刻處理。

承辦人：

吳俊儀

組長：

吳俊儀

主任：

羅麗萍

校長：

陳寶慧



表 3-5-1

嬉戲安全檢視表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檢視日期 1070221 年 月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安全宣導	1	指導學生正確使用掃具方式。	✓		
	2	宣導危險性工具（如美工刀）使用時之注意事項。	✓		
	3	提醒學生嬉戲應避免身體上的過度觸碰、拉扯（多人拉扯、阿魯吧...）。	✓		
	4	提醒學生教室內、走廊及樓梯間嚴禁奔跑、追逐、丟擲物品等。	✓		
	5	勿惡意挑撥中傷或結夥取笑他人。	✓		
	6	上下樓梯應保持距離勿推擠衝撞。	✓		
	7	切勿惡作劇如拉開椅子、以腳絆人等。	✓		
	8	教室內飲用水、營養午餐的提取，注意切勿燙傷或添加他物。	✓		
	9	教室內物品擺放整潔，未堆積於走道或樓梯。	✓		
	10	勿攜帶寵物到校。	✓		
	11	勿攜帶及使用違禁品。	✓		
	12	不可故意驚嚇他人。	✓		
	13	不可模仿電視、電影情節以致傷害自身或他人。	✓		

註：本表提供師生自我檢視。

填表人：

校長黃智章



表 3-5-2

運動傷害防治安全檢視表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檢視日期 1070221 年 月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運動傷害防治	1	至適宜場所運動，切勿在教室、走廊、樓梯、陽台進行運動。	✓		
	2	運動前務必暖身。	✓		
	3	正確使用運動器材，切勿攀爬或搖晃運動器材。	✓		
	4	穿著適宜的服裝、球鞋以防運動傷害。	✓		
	5	遵守運動規則與師長的指示，切勿擅自行動。	✓		
	6	身體不適應立即向師長反應，切勿勉強為之。	✓		
	7	檢查運動場所是否安全無虞（如跳遠的沙坑是否鬆軟）。	✓		
	8	各類運動場所應有安全檢核措施及操作說明。	✓		
	9	盪鞦韆、溜滑梯、體能運動場或類似的戶外設備是否提供軟墊以避免摔傷（如海綿墊或沙堆等）。		無此項設備	
	10	勿過度競爭、動作粗暴。	✓		
	11	運動場所之通風、採光應充足。	✓		
	12	容許適當的活動量差異，勿做過度要求。	✓		

註：本表供師生自我檢視。

填表人：周真游文龍



表 3-6

交通安全管理檢核表

1070221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查核日期 年 月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一般行政	1	成立交通安全教育推行委員會。		✓		
	2	定期召開委員會議。	黃智平	✓		
	3	詳擬推行交通安全教育年度計畫、列入行事曆，列管執行。	黃智平	✓		
	4	校園配合地形、地物設置相關交通安全標誌、繪設標線，進行情境教學。	黃智平	✓		
	5	檢視學校周邊交通安全狀況，針對危險路段（口）擬定因應對策。	黃智平	✓		
	6	設置交通安全教育資料中心（室），充實內容。	黃智平	✓		
	7	實施校外交通安全巡查。	黃智平	✓		
	8	期末召開工作檢討會。	黃智平	✓		
	9	訂有獎懲辦法，切實執行。	黃智平	✓		
教學活動	1	各科教師規劃教學進度與設計教案，配合課程內容教學。	黃智平	✓		
	2	適時辦理交通安全宣導活動或藝文競賽。	黃智平	✓		
	3	適時辦理交通規則講解。	黃智平	✓		
	4	定期舉行交通安全常識測驗。	黃智平	✓		
	5	充實視聽教具，改進教材教法。	黃智平	✓		
	6	加強輔導違規學生。	黃智平	✓		
設施	1	校內人車分道，停車設施安全。	黃智平	✓		
	2	警示標誌設置地點恰當，維護良好。	黃智平	✓		
	3	重要設施能顧及殘障者需求。	黃智平	✓		
	4	行人穿越道畫有明顯標線。	黃智平	✓		
	5	上下學時「黃線禁停車」執行狀況良好。	黃智平	✓		
	6	行人地下道或陸橋發揮功能。	黃智平	✓		
	7	家長接送區規劃得宜。	黃智平	✓		
	8	宣導自行雇用車輛之家長應注意交通安全相關規定。	黃智平	✓		



器材	1	專用背心、膠盔、臂章保管及使用良好。	黃智章	✓		
	2	指揮棒、哨子保管及使用良好。	黃智章	✓		
	3	擋車號誌及器材保管使用良好。	黃智章	✓		
	4	使用具有警示效果之裝備器材、專用背心等物品，反光警示效果良好。	黃智章	✓		
	5	黃色雨衣、雨膠鞋、手電筒保管及使用良好。	黃智章	✓		
服務	1	放學路隊編組情況良好。	黃智章	✓		
	2	學生交通服務隊組訓、值勤狀況良好。	黃智章	✓		
	3	老師輪值導護，認真負責。	黃智章	✓		
	4	導護老師及隨車人員熟悉車禍現場處理流程。	黃智章	✓		
	5	志工家長能發揮導護功能。	黃智章	✓		
	6	學校附近設愛心商店協助學生安全。	黃智章	✓		
專車管理	1	購置(租用)的專車性能良好。	黃智章	✓		
	2	專車有定期的檢修、保養和維護。	黃智章	✓		
	3	遴選合格優良的司機。	黃智章	✓		
	4	(特教)設有隨車人員。	黃智章	✓		
	5	開車前做好例行檢查並作成紀錄。	黃智章	✓		
	6	學生專車停靠位置適當安全。	黃智章	✓		
	7	載送人數，切實依規定辦理。	黃智章	✓		

附註：

1. 依各校實際需要，自訂檢查間隔期，並能指派專人負責檢查，惟每學期開學前宜全面檢核，學期末並全面檢討。
2. 專車管理部分設置備有專車之專權使用。

承辦人：黃智章

組長：

黃智章

主任：

王琬清

校長：

陳寶慧



表 3-7

飲食衛生管理檢核表

1070221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查核日期 年 月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學校自助餐	1	廚房應有良好通風，且場所光度至少200度以上，並有燈罩保護。				
	2	出入口門窗及其他孔道，應加裝紗門、紗窗或其他防止病媒侵入設施。				
	3	廚具擺設之底層應與地面距離15-20公分，離牆至少5公分。				
	4	廚工每年應實施健康檢查，並備有記錄。				
	5	廚工烹調時，應穿戴整潔之工作衣帽、戴口罩，且不得蓄留指甲，塗抹指甲油及佩戴飾物。				
	6	廚工工作中不得吸煙、嚼檳榔、飲食等可能污染食品之行為。				
	7	冷凍、冷藏庫宜保持清潔，庫內溫度需在攝氏零下18度，冷藏庫溫度須在攝氏7度以下。				
	8	庫內物品需排列整齊，容量應在50%-60%之間，不可過滿，以利冷氣循環。				
	9	調味品應與化學藥品分開設置，並標示清楚，避免化學藥品存放於食品貯存場所。				
	10	砧板刀具應各備兩套，生熟食分開使用。				
	11	食品調製完成後，需加蓋或遮蔽物。				
	12	定期實施自我安全檢驗，並作記錄。				
	13	定期消毒廚房用具，維護廚房清潔。				
	14	每日應留存膳食樣品，並以PE保鮮膜放攝氏零下5度以下，予以冷藏或冷凍，並保存2日以上，以備查驗。				
餐盒訂購	1	對外訂製餐盒，應向領有工廠登記及營利事業登記證之合法廠商訂購。	林淑娟	✓		
	2	選購廠商供應家數不能太少或只限一家。		✓		
	3	廠商與學校運送距離以不超過車程30分鐘為原則。		✓		
	4	每日應妥存膳食樣品，以便查驗。		✓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飲用水衛生	1	飲用水源應與廁所相距 15 公尺以上。	余春玉	✓		
	2	飲用水源儘量採用自來水，非使用自來水者，使用前應向當地環保機關申請檢驗。繼續使用時，每年至少重新申請檢驗 1 次，合格後始可使用，檢驗記錄並得保存 1 年。		✓		
	3	水塔與水池應加蓋密封。每學期至少清洗 1 次。		✓		
	4	自來水與井水或其他水源管線應分裝。並使用煮沸法。		✓		
	5	指定專人管理維護及定期清洗，更換飲水機或濾水器濾材。		✓		
合作社衛生	1	室內外環境保持整齊清潔。無販賣禁售物品。	余春玉	/		
	2	包子、饅頭、飯盒等熱食品，應置於攝氏 60 度以上保溫設備內。				
	3	出售物品需為合法廠商所製造，並陳列於物品架上。				
	4	出售物品應標示製造廠商及保存期限。				
自帶便當	1	蒸飯設備保溫度應達攝氏 60 度以上。	余春玉	✓		
	2	家長送飯到校，應規劃設置場所，並請人看管。		✓		

附註：

- 各項飲食設備，除每學期開學前實施定期檢視外，並應隨時作不定期抽檢，以掌握維護時效，確保安全。
- 送菜電梯，每月定期請專業廠商維修保養，並作記錄。

承辦人：

組長：

主任：

校長：



表 3-8

校園公共衛生管理檢核表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查核日期 1070221 年 月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校園環境	1	校園內的廢棄容器，能立刻清除。		✓		
	2	校園內種植物的容器，能定期清潔、換水(水生植物)。		✓		
	3	能定期觀察校園內的土壤異狀(是否出現蟻丘…)。		✓		
	4	能注意校園內植物生長之異狀(含是否出現蜂窩…)。		✓		
	5	校園內栽植水生植物的水池經常性保持水質乾淨、流動。		✓		
	6	校園內栽植水生植物的水缸能隨時保持水質。		✓		
	7	校園內低窪之處無積水現象。		✓		
	8	能定期清掃校園內水溝。		✓		
	9	禁止使用列管殺蟲劑，避免生態環境汙染。	徐春弘	✓		
	10	定期整修剪園花草樹木，妥適處理落葉、堆肥。	徐春弘	✓		
	11	加強廁所清潔消毒工作，清理校園積水容器。		✓		
	12	妥善安排校園打掃工作。		✓		
	13	學校能立即且有效的排除各種汙染狀況(空汙、水汙、噪音等)。		✓		
	14	能隨時注意校園是否有老鼠、蟑螂、蚊、蠅、蚤等容易引發疾病的動物。		✓		
	15	提供適當的衛生設施與安全用水，並加強維護保養。		✓		
	16	適當處理進入校園之流浪貓狗，維護校園清潔與安全。		✓		



表 3-9

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檢核表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查核日期 9 07 02 2 1 年 7 月 2 日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行政措施	1 對教職員工生，定期辦理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之教育宣導活動，並評鑑其實施成效。	曾智偉	✓		
	2 蒐集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及救濟等資訊，並於處理事件時主動提供予相關人員。	曾智偉	✓		
	3 指導對性侵害或性騷擾發生時的處理方法。	曾智偉	✓		
	4 全體員工都知道通報系統。	曾智偉	✓		
	5 師生知道如何使用報警電話。	曾智偉	✓		
防範措施	1 學生上學路線上安全顧慮因素的，檢討並條列出來，加強防範措施。	曾智偉	✓		
	2 對過早到校學生訂有安全措施。	曾智偉	✓		
	3 學生午間活動訂有安全防範措施。	曾智偉	✓		
	4 過晚放學學生訂有安全措施。	曾智偉	✓		
	5 導護到校值勤、離校等都有明確規劃。	曾智偉	✓		
	6 家長志工都編組配合巡查。	曾智偉	✓		
	7 偏僻地區的廁所限制使用時間。	曾智偉	✓		
	8 廁所設有安全警鈴、門下方留有安全距離。	曾智偉	✓		
	9 偏僻的樓梯間定時巡查。	曾智偉	✓		
	10 屋頂樓的進出管理良好。	曾智偉	✓		
	11 地下室的使用管理適當。	曾智偉	✓		
	12 避難室管理良好。	曾智偉	✓		
	13 全校偏僻隱蔽死角處都能定期巡查，或設有照明及監視錄影器。	曾智偉	✓		
	14 門禁管理(警衛巡邏)訂有注意事項。	曾智偉	✓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人員管制	15	定期檢討校園空間及設施之使用情形並記錄，依需要繪製校園危險地圖。	黃智章	✓		
	16	游泳池及其他設備未使用時管理良好。	黃智章	✓		
	1	注意常在學校附近徘徊的人。	黃智章	✓		
	2	對校內外工地工人進出都有管理。	黃智章	✓		
	3	臨時工人的進出管理良好。	黃智章	✓		
	4	對訪客、陌生人的進出訂有管理辦法。	黃智章	✓		
	5	有精神異常徵候的人進入校園有嚴密的預防措施。	黃智章	✓		

承辦人 黃智章 組長 黃智章 主任 王琬菁 校長：

校長 陳寶慧



表 3-10 校園暴力、霸凌及藥物濫用防治管理檢核表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查核日期 1070221 年 2 月 21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行政措施	1	擬訂相關防治實施計畫。	黃智亭	✓		
	2	建立防治人員編組與具體處理步驟。	黃智亭	✓		
	3	掌握偏差行為傾向學生名冊，實施個別輔導。	黃智亭	✓		
	4	針對高關懷學生不定期實施尿液篩檢。	黃智亭	✓		
	5	建立校園明確生活規範，並能公正有效執行。	黃智亭	✓		
防範與輔導	1	做好上下課期間及校園死角的巡查，防範事件發生。	黃智亭	✓		
	2	導師、學務(訓導)處及有關人員能分工合作，化解學生紛爭，並建立師生情誼。	黃智亭	✓		
	3	建立學生反應意見的暢通管道，能重視並加以處理。	黃智亭	✓		
	4	溝通教師間管教理念，避免太過於權威與嚴苛，造成師生衝突。	黃智亭	✓		
	5	定期辦理法律常識教育、防範犯罪、及藥物濫用防治宣導。	黃智亭	✓		
	6	善加規畫學生社團、才藝與體育競賽活動，充實學校生活，調劑學生身心。	黃智亭	✓		
	7	做好被害者保護及事後心理輔導。	黃智亭	✓		
	8	對加害者能採取有效導正方法，並防範其報復行為。	黃智亭	✓		
	9	做好門禁管理，避免校外人士進入校園滋事。	黃智亭	✓		
	10	鼓勵教師、退休教師或社區志工參與認輔制度，協助關懷照顧學生。	黃智亭	✓		
導師配合	1	親師之間保持聯繫並維持良好溝通管道。	黃智亭	✓		
	2	導師配合實施親職教育與班級家長座談會。	黃智亭	✓		
	3	觀察與發覺學生精神狀況。	黃智亭	✓		
	4	事件發生時，導師能配合處理。	黃智亭	✓		
	5	建立良好師生關係，提供學生紓壓管道。	黃智亭	✓		



社會資源	1	與警察單位建立良好關係，並經常保持聯繫。	✓		
	2	建立學生緊急就醫流程。	✓		
	3	事件發生時，能及時連絡家長，並會同處理。	✓		
	4	暴力行為發生時，對受傷者能及時給予醫療及關懷，減輕傷害。	✓		
	5	情節嚴重者，能得到支援，並能妥善處理，預防事態擴大。	✓		
	6	個案如情況較嚴重者，可轉介至指定之藥癮治療機構進行戒治。	✓		

附註：

1. 請於每學期開學時進行檢核，並於每學期中再進行檢核一次。
2. 平時多做校園暴力防治及藥物濫用防治工作，必定能減少學生受到傷害。

承辦人 黃智章 組長 黃智章 主任 王曉菁 校長：

桃園國民中學 校長 陳寶賢

表 3-11

校園門禁管理檢核表

 校名 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 查核日期 107 年 02 月 21 日

項目	項次	安全檢視應注意要點	負責人員	檢核結果		備註
				符合	待改進事項	
安全設備	1	門窗、樓梯重要處所之安全護網定期檢修。		✓		
	2	設置校園周邊圍籬，並定期檢修。		✓		
	3	建立校外通訊網及緊急聯絡電話資料。		✓		
	4	建立校內緊急聯絡及救護人員名冊。		✓		
	5	設置傳達室及會客室。		✓		
	6	設置巡邏箱。		✓		
	7	設置停車場並採人車分道，同受傳達室監控。		✓		
	8	設置防盜警鈴及公共電話等設施。		✓		
	9	設置校園開放區與非開放區之隔離措施並定期檢修。		✓		
	10	設有校園安全求救系統及校園保全系統，並定期檢修及維護。		✓		
安全工作之執行	1	學校全體師生共識之建立與宣導。	余春玉	✓		
	2	訂有校舍責任區分配圖表。		✓		
	3	門禁管理工作，能切實有效執行。		✓		
	4	家長及訪客登記驗證切實。		✓		
	5	學生離校、外出登記查證切實。		✓		
	6	校園巡邏查堂工作執行落實。		✓		
	7	校園偶發事件處理妥適。		✓		
	8	校園開放管制工作妥適。		✓		
	9	建立師生緊急聯絡資料。		✓		
	10	與鄰近警察機關有聯繫機制。		✓		
	11	師生車輛保管安全妥善。		✓		
	12	建立罹患宿疾及行為特殊學生名冊。		✓		
	13	訂定校園開放辦法，並切實執行。		✓		
	14	成立學校防護團組織，並定期召開會議。		✓		
	15	按時上下學與留校生之照顧。		✓		

附註：建議於每學期初檢核一次。

承辦人：

組長：

主任：

校長：

余春玉

余春玉

黃麗蓉

陳寶慧

附錄 2 演練腳本

請將年度各類災害演練腳本置於此處。

演練項目	劇本內容	演練單位	觀摩地點
一、事故發生與察覺	【避難引導組-司儀】桃園國中 107 年度防災校園建置及實驗專案計畫防災演練開始。 【避難引導組--播放】地震音效 58 秒（播放：黃智章） 【避難引導組-司儀】情境廣播—在 14 時 38 分，桃園縣南崁斷層發生錯動，產生 6.0 之地震，桃園縣震度 6 級，搖晃時間持續 58 秒。〈地震音效 58 秒〉 【避難引導組-廣播】「地震！地震！全校師生請立即就地避難掩護！」（播放：生教組） 【避難引導組-司儀】現在在教室的教師正教導學生進行地震防護措施，並安撫學生情緒。 【避難引導組-導師】有地震：同學不要害怕，拿起書包放在頭上，迅速蹲下靠桌邊，坐在窗戶旁的同學離開窗邊，往隔壁蹲下，注意頭上的燈與附近的櫃子會不會掉下。同學避難掩護動作要確實，不可講話及驚叫。待主震過後進行動作。	避難引導組 任課教師及學生	教室
二、災害應變小組啟動	【避難引導組-司儀】由於桃園市南崁斷層發生錯動，產生規模 6.0 之地震，桃園震度 6 級，本校成立校內災害應變小組。 【通報組-教務主任】報告校長，剛才發生地震，搖晃非常嚴重，是否要疏散全校教職員生？ 【指揮官-校長】依據以往經驗，學校建物可能受損，馬上成立地震災害緊急應變小組，請應變小組成員一分鐘後於司令台前集合，並請避難引導組攜帶對講機與擴音設備。 動作：指揮官通知副指揮官，請其廣播集結各組成員。 【副指揮官—人事主任】剛才發生地震，經校長指示請地震災害緊急應變小組各組成員立即至操場集合。（全校廣播系統） 動作：人員陸續集合於應變指揮中心〈司令台	指揮官 副指揮官 通報組 避難引導組	操場

	前)，對講機分送給指揮官及各應變小組。		
三、學生逃生避難引導	【避難引導組-司儀】應變小組集結後，迅速由避難引導組、導師引導學生至操場避難，緊急安置學校教職員工及學生。 【避難引導組—生教組長】各位老師及同學，剛才發生了大地震，請導師先關閉電源，再帶領同學照校內緊急疏散路線圖指示依序安全撤離至操場。疏散過程請不要講話、不要用跑的、也不要推擠，請在師長引導下至安全疏散地點—操場集合。(使用校內廣播系統) 【避難引導組-播放】：疏散音效—持續(播放：生教組) 【避難引導組-各班導師】同學們將書包放在頭上從門口第一排開始依序迅速至走廊集合，並依照指示走，並注意周遭不要被掉落物打到。 【避難引導組-司儀】現在各班學生陸續抵達操場避難，抵達之班級導師正清點人數，並向避難引導組組長報告。 動作： 1.各班陸續抵達操場，由班導師進行人數確認之動作 2.各班導師於人數確認後向避難引導組長報告 【避難引導組向搶救組-總務主任回報】學生全員應到 1667 人，實到 1664 人，有 3 名學生去向不明，請搶救隊隊員注意現有 3 名學生去向不明，請迅速搜尋搶救。(使用對講機)	避難引導組 搶救組	教室 →操場
四、災情發佈與救援	【避難引導組-司儀】災情一：搶救組發現信義樓二樓 18 號女廁有 2 名九年級學生因不明原因受困。搶救組組員曾慶安因搶救過程不慎摔落二樓樓梯無法行走。 【搶救組】動作：搶救組組員進行校園巡察，發現有學生受困於信義樓二樓 18 號女廁，受困學生求援。 【搶救組組員余春玉回報-總務主任】報告組長，信義樓二樓 18 號女廁有 2 名九年級學生受困，請趕快派人幫忙。搶救組組員王 00 因搶救過程不慎跌落二樓樓梯，無法自行行走，請求支援。(使用對講機)	指揮官 副指揮官 避難引導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信義樓二樓 18 號女廁 操場

	【搶救組組長-總務主任】瞭解，請留在現場安撫學生情緒。(使用對講機) 請協助搶救組組員王 00 使用緩降梯下樓，我將請安全防護組至二樓支援及緊急救護組至一樓支援。 【搶救組向安全防護組請求支援】：兩名學生受困信義樓二樓 18 號女廁，請安全防護組協同支援引導受困學生。並於二樓協助受傷之搶救組組員曾慶安，因其搶救過程不慎摔落樓梯，請安全防護組協助使用緩降低降至一樓。 【搶救組向緊急救護組請求支援】：搶救組組員曾慶安，因其搶救過程不慎摔落樓梯，已請安全防護組協助使用緩降低降至一樓，請緊急救護組攜帶擔架過去支援。 動作：搶救組組員留置現場安撫學生，並請搶救組其他組員及安全防護組前往救援。同學們請不要急，你們留在原地等待。安全防護組到達二樓。兩位同學已由安全防護組陪同至操場向班導師報到。搶救組受傷組員曾慶安由其他組員及安全防護組員操作緩降梯至一樓，並由緊急救護組抬至醫護站。 【安全防護組向搶救組回報】報告組長，受困學生已安全撤離，前往操場向導師報到。搶救組組員曾慶安已至醫護站急救包紮。(使用對講機) 【搶救組組長-總務主任】瞭解。(使用對講機) 【搶救組組長-總務主任回報指揮官】報告指揮官：信義樓受困兩名學生已解救。受傷之搶救組組員王 00 已抬至醫護站急救包紮。		
四、災情發佈與救援 (續)	【避難引導組-司儀】災情二：避難引導組組員發現疑似因疏散過程中發生推擠造成一名學生受傷，一名腳踝扭傷，以對講機通知搶救組組長。 【搶救組組長-總務主任報告】在和平樓八年二班教室前面發現一位 815 班學生腳踝嚴重扭傷，需要擔架，請趕快派人幫忙。(使用對講機) 請【緊急救護組】護理師會同救護人員拿擔架迅速前往和平樓八年二班教室前面協助救援。(使用對講機) 【緊急救護組】腳扭傷同學已抵達臨時醫護站，進行初步醫療處置。 動作 1：腳扭傷同學由緊急救護人員協助帶至臨時醫護站，進行初步醫療處置。	指揮官 副指揮官 避難引導組 搶救組 緊急救護組	臨時救護站 和平樓一樓

	動作 2：傷患送達醫護站後，由護理師進行初步包紮與處理。 動作 3：通報組打電話通知該學生家長。 【搶救組組長總務主任向指揮官- 校長】報告指揮官，腳踝受傷學生經簡易包紮治療後留置臨時醫護站觀察，並已通知學生家長：學生先在醫護站觀察休息，俟家長下班後至學校接回。(使用對講機)		
四、災情發佈與救援(續)	【避難引導組-司儀】災情三：發現校內資源回收室因地震導致電線走火，引起火災。由發現者搶救隊隊員就近拿滅火器進行初步滅火。 【搶救組組員余春玉通報搶救組組長發現火災】報告組長，校內資源回收室因地震引起火災，擬請支援。 【搶救組組長-總務主任】(對講機) 校內資源回收室因地震引起火災，請附近搶救組組員立即至火災現場進行滅火。並請通報組組長報警。 【通報組組長-教務主任】〈電話報警〉這裡是桃園國中—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二號，我是教務主任—000，因地震導致校內資源回收室發生火災，請派消防隊員支援。 動作 1：搶救組組員 1 至資源回收室火災現場。 動作 2：搶救組組員 2 就近拿滅火器初步滅火。 【搶救組組長-總務主任回報】報告指揮官，發現資源回收室因電線走火引起火災，已初步滅火。(使用對講機) 【指揮官- 校長】瞭解，請【安全防護組】留在火災處持續警戒。(對講機) 【安全防護組】收到，將派人過去警戒。	指揮官 副指揮官 避難引導組 通報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資源回收室
五、疏散人員集結回報	【避難引導組-司儀】目前正在進行疏散人員集結，緊急安置教職員工及學生至操場中央。受傷學生集中留置、安撫，並確認人數，導師正聯絡受傷之學生家人到校處理，【安全防護組】已備妥飲用水及口糧。導師特別留意行動不便學生之留置與安撫。 動作：避難引導組長進行各班級學生及教職員工應到與實到人員統計，並向應指揮官報告。 【避難引導組組長-學務主任報告】報告指揮官本校疏散情況：七年級已疏散完畢，應到 506 人，	指揮官 副指揮官 避難引導組 安全防護組	操場

	實到 506 人；八年級已疏散完畢，應到 510 人，實到 509 人，一人留置醫護站觀察；九年級已疏散完畢，應到 611 人，實到 611 人。教職員工應到 187 人，實到 181 人，有 6 人請假，報告完畢。 動作 1：通報組進行記載。 動作 2：導師在家長或代理人未領回學生前，由學校來安置保護，並特別留意行動不便之教職員工與學生之留置與安撫。		
六、對災情的掌握、傷亡的統計與災情蒐集通報	【避難引導組-司儀】人員疏散完畢、火勢也已撲滅，指揮官掌握校內之災情、傷亡之統計，彙整後請通報組向教育部校安中心通報。 【指揮官-校長】各位辛苦了，現在請【通報組】回報此次災害之災情。 【通報組組長-教務主任】通報組報告，本次地震與地震引發之火災受災，經由疏散、搶救，已將災害損失減至最低，並已控制災情，以下為災情統計資料。 1.人員方面，摔傷的搶救組 1 名及扭傷學生 1 名由臨時醫護站處理。受困 2 名學生已安全向導師報到。 2.避難場所之師生共計 1854 人，均已完成清點，糧食、飲用水、醫療用品等物資也進駐支援。 3.火災受損部份將於近日內清點財物損失。 【指揮官-劉校長】謝謝通報組的回報，請根據回報的資料，向教育部校安中心回報。 【避難引導組-司儀】演練到此結束，非常感謝搶救組、安全防護組及緊急救護組協助救助受困學生、傷患救助，以及滅火，請各位給予熱烈掌聲。同時感謝各位長官蒞臨指導及老師、學生的配合，謝謝。	指揮官 副指揮官 通報組 避難引導組	應變中心 (司令台前)
七、會後檢討	演練檢討與講評—仁愛樓三樓會議室	全體與會人員	仁愛樓三樓會議室

附錄 3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簽核之掃描檔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書編撰完成後，請會簽校長、各相關處室及家長會核章後，將掃描檔剪貼於此。